

公司代码：688185

公司简称：康希诺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XUEFENG YU（宇学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蓓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4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4年年度报告原件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康希诺、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CHAMPDEN、Medicharms
实际控制人	指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SCHELD	指	SCHELD Holding Limited，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为其唯一股东
CHAMPDEN	指	CHAMPDEN LLC，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为其唯一股东
Medicharms	指	Medicharms LLC，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为其唯一股东
万博生物	指	天津万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博医药	指	康博（天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迈创投	指	博迈（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指	康希诺（天津）国际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智华康	指	中智华康（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康希诺加拿大	指	Cansino Biologics (Canada) 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新加坡	指	Cansino Biologics (Singapore) Inc Pte.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瑞士	指	Cansino Biologics (Switzerland) SA，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香港	指	Cansino Biologics (Hong Kong) Limited，康希诺生物（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指	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生物科技	指	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康希诺上海控制子公司
康希诺生物研发	指	康希诺（上海）生物研发有限公司，系康希诺上海全资子公司
上药康希诺	指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系公司控制子公司，自 2024 年 2 月 2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维生物	指	上海三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产业投资基金	指	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医药	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千汐	指	天津千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希海河	指	元希海河（天津）生物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益	指	上海千希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睿	指	上海千希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智	指	上海千希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疫苗	指	将病原微生物（如细菌、病毒等）及其代谢产物，经过人工减毒、灭活或利用基因工程等方法制成的用于预防传染病的自动免疫制剂
抗原	指	能使人和动物体产生免疫反应的一类物质，既能刺激免疫系统产生特异性免疫反应，形成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又能与之结合而出现反应。通常是一种蛋白质，但多糖和核酸等也可作为抗原
免疫规划疫苗	指	依照政府的规定免费向公民提供接种的疫苗，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疫苗，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执行国家免疫规划时增加的疫苗，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卫生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接种或者群体性预防接种所使用的疫苗
非免疫规划疫苗	指	由公民自费并且自愿接种的疫苗，与免疫规划疫苗相对应，接种非免疫规划疫苗需由受种者或者其监护人承担费用
疾控中心	指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施国家级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
培养基	指	供微生物和动物组织生长和维持用的人工配置的养料
联合疫苗	指	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病原生物的抗原成分放在一起进行注射，可以预防多种疾病的疫苗
多糖疫苗	指	将特异性的多糖纯化后制成的疫苗
结合疫苗	指	采用化学方法将多糖共价结合在蛋白载体上所制备成的多糖-蛋白结合疫苗
MCV2	指	A 群 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MCV4	指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Ad5-EBOV	指	重组埃博拉病毒病疫苗（腺病毒载体）
PCV13	指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PCV13 <i>i</i>	指	公司研发的经改良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为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TT 载体）
PPV23	指	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PBPV	指	重组肺炎球菌蛋白疫苗
百白破	指	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DTaP	指	由无细胞百日咳疫苗原液（共纯化工艺）、白喉类毒素原液及破伤风类毒素原液加入氢氧化铝佐剂制成，用于预防百白破
DTcP	指	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和破伤风组分疫苗
流感嗜血杆菌	指	一种非溶血菌，通常存在于人的鼻咽部，常为流感的继发感染菌，是一种儿童脑膜炎的致病菌
Hib 疫苗	指	冻干 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
Ad5-nCoV	指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吸入用新冠 XBB.1.5 变异株疫苗	指	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 XBB.1.5 变异株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指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腺病毒载体）
腺病毒	指	一种线性双链 DNA 无包膜病毒，对分裂期细胞和非分裂期细胞均具有感染能力，且具有嗜上皮细胞性，为一种常用的基因操作工具
mRNA 疫苗	指	以病原体抗原蛋白对应的 mRNA 结构为基础，通过不同的递送方式递送

		至人体细胞内，经翻译后能刺激细胞产生抗原蛋白、引发机体特异性免疫反应的疫苗
CRM197	指	白喉毒素无毒突变体
HPV	指	英文 Human Papilloma Virus 的缩写，人乳头瘤病毒
VLP	指	英文 Virus-Like Particle 的缩写，病毒样颗粒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前研究	指	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等
临床试验	指	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有效性与安全性
IND	指	英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的缩写，新药临床研究申请
NDA	指	英文 New Drug Application 的缩写，新药申请
澳斯康	指	澳斯康生物（南通）股份有限公司
Solution	指	Solution Group Berhad
百林科	指	百林科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PT ETANA	指	PT ETANA BIOTECHNOLOGIES INDONESIA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希诺
公司的外文名称	CanSino Biologic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nSino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XUEFENG YU（宇学峰）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四层401-420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网址	www.cansino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cansin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进	孙畅
联系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 区生物医药园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 区生物医药园
电话	022-58213766	022-58213766
传真	022-58213626	022-58213626
电子信箱	ir@cansinotech.com	ir@cansin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 药园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康希诺	688185	无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主板	康希诺生物	06185	无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聚峻、孙玮沁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鲍捷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846,338,072.24	357,083,325.91	137.01	1,034,595,413.4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24,883,918.47	345,182,089.91	138.97	1,031,041,54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884,001.37	-1,482,732,319.40	不适用	-909,431,13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1,250,452.99	-1,611,088,491.98	不适用	-1,020,372,99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7,101.60	-908,227,504.24	不适用	-1,851,545,766.5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09,871,653.73	5,274,604,094.18	-6.91	6,748,089,902.12
总资产	7,958,132,235.38	9,318,769,372.66	-14.60	11,468,958,286.71

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2 年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本集团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15,603,475.47 元，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上述披露的同期对比数据均已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进行调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53	-6.01	不适用	-3.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53	-6.01	不适用	-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79	-6.53	不适用	-4.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24.67	不适用	-1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7	-26.80	不适用	-13.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35	185.30	减少124.95个百分点	76.35

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2 年度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15,603,475.47 元，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上述披露的同期对比数据均已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进行调整。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46,338,072.24 元，同比增加 137.01%，去年同期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当期冲减营业收入 253,198,186.62 元，剔除该影响，去年同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610,281,512.53 元，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8.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人民币 378,884,001.37 元，同比亏损减少 74.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人民币 441,250,452.99 元，同比亏损减少 72.61%。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7,958,132,235.38 元，同比减少 14.6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4,909,871,653.73 元，同比减少 6.91%。

报告期内，公司工作重点主要为推进流脑结合疫苗的商业化进程及非新冠疫苗产品的研发。

疫苗商业化端，公司持续搭建销售渠道，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同时公司经营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已经基本消除。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快速增长，带动了公司经营成果的提升。

疫苗研发端，公司持续推进在研管线进展，多款候选产品达成重要里程碑，向产业化、商业化快速迈进。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降本增效措施，资源使用效率持续提升。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同比下降，销售费用率也呈下降趋势。公司在产销协同方面不断优化，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综上，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及经营效率的提升，使得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同比大幅减少。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同时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无差异。在本年度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列示的财务数据及分析均摘自本集团经审计的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4,282,281.78	189,149,164.69	263,646,520.16	279,260,10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095,866.61	-55,278,019.23	2,964,467.27	-156,474,58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676,681.71	-75,849,355.06	-6,722,179.68	-180,002,23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95,674.35	-106,047,960.99	-73,170,848.01	120,127,381.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7,264.65	七、73	181,421.0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45,598.94	七、67	96,311,346.57	41,634,746.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154,941.97	七、68、70	57,427,021.24	91,899,367.39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10,510.00		-342,108.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1,316.57	七、74、75	-54,970.86	-3,294,034.29
其他	14,246,084.41	七、67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75,611.78		21,619,703.27	18,803,23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546,834.17	494,991.14
合计	62,366,451.62		128,356,172.58	110,941,857.70

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2 年度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15,603,475.47 元，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上述披露的同期对比数据均已根据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进行调整。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结构性存款	564,812,545.20	1,181,854,237.44	617,041,692.24	17,237,753.68
理财产品	689,933,962.93	-	-689,933,962.93	27,667,424.72
交易性大额存单	53,528,183.98	-	-53,528,183.98	228,899.35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净额	321,897.84	1,171,946.98	850,049.14	-27,630.82
非上市基金投资	89,998,309.10	93,500,574.01	3,502,264.91	3,502,264.91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2,147,013.06	57,135,343.19	24,988,330.13	-4,453,769.87
合计	1,430,741,912.11	1,333,662,101.62	-97,079,810.49	44,154,941.97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康希诺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符合中国及国际标准的创新型疫苗企业。怀揣着“创新不止，世界无疫”的愿景，在管理层的带领下，经多年技术沉淀，公司构建了五大技术平台，并形成了极具竞争力的产品管线，包括针对预防脑膜炎、肺炎、百白破、新冠肺炎、埃博拉病毒病、带状疱疹、结核病等 10 余种适应症的多款创新疫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商业化的推进

公司的 MCV4 曼海欣®和 MCV2 美奈喜®基于自身合成疫苗技术平台，较现有产品做了大量的工艺改进和提升，切入国内脑膜炎球菌疫苗品种升级的市场机会，为中国市场提供安全性更好、免疫原性更强的脑膜炎球菌疫苗产品。其中，MCV4 曼海欣®为我国首个脑膜炎球菌四价结合疫苗产品，其上市缩小了我国在该领域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填补了我国在该领域缺乏高端疫苗的空白，为我国婴幼儿流脑疾病的预防提供了更优解决方案。

2024 年，随着流脑疫苗产品的推广和市场导入，两款流脑结合疫苗实现销售收入约 79,379.45 万元，同比增长 41.31%。同时，MCV4 的药品补充申请已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适用人群年龄范围拟由“3 月龄~3 周岁（47 月龄）儿童”扩大至“3 月龄~6 周岁（83 月龄）儿童”，以期为孩子们提供更全面的保护，并进一步提升 MCV4 曼海欣®的市场渗透率。

2、13 价肺炎结合疫苗 PCV13i 药品注册申请获受理

公司的在研 PCV13i 采用多糖抗原与蛋白载体共价结合的方式，多糖抗原连接载体蛋白后，多糖可以转化为 T 细胞依赖性抗原，不仅可以在 2 岁以下婴幼儿体内诱导出很高的特异性抗体水平，还可以产生记忆性 B 细胞，产生免疫记忆。同时，公司采用双载体技术，可减少与其他疫苗共注射时对免疫原性造成的免疫抑制。在生产工艺上，公司采用了更加安全的生产工艺，发酵培养基采用无动物来源培养基，降低了动物源生物因子造成的风险，且避免了传统纯化工工艺采用苯酚方法带来的毒性残留。

2024 年 2 月，PCV13i 的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正在有序开展后续工作，目前已完成了临床现场检查及生产现场检查，预期于 2025 年内获批上市，因与 MCV4 曼海欣®同样定位为高端自费疫苗，目标消费人群重合，该产品的上市有利于公司丰富商业化产品品种，并提升营销效率。

3、组分百白破疫苗产品组合研发工作有序推进

（1）婴幼儿组分百白破疫苗 DTcP

目前国内在售的共纯化百白破疫苗的制造过程使用百日咳抗原共纯化的工艺。公司在研百白破疫苗为组分百白破疫苗，每种百日咳抗原可以单独纯化，以确定的比例配制，从而可以确保产品质量批间一致性，使产品的质量更加稳定。截至目前，暂无国内疫苗厂商研发的组分百白破疫苗获批上市，公司的婴幼儿用 DTcP 定位为进口替代，同时，该款疫苗的开发也是组分百白破联合疫苗进一步研发的基础。

公司的婴幼儿用 DTcP 已完成受试者前三针基础免疫接种工作，于 2024 年 12 月，其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受理通知书，公司后续将向监管机构适时提交婴幼儿用 DTcP 加强免疫相关数据。2025 年 2 月，婴幼儿用 DTcP 已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品种。根据国家优先审评审批的规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对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的药品注册申请，将优先配置资源进行审评。

（2）青少年及成人用组分百白破疫苗 Tdcp

公司的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适用于 6 岁及以上人群，为青少年及成人的百白破加强疫苗，主要发达国家已将该疫苗纳入常规的疫苗接种计划，但国内并无获批的青少年及成人用百白破加强疫苗，该产品若成功上市，将填补国内市场空白。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启动 II/III 期临床试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 III 期临床受试者入组。

（3）DTcP-Hib-MCV4 联合疫苗

随着中国上市疫苗品种的不断增多，越来越多剂次疫苗使用，给家长、孩子和接种医生也带来了一系列的现实问题，如增加儿童接种的痛苦、增加卫生部门的接种成本、降低幼儿接种的依从性、增加疑似异常反应的可能，以及加重了疫苗管理的困难和成本等。因此，开发并推广同时预防多种疾病的联合疫苗成为新疫苗研发的趋势，联合疫苗具有良好的临床开发前景。为满足市场对多联疫苗的需求，并形成差异化竞争，公司研发了 DTcP-Hib-MCV4 联合疫苗，并于 2025 年 2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同时，Hib 疫苗于 2024 年 11 月启动 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作为未获批上市的单苗需累积一定的临床数据，以支持未来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注册申报。

（4）吸附破伤风疫苗

该款疫苗主要用于非新生儿破伤风预防，采用无动物源培养基进行发酵，更加安全，已确定产业化规模工艺，工艺稳定。2025 年 2 月，该款疫苗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药品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

4、具有全球创新性及市场潜力的在研疫苗

（1）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公司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基于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开发，有望为全球控制乃至根除脊髓灰质炎作出贡献。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与盖茨基金会签署协议，将继续收到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项目的资助，同时新增对包含该款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的联合疫苗项目的支持。根据此次签署的协议，公司将收到盖茨基金会提供的合计超过 1,700 万美元的项目资助，以支持该款疫苗的进一步开发，主要包括临床研究、工艺开发及规模扩大等工作。2024 年 12 月，该产品于印尼启动于特定年龄婴幼儿中的 I / I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 I 期临床首例受试者入组。

（2）重组肺炎球菌蛋白疫苗 PBPV 获得 I 期临床积极初步结果

PBPV 是全球创新的在研肺炎疫苗，相较于目前上市的 PPV23、PCV13，具有更高血清覆盖率（至少 98% 的肺炎球菌株覆盖率）。公司的 PBPV 已获得 I 期临床积极初步结果：I a 期及 I b 期临床研究结果表明，PBPV 在成人及老年人群中具有良好的安全性，未观察到 3 级不良反应和特殊的安全性风险；同时，单剂接种即可诱导显著的结合抗体，以及针对跨家族/亚类肺炎链球菌的功能性杀菌抗体应答，进一步证明了该候选疫苗的广谱性和潜在公共卫生价值。公司将基于 I 期临床试验中获得的初步结果，进行下一阶段 PBPV 研发工作的评估和规划。

（3）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公司于加拿大同步开展该款产品肌肉注射和雾化吸入两种给药方式的临床 I 期试验，以评价其安全性及初步免疫原性。该款产品采用腺病毒载体技术路线，能够同时激发细胞免疫与体液免疫，临床试验产品采用国际领先的工艺技术及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生产，疫苗全生产过程中不使用任何动物源成分，提高最终产品的安全性。目前，该产品于加拿大的 I 期临床正在进行中。

5、推进国际化进程

公司目前正在开展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的出海工作，主要以东南亚、中东、北非、南美为目标区域，推动注册和商业化工作。2024 年 12 月，公司的 MCV4 获得了印尼的注册证书，也正于印尼进行评价该疫苗在 18-55 岁人群中接种后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的临床试验，以期扩大适用人群。MCV4 还已获得印度尼西亚乌拉玛委员会食品、药品及化妆品评估机构授予的清真（Halal）认证，标志着曼海欣®可以进入全球互认的穆斯林市场。公司也会同步结合未来 13 价肺炎结合疫苗及组分百白破疫苗组合的海外开拓目标，以公司丰富的产品管线为切入点，与合作方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持续推进公司国际化进程。

同时，公司也会视产品定位及研发进度，以 WHO PQ 认证为方向进行前期准备和筹划工作，探索国际组织采购产品的可行性；对于全球创新类产品，也会积极探讨于发达国家准入的可行性。

6、斩获多项荣誉，获得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天津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天津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等多个荣誉。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某些特定细分市场，生

产技术或工艺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的企业，是制造实力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认定制造业单项冠军是对企业专业发展、市场竞争、自主创新、经营管理等方面水平综合评定、择优评选的结果。专精特新企业主要集中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中高端产业，公司科技含量高、设备工艺先进、管理体系完善，市场竞争力强，发挥了较好的示范引领作用。天津市先进级智能工厂是对公司智能制造水平的高度认可，也是公司智能化转型的阶段性标识，彰显了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标杆示范作用。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已上市产品情况

序号	疫苗产品	商品名	适应症	产品简介	产品展示
1	MCV4	曼海欣®	脑膜炎球菌	曼海欣®于 2021 年 12 月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成为中国首个获批的 MCV4 疫苗。 除曼海欣®外，目前中国的四价脑膜炎球菌疫苗均为 MPSV4 产品，其存在接种年龄限制。曼海欣®适用于 3 个月至 3 岁（47 个月）的儿童，并在临床试验中显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	
2	MCV2	美奈喜®	脑膜炎球菌	美奈喜®于 2021 年 6 月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 美奈喜®III期临床试验显示，公司产品与目前国内批准的主要 MCV2 产品相比，公司 MCV2 于 3 月龄组中表现出更好的安全性，于 6 至 11 个月及 12 至 23 个月的年龄组中，A 群表现出更好的免疫原性。	
3	Ad5-nCoV	克威莎®	新冠肺炎	克威莎®已获得中国附条件上市批准及海外紧急使用授权。克威莎®是一种用基因工程方法构建的疫苗，以复制缺陷型第 5 型腺病毒为载体，表达新型冠状病毒 S 抗原，用于预防新冠肺炎疾病。	
4	吸入用 Ad5-nCoV 及 XBB.1.5 变异株疫苗	克威莎®雾优®	新冠肺炎	克威莎®雾优®已于中国获批用于序贯加强免疫接种及获得海外紧急使用授权。 克威莎®雾优®是全球首款吸入用新冠疫苗，创新的给药方式无需打针，不仅能激发体液免疫及细胞免疫，还可以诱导黏膜免疫，有效实现三重综合保护。克威莎®雾优®在安全性、有效性、便利性 & 可	

				用性等方面拥有独特优势。 2023 年 12 月，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 XBB. 1.5 变异株疫苗被纳入紧急使用。	
5	Ad5- EBOV	-	埃博拉病毒病	Ad5-EBOV 使用腺病毒载体技术来诱导对埃博拉病毒（一种由埃博拉病毒引起的严重疾病，平均死亡率约为 50%）的免疫反应。于 2017 年 10 月，Ad5-EBOV 在中国获得新药申请批准，作应急使用及国家储备，这是中国首个获批的埃博拉病毒疫苗。	

2、在研产品管线情况

序号	分类	疫苗产品	适应症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进度
1	NDA 阶段	PCV13 <i>i</i>	肺炎球菌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2	NDA 阶段/ 临床阶段	婴幼儿用 DTcP	百白破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已完成临床受试者前三针基础免疫接种工作，后续进一步收集加强针接种相关临床数据
3	NDA 阶段	吸附破伤风疫苗	破伤风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4	临床阶段	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百白破	正在进行临床 II /III 期试验，已完成 III 期临床受试者入组
5	临床阶段	PBPV	肺炎球菌	I 期临床已完成并获得积极初步结果
6	临床阶段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脊髓灰质炎	于印尼开展临床 I / II 期试验
7	临床阶段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带状疱疹	于加拿大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包括肌肉注射及吸入给药方式
8	临床阶段	结核病加强疫苗	结核病	于加拿大完成临床 I b 期试验
9	临床阶段	Hib 疫苗	流感嗜血杆菌	正在进行临床 I 期试验
10	临床阶段	DTcP-Hib-MCV4	百白破、流感嗜血杆菌、脑膜炎球菌	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11	临床前	CS-2606 mRNA 多价流感疫苗	流感	临床前研究
12	临床前	CS-2028 多价肺炎结合疫苗	肺炎球菌	临床前研究
13	临床前	CS-2023 脑膜炎疫苗	脑膜炎球菌	临床前研究
14	临床前	其他在研联合疫苗	-	临床前研究

注：考虑到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预期发展、研发策略的调整及资源分配的优化等因素，公司决定不再进行 mRNA 新冠疫苗的临床开发。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并广泛开展对外合作。自主研发即内部研发团队参与产品研发的所有阶段，从早期 POC 研究，工艺开发，质量标准的确定，药效学研究和安全性评价，到临床试验等，提交 NDA 申请材料，获批新药。合作研发即公司通过技术合作的方式与国内外高校、研究机构等合作开发创新疫苗。公司合理分配研发投入，以加快产品管线的研发进程，自建技术平台并持续打造延展，搭建研发人才梯队，并通过技术合作的形式开发更多重磅创新品种，使公司产品管线更富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培养基原料、药用辅料、临床试验对照疫苗以及其他研发试剂耗材。采购计划按半年度进行更新，每季及月度进行调整。供应链采购部采购计划人员根据生产计划、各项目物料清单及部门需求计划，汇总生产物料整体采购需求，综合库存、在途数量，确定生产物料采购计划，在系统中提交请购单，订单环节按照审批矩阵逐级审批后方可进行采购。公司通过制订《采购管理规程》《询价和竞标流程》等制度，对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采购流程、生产物料的采购流程、非生产物料的日常采购、入库验收及付款流程进行规范。

3、生产模式

国家对疫苗生产实行严格准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具备疫苗生产能力；超出疫苗生产能力确需委托生产的，应当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建设符合 GMP 要求的高规格厂房和配置相应的先进设备，后续将根据产品研发进度、商业化策略、市场安排以及公司生产具体情况来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部门进行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体系完备的商业运营中心，不断扩大及完善营销网络，树立良好的产品口碑及品牌声誉，搭建高效冷链物流供货商网络，将继续随产品商业化进程扩充自建商业化团队，同时联合行业内专业合作伙伴对产品进行推广，提升对终端的渗透率，为民众提供高质量的疫苗产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处行业及基本特点

公司现主要从事疫苗的研发、生产及商业化，主要商业化及在研产品为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肺炎球菌结合疫苗、组分百白破疫苗、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等。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C27）”之“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代码：C2762）”；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生物药品制品制造”之“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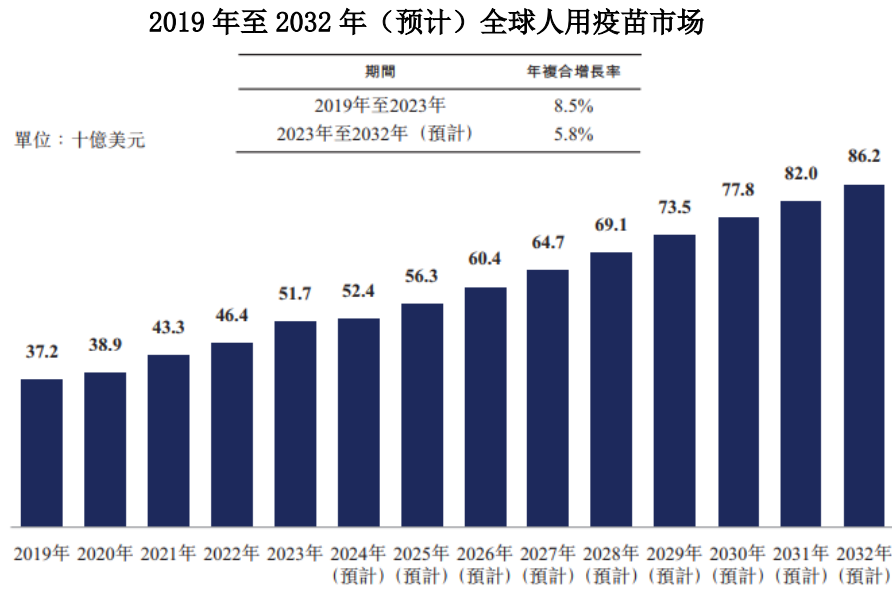
疫苗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全球疫苗产业格局和中国疫苗产业格局也不断演变。2000 年以前，由于疫苗研发周期长、投入资金多、风险高，且不具有慢病治疗型药物长期使用的特点，大部分制药企业投资疫苗的积极性并不高。2005 年以后，葛兰素史克（GSK）、辉瑞、赛诺菲、强生等大型医药企业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纷纷进入疫苗市场，并通过购买产品专利权、购买企业控制权等方式，快速扩充产品线，提升公司规模，新冠流行前，四大疫苗巨头葛兰素史克（GSK）、默沙东、辉瑞、赛诺菲市场集中度颇高。

1970-2000 年，国内疫苗市场属于计划经济，由中生集团垄断，仅以普及儿童免疫计划为目的。资本逐步放开后，疫苗逐渐开始市场化。与国际上疫苗产业巨头垄断的格局相比，由于我国疫苗产业进入市场化时间较短，故国内市场格局相对分散。截至目前，国内免疫规划疫苗生产商仍以国企为主，但在非免疫规划疫苗中，民营企业及外资企业占据较高份额。

1) 全球疫苗市场概况

自问世以来，疫苗一直是公共卫生科学领域最重要的创新之一。在销售收入方面，不计入新冠肺炎疫苗的情况下，全球人用疫苗市场由 2019 年的 372 亿美元增加至 2023 年的 51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5%。在中国等新兴国家创新疫苗持续商业化及市场增长的驱动下，预计 2032 年

全球人用疫苗市场将达到 862 亿美元，2023 年至 203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5.8%。下图载列所示期间的历史及预计全球人用疫苗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基于相关公司年报）

2024 年国外主要疫苗及其销售额情况如下：

- 1、头部效应显著：前五名疫苗（默沙东的 Gardasil、辉瑞的 Prevnar13/20、GSK 的 Shingrix、赛诺菲的 PPH、赛诺菲的流感疫苗）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合计销售额近 250 亿美元。详见下表所示。
- 2、新冠疫苗市场收缩：辉瑞的新冠疫苗 Comirnaty 销售额从 2021 年的 367.8 亿美元锐减至 2024 年的 53.5 亿美元，降幅达 85%，反映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常态化后，该品类疫苗需求大幅下降。
- 3、新兴疫苗崛起：RSV 疫苗（如 GSK 的 Arexvy、辉瑞的 Abrysvo）和带状疱疹疫苗（GSK 的 Shingrix）增速亮眼，成为市场新增长点。

2021 年-2024 年国外主要疫苗（不含新冠疫苗）及其销售额

序号	商品名	适应症	药企	2021年销 售额（亿 美元）	2022年销 售额（亿 美元）	2023年销 售额（亿 美元）	2024年销 售额（亿 美元）
1	Gardasil	HPV疫苗	默沙东	56.73	68.97	88.86	85.83
2	Prevnar13/20	肺炎结合疫苗	辉瑞	52.72	63.37	64.4	64.11
3	Shingrix	带状疱疹疫苗	葛兰素史克	22.37	32	43.59	42.16
4	PPH	百白破疫苗	赛诺菲	23.27	24.63	23.33	28.56
5	流感疫苗	流感疫苗	赛诺菲	28.32	32.09	28.76	26.62
6	MMRV	麻疹风疹疫苗	默沙东	21.35	22.41	23.68	24.85
7	Bexsero	脑膜炎疫苗	葛兰素史克	8.2	9.5	10.71	12.66
8	Hepilisav	乙肝疫苗	葛兰素史克	5.8	7.2	7.71	8.67
9	Boostrix	孕妇用百白破疫苗	葛兰素史克	6.57	7.49	7.74	8.53
10	Vaxneuvance	15价肺炎结合疫苗	默沙东	1.7	6.65	6.65	6.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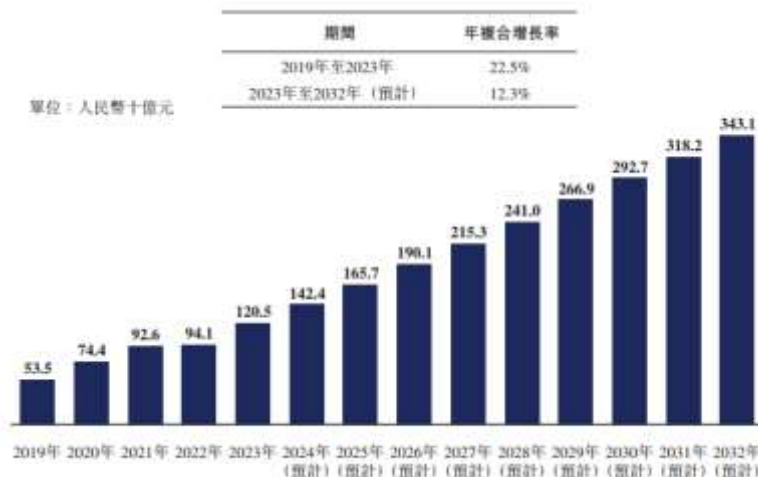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24 年全球疫苗市场深度分析报告》

2) 中国疫苗市场概况

中国疫苗行业发展迅速，全球份额占比持续提升。随着重磅品种陆续上市获批（13 价肺炎疫苗、HPV 疫苗、带状疱疹疫苗等），在大人口基数下，国内疫苗市场份额全球占比持续提升。展望未来，我国重磅疫苗品种渗透率仍然较低，随着国产厂家竞争力逐渐提升，国内市场规模及份额有望进一步增加。

在产值方面（产值按照各疫苗的批签发总数乘以相应单价计算），不计入新冠肺炎疫苗的情况下，中国人用疫苗市场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535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1,20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2.5%。在创新疫苗产品持续推出的推动下，中国人用疫苗市场预期于 2032 年达到人民币 3,431 亿元，2023 年至 203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2.3%。

2019 年至 2032 年（预计）中国人用疫苗市场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基于相关公司年报）

随着居民对疫苗的接受度逐渐提高，居民的经济收入水平直接影响到疫苗的市场需求。中国疫苗行业的发展规模离不开中国居民消费能力的提高。2017-2023 年间，居民医疗消费能力实现持续增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人均消费支出从 2017 年的 18,322 元提升至 2023 年的 26,796 元。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从 1,451 元上涨到 2,460 元。

同时，新冠疾病流行对疫苗行业带来深远影响：新冠疫苗的研发加速了腺病毒载体、mRNA 等新技术路线的应用，国内疫苗企业迎来技术创新升级的机遇；民众的健康防范意识与疫苗预防接种意识有所提升，成人疫苗市场有望进一步拓展；全球抗疫促进了国产疫苗产品的出口，加速了中国疫苗企业国际化进程。

我国政府长期重视公共卫生和疫苗研发，同时中国企业在疫苗规模化生产中具有显著的成本控制能力，我国疫苗产业有望在技术迭代升级、成人市场拓展、全球市场开拓等方面进入全新的发展阶段。

（2）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疫苗行业具有高研发生产及质控门槛，由于预防性疫苗主要接种于健康人群，通常各国监管对疫苗安全性的要求高于对治疗性药物的安全性要求。

疫苗研发过程复杂，涉及基因组技术的研究到新抗原的设计，关键的研发能力包括综合平台技术、经验丰富的行业专家以及稳定达标的质控体系，且研发时间长，而且获批的不确定性风险较高。疫苗产品在获批上市前必须进行概念实证评估、攻毒研究及免疫原性研究，并在产品获得最后批准前进行多项临床试验，这一过程可能持续十年以上。在长时间研发过程中，疫苗企业将投入数亿元资金，且面临最终开发失败的风险。此外，各国在疫苗审评审批法规与质量标准上有所差别，对地方政策注册法规理解的程度亦会影响企业研发获批疫苗产品的能力。

疫苗的质量和安全性高度依赖于其生产过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在没有国务院有关部门特别审批的情况下，疫苗的生产不允许外包。根据国家药监局 2022 年 7 月发布的《疫苗生产流通管理规定》：“满足以下情形之一的疫苗品种，持有人可提出疫苗委托生产申请：

（一）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提出储备需要，且认为持有人现有生产能力无法满足需求的；
（二）国务院卫生健康管理部门提出疾病预防、控制急需，且认为持有人现有生产能力无法满足需求的；（三）生产多联多价疫苗的。”

疫苗生产需要深入了解生产过程和专业知识，产品质量高度依赖生产过程控制，即使作用机理或抗原相同，疫苗开发人员也可以调整生产步骤和参数，得到不同的年龄适应度、血清型覆盖率和抗原组成，从而得到不同的最终产品。在正常情况下国内疫苗企业须内部生产疫苗，难以向其他厂家进行 CMO（合同委托生产）外包生产，故新入行者未必具备疫苗行业所需的深入专业知识、工艺技术以及质控体系，未必能够达到国家的行业准入要求。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中国疫苗行业的地位经历了显著的变化和挑战。作为一家专注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创新型疫苗的高科技企业，公司在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凭借自主研发的疫苗产品获得了国内外的广泛认可。2023 年，随着全球新冠肺炎流行态势的演变和疫苗接种率的普遍提高，市场对新冠疫苗的需求出现了调整，这对公司经营提出了新的挑战。

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策略应对挑战，以期稳步提升在国内外疫苗行业的地位。公司持续推进流脑结合疫苗产品的商业化进程，曼海欣®为中国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极具竞争优势，公司销售团队坚持学术推广的营销策略，以期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渗透率。2024 年以来，公司的 PCV13i、婴幼儿用 DTcP、吸附破伤风疫苗陆续进入 NDA 阶段，未来公司的商业化产品将更加丰富，预计将带动经营成果的进一步体现；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向多价多联疫苗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开发更有竞争力的候选疫苗产品。公司关注且布局成人疫苗市场，形成多元化的产品结构。

在国内市场，公司依托在疫苗技术、生产规模和质量控制方面的优势，继续巩固其市场地位。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和企业的合作，加快了新疫苗的研发进度和产业化过程，努力满足国内外对于高效、安全疫苗的需求。公司也在加强与全球卫生组织和其他国家政府的合作，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国家政策支持及鼓励疫苗创新

疫苗产业被纳入《“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和《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战略，明确将疫苗作为重点发展的生物医药领域之一。国家还出台了一系列专项规划，如《疫苗产业规划》《生物产业规划》等，为疫苗产业的发展提供方向性指导。

国家支持疫苗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促进疫苗研制和创新并纳入国家战略，中国政府致力于推动疫苗产业技术升级和创新，鼓励疫苗生产规模化、集约化，不断提升疫苗生产工艺和质量水平。国家制定研制规划，安排资金，支持新型和急需疫苗的研制，鼓励疫苗企业加大研制和创新资金投入，优化工艺，提升质量控制水平，对于创新疫苗施行优先的审评审批。

（2）行业整合趋势明显，规模效应逐渐凸显

相较国外疫苗市场高度集中的市场竞争格局，我国疫苗产业目前集中度较低，疫苗生产企业数量较多，但整体在技术研发实力、综合技术平台与创新产品管线等方面尚需进一步提升和优化。

国家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支持产业发展和结构优化，鼓励疫苗生产规模化、集约化，不断提升疫苗生产工艺和质量水平。随着整个行业规范程度的不断提高，监管政策从研发、注册、生产和流通等各个环节都出台了推动行业整合的政策，伴随疫苗技术迭代升级，缺乏核心的研发能力、严格的生产质量管理能力和疫苗上市后持续质量监督能力的疫苗企业的生存压力将进一步加大。行业整合将进一步加剧，规模效应将逐渐凸显。

（3）创新疫苗的研发趋势

新冠肺炎流行中的不同技术路径的疫苗均被应用于实际防疫中，其中以核酸疫苗为代表的新技术路径疫苗的成功研发为疫苗产业带来了重要变革，拓宽了传染病的可防疫类型。随着全球扩大免疫计划的不断推进，疫苗的研发重心逐渐从单苗转向多联、多价态的疫苗，在简化了免疫程序的同时，为民众提供更加全面的免疫防护。得益于新型佐剂系统的发展和应用，更多疫苗技术

平台及疫苗给药途径有望应用于临床实践，多种疫苗技术的结合也将成为趋势。可以针对特定人群（如老年人）或特殊疾病（如癌症）进行个性化疫苗开发，为疫苗带来更广阔的使用场景。

（4）国内成人疫苗市场待开拓

过去几年全球疫苗价值持续增长，部分原因是成人高值疫苗的使用增加（价格定位较高，如应用于老年人群的肺炎球菌结合疫苗、带状疱疹疫苗），以及中国自费市场需求驱动的 HPV 疫苗需求的快速增长。

但公众认知和接种意识仍有待提高，成人疫苗的知晓率和接种率明显低于儿童疫苗，对疫苗的作用缺乏了解，宣传力度和覆盖面有限，导致社会各界对成人疫苗重要性的认识不足。成人疫苗未被纳入国家免疫规划（EPI），对疫苗的接种政策缺乏统一的指导。

（5）疫苗出海向价值链上下游延展

我国疫苗企业出海业务和足迹在逐步扩宽，国际认可度不断提升，通过“一带一路”倡议加强了与沿线国家的合作，出海动作也在价值链上下游加速延展深化。从单一的双边注册出口成品向灌装技术转移、海外建厂商业化生产、开展海外临床试验、海外合作研发或者授权早期品种等，逐步从下游向上下游全链条过渡，也有企业开展了与海外合作方全产业链的合作。与此同时，相关的企业如 CRO 和原料供应企业也呈现迅猛增长。

（6）数字化与智能化的应用

疫苗行业在应用数字化和智能化方面极具潜力，通过引入 AI、物联网、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可以显著提升疫苗研发、生产、物流和公众健康管理的效率和质量。然而，这一过程也伴随着数据安全、技术实现、国际合作和基础设施等方面的挑战。因此，为了推动疫苗行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需要政府、企业、科研机构等多方的共同努力和协作，通过政策支持、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和国际合作等多途径，共同应对这些挑战，发挥数字化和智能化的优势，推动中国疫苗行业的持续发展和全球竞争力的提升。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凭借公司高层管理团队丰富的国内外疫苗行业经验和技术知识，公司通过不断发展，目前构建了五大技术平台，涵盖了疫苗研发中的主要先进技术。该等技术平台为公司的疫苗研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展示出公司卓越的疫苗研发实力。此外，各平台技术之间相辅相成，为公司的研发工作带来了协同效应，令公司能够站在全球视野角度构建全面及更有竞争力的疫苗产品组合。先进的疫苗研发平台技术包括以下方面：

（1）病毒载体疫苗技术

病毒载体疫苗生产技术的是一种致病力缺陷或极弱的病毒作为疫苗呈递的载体，将特定抗原引入人体免疫系统，刺激免疫系统形成对特定疾病的免疫保护的技术。通过此技术开发出的疫苗可以迅速刺激机体产生高水平的体液免疫，并产生很强的细胞免疫。如通过黏膜给药，能诱导机体产生黏膜免疫应答。公司已建立成熟的病毒载体包装技术、高细胞密度生产工艺技术及分析表征技术，能够使用不同的细胞基质快速开发产量高、质量合格的病毒载体类产品，以满足不同的需求。

（2）合成疫苗技术

多糖疫苗是一种预防细菌感染的亚单位疫苗，它具有生产技术成熟、安全性高的特点。公司建立了多糖抗原生产技术、载体蛋白生产技术、多糖蛋白偶联技术，以及对结合工艺中间品和结合产物的分析表征技术等。目前公司拥有多种载体蛋白，可用于不同类别的结合疫苗生产。选择不同载体蛋白和不同结合技术，可有效减少载体引起的表位抑制作用，保证疫苗的免疫效果，为研发出更优质的多价多联疫苗奠定技术基础。

（3）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

蛋白抗原的功能高度依赖蛋白的结构和折叠，公司建立的蛋白结构设计技术可以从 DNA 序列预测蛋白质高级结构，抗原表位，免疫原性、稳定性，相互作用等重要特性。公司已使用该技术开发肺炎球菌蛋白抗原，并研发了新型重组菌株以生产新一代百日咳疫苗等。VLP 疫苗是通过表达重组结构蛋白，并经过组装形成具有独特空间三维结构的疫苗。其纳米尺寸与大多数感染性病毒病原体类似，且呈递抗原的方式接近天然病毒，容易被免疫系统识别，具有很高的免疫原性。

通过计算机辅助的抗原设计技术，公司已开发出多亚基 VLP 的表达技术，成功搭建 VLP 表达制备平台，具有完善的 VLP 开发、制备及分析平台。

(4) mRNA 技术

mRNA 疫苗是将编码病原体抗原蛋白的 mRNA 通过特定递送方式递送至人体细胞内，利用细胞自身机制翻译产生抗原蛋白，从而引起机体特异性免疫应答的疫苗。mRNA 疫苗具有研发周期短、扩产容易、不受限于蛋白构象和定位、不进入细胞核、无需体外表达和蛋白纯化等特性。因此在针对突发传染病、难成药靶点等方面有巨大优势。公司开发出 mRNA 通用型工艺，可以大幅缩短产品开发时间，且已实现产业化放大，具有完善的 mRNA 开发和制备平台。

(5) 制剂及给药技术

疫苗是复杂的组合物，需要对其制剂深刻了解后方可确保其安全性、有效性及稳定性。公司致力于疫苗的制剂研究，产品中不含苯酚和防腐剂，此特点可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减少潜在的副作用风险。目前公司已建立制剂工艺、新型佐剂及递送系统的开发技术，具有完善先进的制剂制备、佐剂制备、黏膜给药系统和评价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于国内取得授权的发明专利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一种百日咳毒素脱毒方法及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公司	CN202311723579. X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43 年 12 月 15 日
蛋白或蛋白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康希诺生物科技	ZL202210055493. 3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2042 年 1 月 18 日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9	2	72	36
实用新型专利	1	2	1	17
外观设计专利	0	3	0	4
合计	40	7	73	57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34.78
资本化研发投入	94,613,702.42	23,683,930.71	299.48
研发投入合计	510,734,048.37	661,671,046.68	-22.8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0.35	185.30	减少 124.9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8.53	3.58	增加 14.95 个百分点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4.78%，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加强研发费用管控的同时，注重资源整合及不同管线间的潜在协同效应，进一步提高研发效率；同时，多款处于Ⅲ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根据公司会计政策确认开发支出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因公司在研管线产品向商业化加速迈进，多款处于Ⅲ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确认开发支出所致，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99.48%。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的附注(八)2。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百白破疫苗组合	353,000,000.00	88,148,725.07	244,803,448.28	婴幼儿用 DTcP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已完成临床受试者前三针基础免疫接种工作，后续进一步收集加强针接种相关临床数据；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正在进行临床 II / III 期试验，已完成 III 期临床受试者入组	产品上市	国内领先	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2	PCV13 i	563,572,000.00	67,478,140.38	483,750,744.69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产品上市	国内领先	预防肺炎
3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617,000,000.00	52,556,645.30	146,179,162.77	于印尼开展临床 I / II 期试验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脊髓灰质炎
4	吸附破伤风疫苗	110,447,000.00	21,971,012.65	40,304,486.87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破伤风
5	结核病加强疫苗	247,380,000.00	12,699,882.51	61,658,384.34	于加拿大完成临床 I b 期试验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结核病
6	PBPV	222,030,000.00	11,926,616.53	108,591,407.32	I 期临床已完成并获得积极初步结果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肺炎
7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62,000,000.00	6,050,619.31	52,088,154.59	于加拿大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包括肌肉注射及吸入给药方式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带状疱疹
8	新型冠状病毒 mRNA 疫苗	/	180,075.55	251,344,922.45	不再推进	产品上市及技术平台搭建	国内领先	预防新冠肺炎
9	早期研发疫苗 ^注	/	169,278,268.07	646,589,896.08	/	/	/	/
合计	/	/	430,289,985.37	2,035,310,607.39	/	/	/	/

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在研管线研究，早期研发项目涵盖多个临床需求量较大的疫苗品种，包括联合疫苗、多价肺炎结合疫苗、mRNA 多价流感疫苗等。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47	42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35	28.7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727.74	12,284.2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29	28.6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	14
硕士	124
本科	89
本科以下	2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50 岁以上	2
40-50 岁	28
30-40 岁	156
20-30 岁	6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熟的技术平台和研发体系

在公司科学家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公司以国际视野推进创新疫苗的研发，逐步建立起包括病毒载体疫苗技术、合成疫苗技术、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mRNA 技术、制剂及给药技术在内的新一代疫苗研发及生产技术平台，形成了疫苗核心知识产权及专有技术，在《柳叶刀（The Lancet）》《自然（Nature）》《新兴微生物与感染（Emerging Microbes& Infections）》《中华预防医学杂志》等知名医学期刊发表论文。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疫苗研发技术平台和研发体系，为公司研发管线拓展提供了基础性的技术支持，公司可根据产品的研发进度和竞争格局来弹性调整研发策略和研发资源分配，确保公司研发项目试错和磨合的相对成本更小，同时保证了研发管线的弹性。

2、公司创新、丰富的疫苗产品管线将覆盖庞大的市场

国内的疫苗市场庞大，随着我国老龄化的加重和消费水平的逐步提高，国内疫苗市场份额亦将进一步增大。我国人均疫苗支出水平显著低于发达国家，一方面由于过去中国人以接种免疫规划为主，而免疫规划价格显著低廉；另一方面也因为国内疫苗厂商实力较弱，导致国内疫苗市场可选品种较少。随着人均收入的增长和对个人健康的日益重视，未来非免疫规划疫苗将带动国内疫苗行业蓬勃发展。

3、国际标准的疫苗生产能力及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国际标准的疫苗生产能力及质量管理体系。疫苗生产过程复杂，耗时较长，疫苗的质量和安全性高度依赖其生产过程。疫苗生产需要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产业技能，公司生产团队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科学知识、对国际生产标准和要求有深入了解的核心技术骨干带领，并设立了符合国际标准、覆盖疫苗研发至生产各个环节的综合质量管理体系。此外，公司生产厂房的设计、建造及运营均按照国际标准进行，为公司在研疫苗的产业化生产以及临床试验材料的生产搭建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已在天津、上海分别建成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大规模现代化疫苗产业基地，可实现多款优质疫苗产品的供应。

4、规模化和覆盖完善的商业化团队

随着多款疫苗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公司拥有规模化和覆盖完善的自建及推广团队，确保商业网络和物流网络覆盖服务更多地区和国家。公司通过各类学术和市场推广活动介绍公司产品的特点及相关领域的最新学术动态，协助疾控中心合理使用公司产品，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公司以专业学术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营销计划时会充分调研了解疾控中心和受种者的真实、准确的需求，深入终端，提供专业服务，以期不断提升产品的渗透率和占有率。

5、进行国际化布局与发展

公司的新冠疫苗克威莎®、克威莎®雾优®在获得海外紧急使用许可后，开展了大规模接种，为了持续加强同海外各国的技术交流与研发合作，助力发展中国家实现新冠疫苗本地化生产，支持当地疾病流行防控。通过新冠疫苗的海外商业化及合作，公司积累了宝贵的海外准入经验，并加深了与当地政企的纽带。

公司已与海外多家合作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等产品的本地化合作，包括商业化、联合研发与临床研究以及本地化生产等方面，同时，也与合作方就其他临近商业化产品的出海规划进行探讨。公司的前沿技术平台及全球创新的产品也进一步带动了国际化进程，报告期内，公司与马来西亚国立生物技术研究院签署合作协议，将围绕 mRNA 多价流感疫苗等创新产品的开发、生产制造、技术转移以及人才交流等方面展开深入合作。

公司将继续同全球研究机构开展创新研发合作，持续拓展在东南亚、中东以及拉美等国家和地区的产业化和商业化覆盖，不断提升公司的国际市场竞争力，为构建符合国际标准的产业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6、来自全球领先的生物制药公司的资深科学家和管理团队

公司的创始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在生物制药行业平均拥有超过 20 年的经验，均曾就任于研发、生产及商业化国际重磅疫苗的全球制药或生物科技公司的关键岗位。公司的其他管理团队人员亦为公司带来了国际领先的产品研发经验、生产及商业化经验。借助于以往积累的丰富经验，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能够有效地设计产品开发计划，以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并推动业务增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 378,884,001.37 元，同比亏损收窄 74.45%。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原因为：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公司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降本增效措施，经营效率显著提升，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资产减值损失也同比大幅减少，故亏损显著收窄。

公司将继续推进已上市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同时未来在研管线配套的生产线及在研管线产品研发仍需保持金额较大的投入。如果公司研发项目进展或产品上市后销售情况不及预期，公司仍将可能出现业绩下滑或亏损。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典型的研发驱动型企业。如果未来疫苗领域出现革命性的新技术，如新的预防方法或者公司在研疫苗靶点、机制、覆盖血清型抗原数量等方面出现技术迭代，且公司未能及时应对新技术的趋势，公司产品存在被替代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疫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根据公司在研疫苗产品管线，公司产品上市后，将会与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疫苗企业进行竞争。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疫苗企业具有更丰富的产品商业化经验，具有更强的资本实力、人力资源。虽然公司在研产品获得临床有效数据，但竞争对手及未来潜在的新进入者也会不断完善产品工艺、技术。如果未来产品竞争加剧，而公司不能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销售网络建设、保持技术研发优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风险。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公司海外开展的业务有关，相关结算用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资产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实际销售情况，谨慎计提资产减值，但如果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等原因，仍面临一定的资产减值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除治疗性疫苗外，疫苗是接种于健康人群并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药品，疫苗产品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相关监管部门在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对整个疫苗行业实施监管。随着疫苗行业监管不断完善、调整，疫苗行业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政策监管可能涉及疫苗生产、监管、流通等多方面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疫苗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若未来生物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或者发生对生物医药行业不利的质量或者安全相关的公众事件导致行业整体形象受到影响，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增长速度放慢，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46,338,072.2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7.01%，去年同期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当期冲减营业收入 253,198,186.62 元，剔除该影响，去年同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610,281,512.53 元，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8.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378,884,001.37 元，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74.4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7,958,132,235.38 元，比年初减少 14.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4,909,871,653.73 元，比年初减少 6.9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46,338,072.24	357,083,325.91	137.01
营业成本	204,497,185.33	259,358,745.32	-21.15
销售费用	369,052,346.11	353,395,385.32	4.43
管理费用	178,699,557.24	286,487,408.14	-37.62
财务费用	-22,185,221.70	-56,297,338.88	-60.59
研发费用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7,101.60	-908,227,504.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188.96	-449,645,859.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83,970.37	-7,582,093.5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去年同期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当期冲减营业收入人民币 253,198,186.62 元，剔除该影响，去年同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10,281,512.53 元，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8.68%。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公司通过对其市场的精准布局推动持续放量，产品渗透率不断提升，实现销量快速增长；同时，公司经营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已经基本消除。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去年同期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当期冲减营业收入的同时对应冲减成本人民币 110,831,915.73 元，剔除该影响，去年同期本集团确认营业成本人民币 370,190,661.05 元，报告期同比下降 44.76%，主要系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集团溢出成本较比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流脑结合疫苗的商业化进程，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销售费用率也呈下降趋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降本增效措施，加强对管理费用的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资金管理，为应对市场利率的波动，主动缩减定期存款持有量，以转向收益率更高的其他理财产品，因此导致本年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加强研发费用管控，研发全面转向非新冠创新疫苗项目，多款处于III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确认开发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回款同比增加，同时在集团产销协同及降本增效等措施管控下，本年度成本费用支出均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通过统筹资产配置与产能布局、提高固资利旧率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本年度固资相关的新增投入。同时，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保有量同比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加强资金统筹调度，主动缩减贷款规模以压降融资成本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去年同期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当期冲减营业收入人民币 253,198,186.62 元，剔除该影响，去年同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10,281,512.53 元，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8.68%。集团于本报告期实现疫苗产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800,341,058.24 元，新增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确认收入人民币 24,542,860.23 元。随着集团通过对曼海欣®市场的精准布局推动持续放量，产品渗透率不断提升，流脑疫苗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793,794,495.39 元较比年同期增长 41.31%。同时，因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集团溢出成本较比同期大幅下降，剔除去年同期预估退货冲减营业成本人民币 110,831,915.73 元影响后，去年同期本集团确认营业成本人民币 370,190,661.05 元，报告期同比下降 44.7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生物医药	824,883,918.47	194,278,258.15	76.45	138.97	-23.43	增加 49.9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800,341,058.24	179,115,214.30	77.62	131.86	-29.40	增加 51.12 个 百分点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CDMO)	24,542,860.23	15,163,043.85	38.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	795,161,429.74	186,418,917.30	76.56	132.49	-26.29	增加 50.50 个 百分点
境外	29,722,488.73	7,859,340.85	73.56	841.67	854.22	减少 0.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824,883,918.47	194,278,258.15	76.45	138.97	-23.43	增加 49.9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境内收入为人民币 795,161,429.74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96.40%，主要为报告期内向国内疾控中心销售疫苗。主营业务销售模式均为直销。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疫苗类产品	剂	2,902,907	2,619,932	1,515,136	-69.09	不适用	-86.2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年公司持续搭建销售渠道，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已经基本消除。去年同期新冠疫苗产量较大，本年公司产量主要为流脑疫苗；同时去年受到新冠疫苗预估退货影响，导致去年销售量为负，故今年与去年同期不可比。同时，公司于报告期内持续推进产销协同优化，随着曼海欣®销量的大幅增长及新冠相关库存的陆续报废，生产量及库存量维持合理水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生物医药	原材料	19,990,869.86	10.15	29,685,749.59	8.14	-32.66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较去年同期吸入用新冠疫苗相关配套耗材及设备的消耗减少。
	人工	39,433,590.21	20.02	117,959,575.66	32.36	-66.57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同时因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集团溢出的人工成本较比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间接费用	137,588,532.42	69.83	216,906,614.71	59.50	-36.57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同时本期集团降本增效措施显著，产能利用率提高，多项间接费用同比下降。
	退货成本	-2,734,734.34	/	-110,831,915.73	/	/	与新冠疫苗相比，报告期内流脑疫苗预估退货大幅降低。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疫苗类产品	原材料	11,824,375.83	6.50	29,685,749.59	8.14	-60.17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较去年同期吸入用新冠疫苗相关配套耗材及设备的消耗减少。
	人工	36,322,125.35	19.97	117,959,575.66	32.36	-69.21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同时因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集团溢出的人工成本较比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间接费用	133,703,447.46	73.53	216,906,614.71	59.50	-38.36	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产品以流脑疫苗为主,同时本期集团降本增效措施显著,产能利用率提高,多项间接费用同比下降。
	退货成本	-2,734,734.34	/	-110,831,915.73	/	/	与新冠疫苗相比,报告期内流脑疫苗预估退货大幅降低。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CDMO)	原材料	8,166,494.03	53.86	/	/	/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
	人工	3,111,464.86	20.52	/	/	/	
	间接费用	3,885,084.96	25.62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成本构成占比已剔除退货影响。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产业投资基金签订的上药康希诺一致行动人协议中约定的初始合作期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届满,协议自动终止。一致行动人协议自动终止后,本公司不再控制上药康希诺半数以上股权表决权及半数以上董事会席位,无法对上药康希诺形成控制。因此,上药康希诺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对上药康希诺的长期股权投资将从成本法转变成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6,537,300.94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3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1,735,145.62	6.09	否
2	客户二	14,271,844.65	1.68	否
3	客户三	13,125,436.89	1.54	否
4	客户四	9,282,155.34	1.09	否
5	客户五	8,122,718.44	0.96	否
合计	/	96,537,300.94	11.36	/

上表中的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系根据剔除实际退货及预估退货影响后的主营业务销售总额计算得出。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重点推进流脑疫苗产品的推广和市场导入下，本年度流脑疫苗销售占比与区域覆盖率大幅提升，根据报告期内的疫苗销售情况，本年度前 5 名客户中存在 2 家新增客户。公司的下游客户均为各省市及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上述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额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开拓情况相符，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8,251,247.33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20,717,977.63	15.62	否
2	供应商二	55,785,014.92	7.22	否
3	供应商三	53,289,172.28	6.89	否
4	供应商四	45,940,932.21	5.94	否
5	供应商五	42,518,150.29	5.51	否
合计	/	318,251,247.33	41.1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3 年以来，公司的工作重点已转为非新冠，供应商的采购额和采购类型相较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时期有明显变化，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呈逐年下降的趋势。2024 年的前五名供应商主要是

为公司提供产业化建设等相关服务的供应商，根据报告期内的供应商采购额情况，本年度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 4 家新增供应商。上述供应商的采购额与公司的发展阶段相匹配，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69,052,346.11	353,395,385.32	4.43
管理费用	178,699,557.24	286,487,408.14	-37.62
财务费用	-22,185,221.70	-56,297,338.88	-60.59
研发费用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34.78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流脑结合疫苗的商业化进程，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销售费用率也呈下降趋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降本增效措施，加强对管理费用的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资金管理，为应对市场利率的波动，主动缩减定期存款持有量，以转向收益率更高的其他理财产品，因此导致本年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加强研发费用管控，研发全面转向非新冠创新疫苗项目，多款处于III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确认开发支出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7,101.60	-908,227,504.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188.96	-449,645,859.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83,970.37	-7,582,093.5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回款同比增加，同时在集团产销协同及降本增效等措施管控下，本年度成本费用支出均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通过统筹资产配置与产能布局、提高固资利旧率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本年度固资相关的新增投入。同时，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保有量同比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加强资金统筹调度，主动缩减贷款规模以压降融资成本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投资损失人民币 36,980,829.6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币 110,180,327.26 元，主要因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及后续权益法核算产生投资损失人民币 85,905,864.82 元所致，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具体科目披露说明。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10,001,787.08	0.13	5,715,751.49	0.06	74.99	主要为报告期内确认的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16,195.23	0.02	5,671,447.24	0.06	-67.98	主要为报告期内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22,540,987.79	0.28	202,006,210.71	2.17	-88.84	主要为报告期内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租赁资产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156,112,171.60	1.96	61,498,469.18	0.66	153.85	主要为报告期内多款在研项目进入临床三期阶段，相应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093,679.00	0.20	26,900,953.15	0.29	-40.17	主要为报告期内摊销及租赁办公楼提前解约导致装修费计提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4,266,564.03	4.70	543,772,071.02	5.84	-31.17	主要为报告期内固定资产验收，相应预付款冲减所致。
短期借款	377,348,417.32	4.74	854,082,887.35	9.17	-55.82	主要为报告期内集团主营业务回款增加，同时集团加强资金的统筹利用效率，进而主动缩减贷款持有量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91,386.76	0.00	973,158.88	0.01	-90.61	主要为上年末的远期外汇合约已结算所致。
应付账款	62,473,685.17	0.79	103,970,154.17	1.12	-39.91	主要为报告期内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应付货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4,687,408.14	0.18	3,567,142.96	0.04	311.74	主要为报告期内预收疫苗货款和预收技术服务款增加所致。
应交	19,385,656.51	0.24	48,195,985.15	0.52	-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增

税费					59.78	值税、个人所得税所致。
其 他 流 动 负 债	75,078,341.59	0.94	139,004,075.64	1.49	- 45.99	与新冠疫苗相比，报告期内流脑疫苗预估退货大幅降低所致。
租 赁 负 债	12,675,754.57	0.16	175,183,004.85	1.88	- 92.76	主要为报告期内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应付租赁款减少所致。
其 他 非 流 动 负 债	-	-	8,491,925.25	0.09	- 100.0 0	主要为截止报告期末，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将于一年内到期，重新分类至流动负债所致。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223,704.57	0.00	-176,148.54	0.00	- 227.0 0	主要系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中国香港及境外资产 440,959,125.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5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8,867,774.95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其他货币资金	10,151,568.00	主要为外汇管理业务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169,019,342.95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疫苗行业	疾病预防	A 群 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脑膜炎适应症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疫苗行业	疾病预防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脑膜炎适应症	否	否	专利号：ZL201510354710.9 期限：2018 年 4 月 27 日起 20 年	否	否	否	否
疫苗行业	疾病预防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否	否	专利号：ZL202010193587.8 期限：2020 年 9 月 11 日起 20 年	否	否	否	否
疫苗行业	疾病预防	吸入用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否	否	专利号：ZL202010193587.8 期限：2020 年 9 月 11 日起 20 年	否	否	否	否
疫苗行业	疾病预防	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 XBB. 1.5 变异株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新型冠状病毒 XBB. 1.	否	否	专利号：ZL202010193587.8 期限：2020	是	否	否	否

				5 变异株感染			年 9 月 11 日起 20 年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预防性人用疫苗	800,341,058.24	179,115,214.30	77.62	131.86	-29.4	增加 51.12 个百分点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公司通过对其市场的精准布局推动持续放量，产品渗透率不断提升，实现销量快速增长；公司经营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已经基本消除，因此，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同时，因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集团溢出成本较比同期大幅下降。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PCV13 <i>i</i>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TT 载体）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肺炎	否	否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百白破疫苗组合	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和破伤风组分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否	否	婴幼儿用 DTcP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已完成临床受试者前三针基础免疫接种工作，后续进一步收集加强针接种相关临床数据；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正在进行临床 II /III 期试验，已完成 III 期临床受试者入组
吸附破伤风疫苗	吸附破伤风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破伤风	否	否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PBPV	重组肺炎球菌蛋白疫苗	预防用生物制品	预防肺炎	否	否	I 期临床已完成并获得积极初步结果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	预防脊髓灰质炎	否	否	于印尼开展临床 I / II 期试验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腺病毒载体）	—	预防带状疱疹	否	否	于加拿大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包括肌肉注射及吸入给药方式
结核病加强疫苗	结核病加强疫苗	—	预防结核病	否	否	于加拿大完成临床 I b 期试验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4 年 2 月，PCV13*i*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SS240002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自愿披露关于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TT 载体）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2024 年 11 月，MCV4 药品补充申请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YSB2400306。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自愿披露关于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药品补充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3、2024 年 12 月，婴幼儿用 DTcP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SS240013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自愿披露关于婴幼儿用吸附无细胞百（组分）白破联合疫苗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项目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项目并使用或出售疫苗产品的意图；

•能够证明该项目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包括能够证明该项目生产工艺所生产的疫苗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疫苗产品；以及

•归属于该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一类生物制品，在获得药品监管机构的新药批准文件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非一类生物制品，在实质开展III期临床试验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予以资本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智飞生物	1,345,164,387.14	2.54	4.67	28.00
沃森生物	910,610,389.88	22.14	7.99	14.74
康泰生物	542,193,696.12	15.59	5.68	7.64
成大生物	418,515,690.47	23.91	4.36	47.32
百克生物	198,742,245.55	10.89	4.94	5.74
康华生物	253,025,564.84	16.04	7.20	-
欧林生物	179,331,871.35	36.15	19.56	36.02
金迪克	31,462,690.87	23.38	2.29	50.82
华兰疫苗	93,213,263.95	3.87	1.49	2.26
万泰生物	1,292,512,694.21	23.45	10.03	7.32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526,477,249.4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0.3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0.4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18.53			

注：1、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金额来源于其 2023 年度报告。

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 10 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因公司在研管线产品向商业化加速迈进，多款处于III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确认开发支出所致，报告期内资本化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99.48%。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的附注(八)2。

报告期内，因集团对曼海欣®市场的精准布局推动持续放量，产品渗透率不断提升，实现销量快速增长；同时，公司经营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已经基本消除，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在研产品端，集团研发重心向非新冠产品转移，同时多款处于III期及以后临床阶段的候选疫苗产品满足资本化条件，并确认开发支出。

研发投入变化主要系公司研发重心转移，且其他在研产品的研发进展、研发阶段不同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将满足相关研发会计政策的 PCV13i、婴幼儿用 DTcP、吸附破伤风疫苗及 MCV4 海外、扩龄研究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百白破疫苗组合	88,148,725.07	64,921,171.36	23,227,553.71	10.42	70.67	研发阶段不同
PCV13i	67,478,140.38	32,262,872.08	35,215,268.30	7.97	-22.38	研发阶段不同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52,556,645.30	52,556,645.30	-	6.21	36.47	研发阶段不同
吸附破伤风疫苗	21,971,012.65	15,039,300.17	6,931,712.48	2.60	97.44	研发阶段不同
结核病加强疫苗	12,699,882.51	12,699,882.51	-	1.50	-22.00	研发阶段不同
PBPV	11,926,616.53	11,926,616.53	-	1.41	54.55	研发阶段不同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6,050,619.31	6,050,619.31	-	0.71	-30.64	研发阶段不同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体系完备的商业运营中心，不断扩大及完善营销网络，树立良好的产品口碑及品牌声誉，搭建高效冷链物流供货商网络，除自建商业化团队，同时联合行业内专业合作伙伴对产品进行推广，提升对终端的渗透率，为民众提供高质量的疫苗产品。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会议费及宣传推广费	199,068,642.65	53.94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140,074,142.11	37.96
差旅费及交通费	8,790,899.61	2.38
其他费用	21,118,661.74	5.72
合计	369,052,346.11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智飞生物	2,772,628,484.47	5.24
沃森生物	1,519,575,535.50	36.94
康泰生物	1,231,461,109.17	35.41
成大生物	397,514,521.13	22.71
百克生物	647,168,906.88	35.47
康华生物	495,444,122.89	31.41
欧林生物	257,806,065.58	51.96
金迪克	77,073,744.58	57.26
华兰疫苗	948,992,455.65	39.37
万泰生物	1,595,094,413.98	28.9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369,052,346.1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3.61

注：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金额来源于其 2023 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13,701,452.31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791,900.04 元，系对联营公司股权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8,274,692.11	-6,045,024.11	-	-	12,146,000,000.00	-12,266,375,430.56	-	1,181,854,237.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145,322.16	-951,504.96	-	-	29,442,100.00	-	-	150,635,917.20
衍生金融资产	1,295,056.72	-31,722.98	-	-	-	-	-	1,263,333.74
合计	1,431,715,070.99	-7,028,252.05	-	-	12,175,442,100.00	-12,266,375,430.56	-	1,333,753,488.3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衍生金融资产-期权外汇合约	-	1,211,481.09	-1,211,481.09	-	-	-	-	-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外汇合约	-	83,575.63	1,179,758.11	-	-	-	1,263,333.74	0.03
衍生金融负债-远期外汇合约	-	-973,158.88	881,772.12	-	-	-	-91,386.76	不适用
合计	-	321,897.84	850,049.14	-	-	-	1,171,946.98	0.0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请详见附注(五)11，以及与上一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衍生工具实际共实现损失 877,679.96 元计入投资收益，请详见附注(七)68。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经过套期保值操作的外汇资产有效避免了汇率波动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衍生交易严格遵循风险中性的原则，交易规模、交易期限、交易方向等与被套期的外汇资产相匹配，交易对手均为具有相关资质的商业银行，交易条款清晰，交易过程由经办、复核双人操作且经银行交易员确认，衍生交易整体风险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交易的公允价值由交易对手银行按期出具。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 基金 名称	投资 协议 签署 时点	投资 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 期内 投资 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 已投资金额	参与 身份	报告 期末 出资 比例 (%) 注	是否控 制该基 金或施 加重大 影响	会计核 算科目	是否 存在 关联 关系	基金底 层资产 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 响	累计利润影响
元希 海河	2023 年 4 月	获取 投资 收益	142,000,000.00	-	91,000,000.00	有限 合伙 人	28.40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非上市 企业股 权	3,502,264.91	2,500,574.01
合计	/	/	142,000,000.00	-	91,000,000.00	/	28.40	/	/	/	/	3,502,264.91	2,500,574.01

其他说明

注：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对元希海河认缴出资比例为 28.40%。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	------	------	--------------	-----	-----	-----

康希诺上海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850,000,000.00	100.00	835,247,515.91	832,895,673.99	-1,161,530.08
康希诺生物科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750,000,000.00	97.33	996,797,223.43	383,097,383.20	-82,614,713.17
康希诺生物研发	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药品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批发	100,000,000.00	100.00	36,937,909.85	-2,110,402.59	-36,712,565.3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格局和趋势可参考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正在开展和未来研究方向主要是立足于公司已经建立的平台技术和竞争优势，针对国内以及国际市场重大临床需求，在产品、技术路线、工艺上进行创新研发，具体来说包括以下方向：

1、发达市场优质疫苗产品的进口替代

公司通过自身优势技术路线，对标已经在发达市场上市的市场需求大、临床效果好的优质疫苗进行研发和改进，生产国内市场亟需的优质疫苗。以 MCV 产品为例，公司采用已经被多个成功产品验证的 CRM197 载体蛋白，研发出的 MCV2 和 MCV4 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其中 MCV4 是国内首个获批的 MCV4 产品，也是国内首个应用 CRM197 载体蛋白的 MCV4 产品，上市后填补了国内空白。另以正在开发的 PCV13i 为例，目前国内上市的 PCV 产品已有辉瑞、沃森生物和康泰生物的 PCV13，同时另有数家公司的 PCV13 产品处在临床试验阶段中，公司 PCV13i 产品具有同类产品中唯一的 CRM197 和 TT 双载体技术，提高结合效率，可减少与其他疫苗共注射时造成的免疫抑制，与其他竞品相比具有一定竞争优势。

2、国内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

公司通过应用基因工程、蛋白工程等技术，对现有产品的抗原设计、技术路线、生产工艺、佐剂、制剂技术进行改进，实现对国内原有疫苗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公司正在开发的组分百白破系列产品为例，按批签发量计，国内百白破疫苗市场主要为共纯化 DTaP 疫苗，国内唯一拥有 DTcP 组分的疫苗是赛诺菲巴斯德的潘太欣。国内 DTcP 产品上市数量较少的重要原因之一是组分疫苗的生产工艺更为复杂，产量受到一定限制。公司 DTcP 产品通过基因工程的方法，在百日咳杆菌内进行特定抗原基因的敲除或拷贝数的增加，构建了百日咳基因工程菌株，分别针对三种不同菌种，研究建立了不同的发酵工艺。该技术有利单个抗原表达，能够实现单个目的抗原的高效表达，显著提高了抗原产量，简化了生产工艺和降低了生产成本，为公司组分百白破系列产品的研发、产业化和商业化奠定了重要基础。

3、全球创新的技术和产品

公司基于长期研发积累形成的五大技术平台优势，结合未被满足的市场需求，以及突发重大公共安全事件，通过自主研发或合作研发的方式，开发全新技术路线的疫苗产品。以已获得于中国附条件上市批准的 Ad5-CoV、中国首个获批的埃博拉病毒疫苗 Ad5-EBOV 和正在开发的结核病加强疫苗为例，公司采用优势的腺病毒载体技术平台，在新冠肺炎、埃博拉病毒病和结核病领域的全球创新的疫苗产品上取得了良好进展。以公司正在开发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为例，其基于公司的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开发，有望为全球控制乃至根除脊髓灰质炎作出贡献，该产品是一种非传染性脊髓灰质炎疫苗，在生产过程中不依赖活病毒，预期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与已上市的脊髓灰质炎减毒疫苗和灭活疫苗不同，非传染性的 VLP 脊髓灰质炎疫苗被世界卫生组织推荐作为未来消灭脊髓灰质炎的首选疫苗之一。

面对未来的挑战与机遇，在市场与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符合中国及国际质量标准的创新疫苗，快速推进一系列创新疫苗的研发，强化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与全球卫生组织及不同国家的合作伙伴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拓宽国际市场。生产与供应链优化方面，为保障疫苗供应的稳定性和效率，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控制标准，加强供应链管理，确保原材料供应和产品分发的稳定性，抵御外部风险。战略合作与技术交流方面，通过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大学及其他制药企业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将加速新疫苗的研发进度，共享资源。此外，公司也将探索通过并购、战略投资等方式，引进外部资源和技术，以提升自身的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将基于预防脑膜炎、肺炎、百白破形成对应的疫苗产品组合，对该领域相关疫苗产品进行升级，同时进一步布局及推进成人疫苗、多价多联疫苗，产品管线中有全球创新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重组肺炎蛋白疫苗、重组带状疱疹疫苗在研，形成以多元化的产品结构和极具竞争力的产品管线。

商业拓展：公司将继续推进两款流脑结合疫苗的商业化进程，发挥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的市场先发竞争优势，抓住市场占有率提升的窗口期。公司建立了体系完备的商业化运营团队，将加强专业化学术推广工作，增加公众对疫苗的了解，以期实现营销网络的快速下沉，同时实现集约化、控制销售费用。同时，对产品管线进行商业化优势分析，细分市场定位，对产品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公司多个产品进入 NDA 阶段，PCV13i 已完成了临床现场检查及生产现场检查相关工作，公司将与药监保持积极沟通，婴幼儿用 DTcP 使用 III 期临床的基础免疫数据申报 NDA，并已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吸附破伤风疫苗已申报 NDA，陆续获批上市后将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研发驱动：公司聚焦重点产品管线的推进，并结合未来发展的趋势和方向建立新的技术平台，拥抱更多样化的对外合作形式，拓宽研发技术领域和专长。公司将深化研发平台管理，提升产品全阶段质量控制，亦将继续通过内部研发与外部合作，发挥并拓展平台技术价值，探索并研发新的在研疫苗，推进在研管线进度。公司也将继续评估可能的全球合作，进一步探索商务拓展机会及海外市场，以期提升公司长期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水平。

精益管理：公司将继续执行资源聚焦和成本管控措施，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将从战略层面明确目标与优化资源配置，同时进行组织管理，激发团队潜能，注重员工培训与发展，树立企业价值观，利用数字化工具为企业管理赋能。

(四)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健全清晰，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10	2024 年 2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制定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 年 6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036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新增/续期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增发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回购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XUEFENG YU（宇学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1	2017-02-10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6,284,017 股 A 股， 11,590,183 股 H 股	6,284,017 股 A 股， 11,690,183 股 H 股	100,000 股 H 股	增持计划	362.55	否
SHOU BAI CHAO（巢守柏）	执行董事	男	62	2018-06-22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	68,000 股 H 股	68,000 股 H 股	增持计划	255.88	否
	副总经理			2018-06-07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王靖	执行董事	女	44	2021-10-11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	18,800 股 H 股	18,800 股 H 股	增持计划	314.89	否
	副总经理			2021-09-10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李志成	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24-06-27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	-	-	/	/	否
桂水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9-11-29	2025-11-28	-	-	-	/	30	否
刘建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9-11-29	2025-11-28	1,000 股 H 股	1,000 股 H 股	-	/	30	否
Yiu Leung Andy CHEUNG(张耀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24-02-21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	-	-	/	34.41	否
肖治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4-02-21	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	-	-	/	/	否
ZHONGQI SHAO（邵忠琦）	监事	男	62	2021-05-28	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675,000 股 H 股	675,000 股 H 股	-	/	119.91	否
孙畅	监事	女	33	2024-11-25	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	-	-	/	45.80	否
朱涛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02-10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17,874,200	17,874,200	110,000	增持	269.65	否

						股 A 股	股 A 股， 110,000 股 H 股	股 H 股	计划		
DONGXU QIU（邱东旭）	副总经理	男	64	2018-06-07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6,030,683 股 A 股， 11,083,517 股 H 股	6,030,683 股 A 股， 11,083,517 股 H 股	-	/	208.96	否
崔进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21-09-10	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	-	-	/	145.17	否
林亮	非 执 行 董 事 （离任）	男	50	2017-02-10	2024-02-21	-	-	-	/	/	否
韦少琨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61	2019-03-28	2024-02-21	-	-	-	/	4.22	否
辛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女	56	2019-03-28	2024-02-21	-	-	-	/	4.22	否
李江峰	监 事 会 主 席 （离任）	女	47	2019-11-29	2024-02-21	-	-	-	/	/	否
梁颖宇	非 执 行 董 事 （离任）	女	54	2017-02-10	2024-05-31	143,471 股 H 股	143,471 股 H 股	-	/	/	否
周媛	监事（离任）	女	36	2023-03-03	2024-11-25	-		-	/	80.09	否
合计	/	/	/	/	/				/	1,905.7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XUEFENG YU（宇学峰）	1988 年至 1991 年，任南开大学生物系微生物学教研室讲师；1991 年至 1997 年，于麦吉尔大学攻读植物学系微生物学专业博士学位；1996 年至 1998 年，任 IBEX Technologies Inc. 科学家；1998 年至 2009 年，历任赛诺菲-巴斯德（Sanofi Pasteur Limited.）产品开发部科学家、细菌疫苗开发全球总监、加拿大发酵开发总监；2009 年至今，任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兼总经理，目前主要负责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统筹经营管理及重大决策制定等管理工作。
SHOU BAI CHAO（巢守柏）	1992 年至 1993 年，任 PhilomBios 公司生物工艺工程师；1993 年至 2000 年，历任赛诺菲安万特集团细菌疫苗技术经理、质量保证经理；2000 年，任基因泰克公司质量管理高级经理；2001 年至 2007 年，任惠氏制药公司疫苗技术助理总经理；2008 年至 2018 年，历任阿斯利康制药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8 年至今，任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运营官兼副总经理，目前主要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及实现战略发展策略，包括公司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
王靖	2002 年至 2005 年，任中化天津进出口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5 年至 2012 年，在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多家附属公司任职；2012

	年至今，历任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人事行政部总监、董事长助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负责商业运营整体事务。
李志成	1980 年至 1995 年，任 Eli Lilly and Company（礼来公司）人力资源及东南亚区培训经理，以及先后于台湾及中国担任药物行销总监；1996 年，任 Abbott Laboratories Taiwan Limited 商务总监；1997 年至 2005 年，任 Merck（默克）北亚区地区总监（负责领导中国、香港、韩国及台湾的业务）、亚洲区副总裁以及中国及香港区总裁；2006 年至 2011 年，任 Cephalon Inc. 国际市场副总裁；2012 年至 2015 年，任卓健医疗服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2015 年至 2024 年，任 CSL Behring Asia Pacific Limited 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兼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 12 月，任 Qiming Venture Partners（启明创投）投资合伙人；2022 年至今，任 TE Healthcare Advisory Pte Ltd 高级顾问；2024 年 6 月至今任 Cognitact Limited 顾问。
桂水发	1989 年至 1993 年，任上海财经大学科员；1994 年至 2001 年，任上海证券交易所总监；2001 年至 2011 年，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2 年，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至 2017 年，任乐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7 年至 2018 年，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9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建忠	1989 年至 2003 年，任国家质检总局疾病控制处处长；2003 年至 2011 年，任赛诺菲巴斯德科学事务部总监；2012 年至今，任银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至今，任中义（北京）健康研究院董事兼经理；2019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2009 年至 2010 年，任安永亚太区首席财务官；2010 年至 2011 年，任安永中国审计合伙人；2011 年至 2013 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运营官；自 2013 年至 2018 年，任安永大中华区审计服务主管合伙人；2018 年至 2020 年，任安永亚太区副主管合伙人；2020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药明巨诺（开曼）有限公司（2126.HK）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席；自 2021 年 2 月至今任 Adagene Inc.（天演药业，纳斯达克股份代号：ADAG）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席；2023 年 1 月至今任华领医药（开曼）有限公司（2552.HK）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席；2024 年 4 月至今任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48.HK）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治	2000 年至 2004 年，任全国畜牧总站北京太克会展中心项目经理；2004 年至 2009 年，任美国国际数据集团（中国）高级项目经理及总监；2010 年，任北京富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高级投资经理；2011 年至 2016 年，任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6 年至今，任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至今，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6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ZHONGQI SHAO（邵忠琦）	1995 年至 2001 年，任 IBEX Technologies Inc. 研究员；2001 年至 2002 年，任 Bio Marin Pharmaceutical Inc. 高级研究员；2002 年至 2007 年，任 IBEX Technologies Inc. 高级研究员；2007 年至 2011 年，任赛诺菲-巴斯德（Sanofi Pasteur Limited.）高级研究员；201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孙畅	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职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9 年 6 月至今，历任证券事务高级主管、经理、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涛	2004 年至 2005 年，任 Integrated Genomics Inc. 科学家；2006 年至 2008 年，历任赛诺菲-巴斯德（Sanofi Pasteur Limited.）科学家、高级科学家；2018 年 1 月当选为全国政协委员；2009 年至 2024 年 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官兼副

	总经理，目前主要负责管理疫苗研发项目相关的事务，包括研发进度、临床试验、技术完善等工作。
DONGXU QIU (邱东旭)	1987 年至 1989 年，任北京医科大学（现北京大学医学部）讲师；1993 年至 1998 年，历任加拿大 Biomira 公司科学家、副主管；1999 年至 2000 年，任 Altarex 部门主管；2000 年至 2002 年，任 ARIUS Research 科学运营主管；2003 年至 2005 年，任 MDS CAPITAL 亚洲区总裁；2006 年至 2009 年，任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美国 China Bio 公司中国总经理；2009 年至 2024 年 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主要负责子公司的管理及就公司的业务和战略发展提供意见。
崔进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职于天津股权交易所；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投行部执行总监；2016 年 5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执行经理、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部负责人、联席公司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志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同意李志成先生当选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后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志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非执行董事辞任并选举非执行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畅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涛	上海千希益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朱涛	上海千希睿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朱涛	上海千希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睿、上海千希智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朱涛博士及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出具的《关于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朱涛博士不再继续担任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股东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UEFENG YU (宇学峰)	苏州瑞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7 月	-
SHOU BAI CHAO (巢守柏)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王靖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李志成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启明创投)	投资合伙人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2 月
桂水发	上海师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2 月	-
桂水发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5 月	2024 年 4 月
桂水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
桂水发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4 月	-
桂水发	广东擎洲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
桂水发	上海阀门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9 月	-
桂水发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2018 年 7 月	-
桂水发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桂水发	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
桂水发	昂纳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
刘建忠	中义（北京）健康研究院	执行董事、经理	2018 年 8 月	-
刘建忠	中义（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1 月	-
刘建忠	绵竹银谷玫瑰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药明巨诺（开曼）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2024 年 8 月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Adagene Inc.（天演药业）	独立董事	2021 年 2 月	–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华领医药（开曼）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 月	–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	–
朱涛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3 月	–
朱涛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DONGXU QIU (邱东旭)	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5 月	–
DONGXU QIU (邱东旭)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
DONGXU QIU (邱东旭)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肖治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7 月	–
肖治	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
肖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
肖治	浙江信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9 月	–
肖治	北京术锐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
肖治	上海雷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
肖治	广东欧谱曼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
肖治	沈阳何氏眼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肖治	重庆凯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
肖治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2 月	–
肖治	国投生物制造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
周媛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2 月	–
周媛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风控中心总监	2024 年 12 月	–
梁颖宇	启明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2024 年 12 月
梁颖宇	Qiming Cayman Limited	董事	2005 年	2024 年 12 月
梁颖宇	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imited	董事	2011 年	–
梁颖宇	Qiming Corporate GP IV, Limited.	董事	2014 年	–
梁颖宇	Qiming Corporate GP V, Limited	董事	2016 年	–
梁颖宇	Qiming Corporate GP VI,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

梁颖宇	Qiming GP VII, LLC	董事	2020 年	-
梁颖宇	北京启明创元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梁颖宇	再鼎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8 月	-
梁颖宇	无锡蕾明视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6 月	2024 年 5 月
梁颖宇	上海千麦医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
梁颖宇	科脉（成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
梁颖宇	北京长和系国际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2024 年 3 月
梁颖宇	福建和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2024 年 3 月
梁颖宇	上海曜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
梁颖宇	VR Medical Group CO., LTD.	董事	2014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梁颖宇	缔脉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	-
梁颖宇	迈杰转化医学研究（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
梁颖宇	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梁颖宇	Springhill Fund Asset Management (H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20 年 8 月	-
梁颖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4 月	-
梁颖宇	Endonom Medical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	2020 年 1 月	-
梁颖宇	Valge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	2020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梁颖宇	Alamar Biosciences, Inc	董事	2020 年 5 月	-
梁颖宇	Belief Biomed Inc.	董事	2020 年 8 月	-
梁颖宇	ZSHK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21 年 4 月	-
梁颖宇	Zen Core (Cayman) Limited	董事	2021 年 3 月	-
梁颖宇	广州普世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
梁颖宇	杭州璞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 月	-
梁颖宇	东点科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
梁颖宇	北京透彻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8 月	-
梁颖宇	杭州合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4 月	-
梁颖宇	南京周子未来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
梁颖宇	Cognitact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8 月
梁颖宇	硅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 月	-
梁颖宇	生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3 月	-
林亮	礼来亚洲基金	合伙人	2017 年 3 月	-
林亮	深圳市原力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9 月	2024 年 3 月
林亮	典晶生物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

林亮	优领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
林亮	江西彩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4 年 6 月
林亮	银杏树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
辛珠	建业新生活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4 月	–
辛珠	大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辛珠	苏新美好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 4 月	–
李江峰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医疗健康投资部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3 月	–
李江峰	广东朗呈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
李江峰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8 月	–
李江峰	广州珐玛珈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
李江峰	瑞博奥（广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4 年 6 月
李江峰	杭州程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除外）薪酬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报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及监事，不领取董事或监事薪酬；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每年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相关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相关岗位的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905.7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307.0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朱涛	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DONGXU QIU（邱东旭）	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林亮	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肖治	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韦少琨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辛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换届
Yiu Leung Andy CHEUNG（张耀樑）	独立非执行董事	聘任	换届
李江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肖治	监事会主席	聘任	换届
梁颖宇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李志成	非执行董事	聘任	新任
周媛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孙畅	监事	聘任	新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暨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增发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5. 《关于回购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6. 《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 《关于 2024 年度新增/续期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8.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9.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1.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制定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3.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另行通知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签署产品转让与技术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XUEFENG YU（宇学峰）	否	7	7	0	0	0	否	2

SHOU BAI CHAO(巢守柏)	否	7	7	0	0	0	否	2
王靖	否	7	7	0	0	0	否	2
桂水发	是	7	7	6	0	0	否	2
刘建忠	是	7	7	6	0	0	否	2
Yiu Leung Andy CHEUNG (张耀樑)	是	6	6	5	0	0	否	1
李志成	否	2	2	2	0	0	否	0
朱涛	否	1	1	0	0	0	否	1
DONGXU QIU(邱东旭)	否	1	1	0	0	0	否	1
林亮	否	1	1	1	0	0	否	1
梁颖宇	否	4	4	4	0	0	否	1
肖治	否	1	1	1	0	0	否	1
韦少琨	是	1	1	1	0	0	否	1
辛珠	是	1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Yiu Leung Andy CHEUNG(张耀樑)、桂水发、刘建忠
提名委员会	刘建忠、Yiu Leung Andy CHEUNG(张耀樑)、桂水发、李志成、XUEFENG YU(宇学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桂水发、Yiu Leung Andy CHEUNG(张耀樑)、XUEFENG YU(宇学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2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	无

	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暨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通过该议案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关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期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23 日	《关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中期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4 年 3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	无

日		《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	--	---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不适用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4
销售人员	344
财务人员	26
研发人员	247
质量人员	132
管理人员	152
合计	1,1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21
硕士	241
大学本科	598
大专及以下	245
合计	1,10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和绩效考核机制，采用当期与长期相结合的激励模式，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助力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2024 年，公司正式实施以绩效为导向的全面薪酬模型体系，旨在为员工提供更具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丰富多样的福利项目、充满挑战的职业发展通道以及个性化的学习发展路径，以激励员工提升表现，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此外，公司对各项津补贴福利进行梳理与标准化，以提升薪酬福利的竞争力和公平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企业员工的培养和职业发展，依靠《培训管理制度》规范员工培训规划、培训实施流程和培训效果评估等工作。2024 年，公司对 20 门线上通用技能培训完成更新，将课程与价值观精准匹配，并分阶段向全体员工开放。针对不同员工群体，公司精心设置必修与选修课程，在全面提升员工通用技能的同时，通过灵活多样的课程运营方式，激发员工自主学习热情，进而精准识别高潜质员工及挖掘新的员工需求。

为构建学习型组织文化，公司借助内部沟通渠道，将培训内容精华整理成图文资料，不定期向全体员工分享，以此激发学习兴趣、提升课程参与度。此外，公司还举办年度“学霸”评选及奖励活动，旨在识别组织内学习积极分子、树立标杆、扩大影响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经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发展状况，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及当期资金需求，公司拟定了《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修订了《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起符合公司具体情况的绩效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确认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母公司与子公司协同运行机制管理制度》，以规范母公司与各子公司的关系，明确双方的主要职权，通过合理地设置审批和汇报机制，对各子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以及经营进行风险控制，确保母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全面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合规义务，实现母公司与子公司协同运行，以期母公司战略落地及集团（即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统称）整体持续价值最大化。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始终将 ESG 理念与公司发展战略紧密结合,紧密跟踪公司 ESG 治理的全方位表现,并不断优化 ESG 管理体系。在确保公司经营目标顺利实现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回应各利益相关方的期待,切实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持续为社会创造长期价值,为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ESG 管理方针及策略: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香港联交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等相关要求。公司于 2024 年制定并发布《环境、社会及管治 (ESG) 管理制度》,积极建立规范有效的 ESG 管理及信息披露体系,保障 ESG 工作有序开展。

ESG 治理情况: 董事会作为公司 ESG 管理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全面监督和审批 ESG 策略、工作规划及相关重要事项,定期回顾 ESG 目标的进展,并确保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审计委员会作为 ESG 工作的监督指导机构,审议公司 ESG 策略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进展。为强化 ESG 管理,公司设立专项工作小组,协同各部门和分(子)公司执行 ESG 工作,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2024 年,董事会就上一年环境目标进行检讨,确保各项环境目标稳步推进。

ESG 风险管理: 董事会每年依据公司发展情况,对 ESG 议题重要性开展全面评估,以确定 ESG 风险管理和核心工作方向。公司定期对 ESG 风险管理计划进行调整和更新,确保 ESG 风险管理与公司战略运营需求对接,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持续优化 ESG 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保障 ESG 风险管理机制的高效运转。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审议通过《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 (ESG) 报告暨可持续发展报告》,该报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核心战略,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2024 年,公司以“绿色发展、产品责任、价值创造、强化治理”为四大战略支柱,全面推动 ESG 实践。

在绿色发展方面,公司坚持绿色低碳的发展模式,通过优化生产管理、降低排放和能耗,实施高效的废弃物管理策略,科学安排水资源及能源管理措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努力实现与环境的和谐共生。

在产品责任方面,公司严格执行产品质量控制和监测,持续推动产品创新与研发,提升医疗健康可及性,保护客户权益,并与国际组织、政府及企业合作,共同推动医药领域的进步,为全球健康事业贡献力量。

在价值创造方面,公司高度关注员工权益与福利,致力于营造多元平等包容的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及良好的成长机会,助力实现个人与公司的共同发展。同时,公司积极投身社区发展与公益事业,响应社会健康需求,推动公共卫生事业的前进。

在强化治理方面,公司持续优化治理体系,推动 ESG 治理与公司治理的深度融合,确保合规透明运营。公司关注供应链的 ESG 管理,与供应商共建透明、诚信、共赢的商业环境,践行商业道德,坚决反对贪腐,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MSCI ESG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	A

万得 ESG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A
华证 ESG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BB
商道融绿 ESG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96.87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符合中国及国际标准的创新型疫苗，报告期内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坚持“科学降耗、源头降耗、全员降耗、持续降耗”的资源管理方针，在日常运营中积极推行节能减排措施，优化资源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政府部门有关规定，结合《能源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23331-2020）等标准，制定《能源管理规程》《能源管理制度》《燃气锅炉生产运行规程》等管理制度，确保能源使用的规范化、系统化和高效化，为实现节能减排目标提供制度保障。为推进节能工作的全面落实，公司成立节能工作小组，定期组织召开节能管理总结会议，剖析当前节能措施落实过程中的难点痛点，研讨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将能源节约目标纳入部门和个人的绩效考核体系，以激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工作。

公司系统开展能源体系审计工作，评估能源使用效率，并接受外部审计或检查。公司通过识别优化空间和制定改进措施，提升能源管理水平，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本年度，公司通过政府部门组织的能耗双控考核自查。

2024 年，公司在研发、生产以及日常办公运营中主要使用的能源和资源包括电力、天然气、蒸汽、汽油、柴油、水以及包装材料。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将环境保护融入运营发展全流程。公司通过健全环境管理体系，推进资源高效利用，持续优化能源结构、降低碳排放强度，积极减少污染物排放，以实际行动践行可持续发展承诺，为环境保护贡献力量。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多措并举实现资源使用量降低。公司将节能理念融入厂区以及项目的设计和建设阶段，通过前瞻性的节能方案部署，有效避免了后期能耗大、改造投入高的问题。在引进新设备过程中，公司优先选择低能耗设备。2024 年，公司新建的污水站充分融入节能考量，较原有污水处理站节

电约 20%。同时，公司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通过监测、比对及分析公司能耗数据表现，提升能源管理的精细化水平。2024 年，公司实现所有能源数据统一归口并实时显示，实现能耗水平动态跟踪和及时调整，为实施节能举措、推进能耗目标达成提供数据基础。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废气排放主要来源于外购电力、外购蒸汽的使用以及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的温室气体和颗粒物、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为有效控制废气排放，公司对锅炉系统进行了低氮化改造，并对厂区废气排放口进行了标准化改造，引入挥发性有机物（VOC）在线联网监测系统，确保排放数据透明可追溯。2024 年公司更换活性炭吸附装置，修复破损管路，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高效运行，减少无组织排放。

公司废水排放主要包括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悬浮物（SS）等。公司以《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为指引，保障污水达标排放。2024 年，公司针对多个运营地的污水排放设施进行改造，并在新建污水站中配置了中水回用系统，每天可回收中水 100 吨，有效减少污水排放。

公司产生的有害废弃物主要包括沾染物、有机及无机废液、动物垫料、动物尸体、过期化学试剂、报废疫苗以及固体有害废弃物，无害废弃物主要包括厨余垃圾和生活垃圾。在产废环节，公司开展各类培训，提升员工环保意识和操作技能，从源头减少废弃物产生。在处置环节，公司本年度着力推动危废管理智能化升级，引入危废一体机，实现危废称重数据与国家危废平台实时同步，确保数据准确可靠。对于有害废物，公司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专业处置，确保运输、处理过程安全合规。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等标准为指导，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公司制定《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设备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细化所有业务和运营地环境管理要求，确保各项环保措施有效落地，推动环境绩效持续提升。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制定碳排放等气候变化相关目标，作为开展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参照和指引，公司倡导员工、供应商以及合作伙伴共同践行绿色低碳理念，推动碳减排目标的达成。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将回馈社会视为己任，积极投身公共健康事业、支持公益慈善，助力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在健康科普方面，秉持“创新不止、世界无疫”的理念，公司致力于健康知识的科普工作。公司积极参加行业交流，为公众提供丰富、科学的健康信息，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致力于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研发体系，通过打造高素质的科研团队，持续优化研发管线布局，并在多个前沿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为提升疾病预防水平、守护公众健康提供了创新解决方案。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指引，聚焦人类疾病预防，构建了覆盖重大传染病防控的创新疫苗研发体系。公司研发管线已全面布局脑膜炎、肺炎、百白破、新冠肺炎、埃博拉病毒病等十余个疾病领域。2024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投入达人民币 5.11 亿元，获得外部科研支持经费 8,226 万元，在 13 价肺炎结合疫苗、组分百白破疫苗、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等核心在研项目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同时，DTcP-Hib-MCV4 联合疫苗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VLP 技术路线的全球创新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于印尼开展 I / II 期临床，标志着公司在多联多价疫苗和新型疫苗技术平台建设方面迈出重要步伐，为后续产品上市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科研成果的转化与分享，积极推动创新成果在学术界的传播与交流。2024 年，公司在国际权威期刊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共 5 篇，涵盖新冠疫苗、PCV13i、PBPV 等。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临床试验和动物实验工作中充分考虑伦理道德因素，切实保护临床试验受试者权益和安全，关切实验动物福利并采取措施减少动物的不适，在推进科学研究的同时保持对伦理福祉的尊重。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并新增和完善《信息安全事件管理规章》《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明确信息处理原则、数据传输规范以及个人信息主体权利保障内容，确保数据安全与合规运营。

公司完善信息安全组织体系，已构建“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员工与合作伙伴—监督层”五级架构，形成层次分明、职责清晰的管理模式。公司在现有安全团队及相关部门的职能的基础上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同合作，自内而外确保安全防控责任逐级落实。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44.77	具体见下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益慈善方面，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修订并实施《捐赠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范公司捐赠行为管理。

2024 年，为助力国内医学事业发展，公司向清华大学医学院捐赠 30 万元，以支持其建设与发展。此次捐赠活动为医学院的建设与发展提供有力的物质支持，为培养更多优秀的医学人才贡献力量。

同时，公司持续深化企业社会责任实践，通过公益捐赠优化医疗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全年与全国 32 个省级行政区的红十字会建立对接，重点推动与海南、陕西、四川三省及重庆直辖市的 11 家红十字会签订定向捐赠协议，捐赠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覆盖基层疫苗接种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需求，助力提升当地基层医疗装备水平。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就相关重大事项与股东保持了充分的沟通。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与优化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在机制上保证全体股东公开、公平、公正享有各项权益，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原则》等相关的国际人权公约和劳工标准。公司制定《员工手册》《员工权益保障声明》《考勤、加班与休假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强制劳工与童工、歧视与骚扰做出明确规定，维护应聘者与员工的合法权益。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6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4.5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3.8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06

以上员工持股情况不包括通过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智、上海千希睿及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上市发行战略配售间接持股的公司股份，同时不包括员工通过二级市场持有的流通股份，系公司实施的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于报告期末的持股情况。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供应商管理制度》，并新增和完善《供应商评价方案》《供应商绩效管理》《供应商开发及准入管理》《供应商冻结解冻退出管理》《采购申请管理》等，梳理供应链全流程管理要求、标准及流程，执行高标准的供应商管理措施。

公司始终将客户需求置于首位，建立全方位的客户沟通与服务体系。公司通过 400 服务热线、在线服务平台、定期客户回访以及问卷调研等多渠道倾听客户反馈，并确保快速响应，及时处理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等问题。

公司始终将受种者权益保护置于首位，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要求，为所有上市疫苗投保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2024 年，公司优化《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流程》，依据《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收集流程》《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处理流程》《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办法》和各省补偿办法相关条例等对病例进行收集、处理、上报及保险补偿或人道主义补偿。对于紧急案件，公司会及时协助政府部门及单位妥善安置接种者及其家属。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将产品安全与质量置于首位，通过完善的医学事务体系和药物警戒机制，确保每一支疫苗都符合最高安全标准。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构建了全方位的客户服务体系，切实保障客户权益，为构建更加安全、可及的医疗健康环境贡献力量。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了以知识产权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组织架构，全面统筹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标准，制定了包括《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知识产权应急预案》《著作权管理规程》《商标管理规程》《专利管理规程》《技术秘密管理规程》等在内的多项内部规章制度。2024 年，公司修订《技术秘密管理规程》，细化技术秘密管理流程，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持续提升知识管理能力，建立了 IDM（发明创意收集管理系统）和知识产权尽调（IP-DD）标准化流程。IDM 系统将知识管理融入项目管理系统，对发明创意进行分类保护。知识产权尽调（IP-DD）通过标准化管理，明确不同阶段尽调的目的和范围，增强项目管理者 and 参与者的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意识。

在保护自身知识产权的基础上，公司通过组织产品开发立项的知识产权调研和投资尽职调查，确保新产品开发合法合规，同时完善创新成果管理机制。公司积极开展“专利导航”工作，明确研发重点领域，提前预警侵权风险，主动规避潜在侵权行为，并制定相应应对策略。此外，公司推进全球 FTO（自由实施）分析项目，提供基于专利技术的定制化商业策略建议，助力公司有效降低专利侵权风险。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是全面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公司坚持以高质量的党建引领企业创新发展，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到公司战略目标中。通过找准党建工作结合点和着力点，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党的理论在基层党组织的广泛传播和实践。公司继续创新培训形式，结合线上线下开展，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确保党建工作在公司发展中发挥核心作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参加 2023 年度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2024 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2024 年半年度制药及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并传递公司发展逻辑及前景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详情请见公司官网(https://www.cansinotech.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全面、及时、高效”的信息公开准则，建立开放、平等的沟通机制。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投资者调研、路演、券商策略会、投资者热线电话和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交流等常态化方式，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稳定和提升资本市场信心，同时公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举办了主题为“康启前程、希诺未来”的首届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管理层分享了公司创新疫苗研发管线的布局及价值、商业化进程与规划，同时对疫苗行业及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了展望，参会人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互动交流，随后参观了公司的疫苗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实地了解疫苗的生产过程，并加深了对公司的认识。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设置提问环节，管理层与现场参会中小股东充分交流，同时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制度，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及网站上披露公司的最新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同时还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依法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公平，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加强对公司业务、产品、技术等核心信息的披露，提升信息披露工作人员对公司业务、产品、技术的理解度和信息披露水平，在保证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前提下，披露内容力求详细、全面、准确，披露语言力求通俗易懂，避免大量使用专业术语或其他晦涩词汇，增强信息披露可读性。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法律法规，秉持高标准的商业道德准则，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贪污腐败与不正当竞争行为。为强化商业行为规范，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反腐败反舞弊管理制度》《利益冲突制度》及《员工收受礼品管理流程》等制度，全面规范员工在业务开展和履职过程中的行为。本年度，公司成功通过 ISO 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外部监督审核。

为了确保反贪腐和商业道德政策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定期开展针对核心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审查和评估工作。2024 年，公司对《合规手册》《合规管理制度》《反腐败反舞弊管理制度》《反贿赂反舞弊管理失职处罚规程》《商业伙伴合规管理制度》等合规制度，以及相关政策中的合规举报和调查、合规培训、合规绩效、合规行为等相关内容进行审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严重不符合项。

2024 年，公司持续强化廉洁供应链管理，已实现供应商 100%签署《供应商行为准则》《廉洁协议》《保密协议》。同时，公司对渠道合作伙伴开展专项合规培训，宣贯反腐败、反贿赂、利益冲突及知识产权保护等要求，明确零容忍不正当商业行为的原则，并告知合规举报渠道，推动合作伙伴与公司共同践行合规承诺。

公司鼓励对腐败、违反商业道德行为的举报与投诉，并设立了电话、邮箱、信件等多种公开投诉受理渠道。公司持续 7×24 小时关注和监测举报信息，以确保每个问题得以妥善处理。公司高度重视举报人保护工作，已建立《合规报告、举报及内部调查管理规程》等举报人保护制度，严格确保实名举报人的信息安全，防止信息泄露。同时，为鼓励员工、供应商及商业合作伙伴积极参与监督，公司制定《合规举报奖励流程》，规定对提供有价值信息并经查证属实的举报人给予相应的奖励。

公司高度重视反腐败培训，将其纳入员工职业发展的核心环节。新员工入职时需完成涵盖反腐败、反舞弊、利益冲突及业务合规等内容的培训，确保从源头树立合规意识。每年公司为董监高、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定期提供反腐败、反贿赂及反舞弊专项培训，并将合规培训纳入绩效评价。此外，全体员工（包括实习生和合同工）均须签署《反腐败和商业道德承诺书》，强化全员合规责任意识。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睿、上海千希智	详见附件 2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靖	详见附件 3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附件 4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5	长期有效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7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8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9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0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1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12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3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4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15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7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1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4）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6)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7)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2

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睿、上海千希智作为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涛担任有限合伙人的合伙企业，就其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4) 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3

王靖作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管，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4)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在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6) 自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次发行上市前 A 股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7)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8)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9)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4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作为公司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自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次发行上市前 A 股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 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5)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5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份。

(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减持价格：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6

公司就不存在欺诈发行作出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不存在欺诈发行出具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8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不存在欺诈发行出具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9

公司就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相关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附件 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且本承诺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承诺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其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2

公司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作出的承诺如下：

（1）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在研产品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优化产品研发的布局，稳步推进新型疫苗研发和产品的升级换代，积极推进临近商业化产品的药品注册申请、在研产品的临床试验及临床前研究项目的研发进程，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2）严控产品质量，加快商业化进程

公司将提升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加大质量管控力度，对产品质量全程控制和检测，严格把控产品质量，确保稳定供应市场高质量产品。在销售上，加强销售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公司自主研发并生产的临近商业化疫苗产品的市场推广业务，采用专业学术推广、品牌营销等方式挖掘产品的销售潜力。同时，公司将积极与国际组织、海外客户寻求沟通与合作，推进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注册和出口，开拓国际市场。

（3）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建立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5）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附件 1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承诺如下：

-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3）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附件 1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承诺如下：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同意，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全力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附件 15

公司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附件 1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立即告知公司及公司其它股东，并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提出并披露有效的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公司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附件 17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无售后租回交易，因此相关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集团无此类交易事项，因此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聚峻、孙玮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00.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鲍捷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 2024 年境外审计机构，任期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 3ª Vara Cível de Maringá/PR(“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西法院”)送达的 Belcher Farmaceutica Ltda. (“Belcher”) 向公司提起诉讼的请愿书、立案通知等相关材料, Belcher 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应向 Belcher 就 2021 年公司撤销授权其代表公司与巴西当地政府机构就新冠疫苗在巴西注册和商业化进行必要的协商洽谈的行为支付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 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上药康希诺	联营公司	不适用	5,911,900.00	36,320,100.00	-	-	-
合计		不适用	5,911,900.00	36,320,100.00	-	-	-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由子公司转变为联营企业，关联债务为本公司向上药康希诺提供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的回收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减值。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康希诺	房产租赁	16,275,952.18	2021-12-01	2030-11-30	/	/	/	否	不适用
北京香江兴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北京分公司	房产租赁	13,102,405.88	2021-09-01	2026-08-31	/	/	/	否	不适用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康希诺	房产租赁	1,070,439.12	2023-10-14	2025-06-30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生物研发	房产租赁	8,307,989.18	2021-10-08	2024-10-07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生物研发	房产租赁	6,212,557.32	2024-10-08	2025-01-31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房产租赁	888,770.32	2023-01-01	2024-10-07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房产租赁	1,049,645.93	2024-10-08	2025-01-31	/	/	/	否	不适用
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康希诺生物科技	房产租赁	1,761,397.25	2022-03-01	2024-02-29	/	/	/	否	不适用
GENEVA, SpacesSé chero	康希诺瑞士	房产租赁	1,672,487.60	2022-05-01	2024-04-30	/	/	/	否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康希诺上海	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生物科技	控股子公司	790,000,000.00	2022-09-27	2022-09-27	2035-09-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923,221.6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68,334,211.7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68,334,211.7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生物科技提供担保事项，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9,000万元，期限为10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831,000,000.00	990,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445,000,000.00	190,000,000.00	-

注：上表列示为公司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本金。

其他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浦发银行天津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2 月 11 日	A 股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00	500,000.00	-	100,000,000.00	-	是	否	-
浦发银行天津科技支行	其他	9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2 月 18 日	A 股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00	450,000.00	-	90,000,000.00	-	是	否	-
渤海银行天津大沽南路支行	其他	204,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2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是	合同约定	2.50	1,299,452.05	-	204,000,000.00	-	是	否	-
渤海银行天津大沽南路支行	其他	166,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5 日	2025 年 3 月 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是	合同约定	2.50	1,023,287.67	-	166,000,000.00	-	是	否	-
渤海银行天津大沽南路支行	其他	8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6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是	合同约定	2.50	1,013,698.63	-	80,000,000.00	-	是	否	-
兴业银行天津大沽南路支行	其他	22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2 月 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15	518,356.17	-	220,000,000.00	-	是	否	-
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其他	16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05	138,082.19	-	160,000,000.00	-	是	否	-
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其他	6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42	32,603.51	-	60,000,000.00	-	是	否	-

招商银行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其他	1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52	58,301.37	-	100,000,000.00	-	是	否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表列示为公司报告期末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本金。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8 月 6 日	5,200,808,000.00	4,979,465,107.65	1,000,000,000.00	3,979,465,107.65	4,645,550,619.45	3,681,569,593.63	93.29	92.51	350,215,535.40	7.03	5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100,000,000.00	289,592,592.14	802,104,485.98	72.92	2026年12月	否	否	注1	不适用	注1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在研疫苗研发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50,000,000.00	60,622,943.26	113,981,025.82	75.99	不适用	否	否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其他	是	否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不适用	3,429,465,107.65	-	3,429,465,107.65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4,979,465,107.65	350,215,535.40	4,645,550,619.45	/	/	/	/	/		/	/	

注 1：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涉及多个子项目，公司按项目建设的紧迫性逐步开展子项目的建设，预计 2026 年年底前完成初步建设，2027 年开始逐步投入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

注 2：在研疫苗研发项目计划投资于多款非新冠疫苗产品的临床试验，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期间因公司临床相关人员及资源曾优先分配至新冠疫苗产品，致使该项目整体进展有所减缓。为加强资金使用效率，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决定将该项目中用于“在研疫苗研发项目-DTcP-Hib”的 3,000.00 万元更

改为用于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研发，以进一步提升联合疫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在研疫苗研发项目-PCV13i、PBPV、DTcP，根据相关候选疫苗的临床试验及相关费用结算、支付的预计情况，延期至2025年12月投入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注 3：该项目与本公司所有经营活动相关，无法单独核算其实现的效益。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新建项目	550,000,000.00	252,104,485.98	45.84	公司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二期建设”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并使用超募资金 55,000 万元投资建设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429,465,107.65	3,429,465,107.65	100.00	
合计	/	3,979,465,107.65	3,681,569,593.63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8 月 29 日	55,000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19,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2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A 股股东户数为 18,917 户，H 股登记股东户数为 20 户；截至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公司 A 股股东户数为 18,230 户，H 股登记股东户数为 19 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1}	-209,600	97,857,297	39.55	-	未知	-	境外法人
朱涛	110,000	17,984,200	7.27	-	无	0	境内自然人
XUEFENG YU（宇学峰）	100,000	17,974,200	7.26	-	无	0	境外自然人
DONGXU QIU（邱东旭）	0	17,114,200	6.92	-	无	0	境外自然人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注2}	-5,988,613	9,206,828	3.72	-	无	0	境外自然人
CHAMPDEN ^{注2}	6,000,000	6,000,000	2.42	-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千希益	0	3,474,600	1.40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千希睿	0	3,299,475	1.33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2,883,810	1.17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戈	0	1,403,742	0.57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7,857,2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7,857,297		
朱涛	17,98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84,200		
XUEFENG YU（宇学峰）	17,97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4,200		
DONGXU QIU（邱东旭）	17,1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14,200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9,206,828			人民币普通股	9,206,828		
CHAMPDEN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上海千希益	3,4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4,600		
上海千希睿	3,299,475			人民币普通股	3,299,475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83,810			人民币普通股	2,883,810		
孙戈	1,403,742			人民币普通股	1,403,74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CHAMPDEN 为一致行动关系。CHAMPDEN 由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实际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 H 股股份数量。

注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的持股变动系其调整了 H 股持股方式，其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2024 年 7 月，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 6,000,000 股 H 股调整为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CHAMPDEN 持有，CHAMPDEN 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调整 H 股持股方式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12 月，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将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SCHELD 持有的公司 1,127,372 股 H 股及 11,387 股 H 股调整为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Medicharms 及其个人分别持有。Medicharms 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调整 H 股持股方式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丰众 18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1,079	2021 年 8 月 13 日	-	37,911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CHAMPDEN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成立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CHAMPDEN 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控制。
名称	Medicharms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成立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Medicharms 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控制。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UEFENG YU（宇学峰）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朱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姓名	DONGXU QIU（邱东旭）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姓名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战略资深顾问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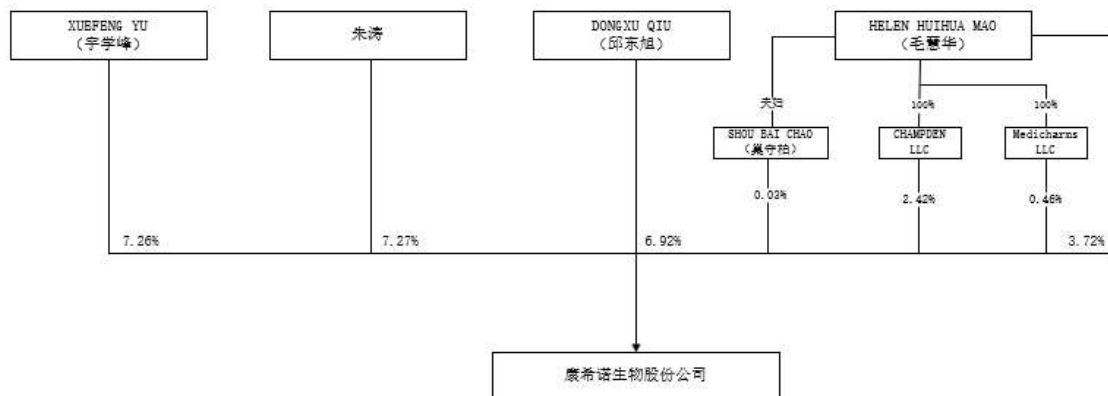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UEFENG YU（宇学峰）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朱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DONGXU QIU（邱东旭）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战略资深顾问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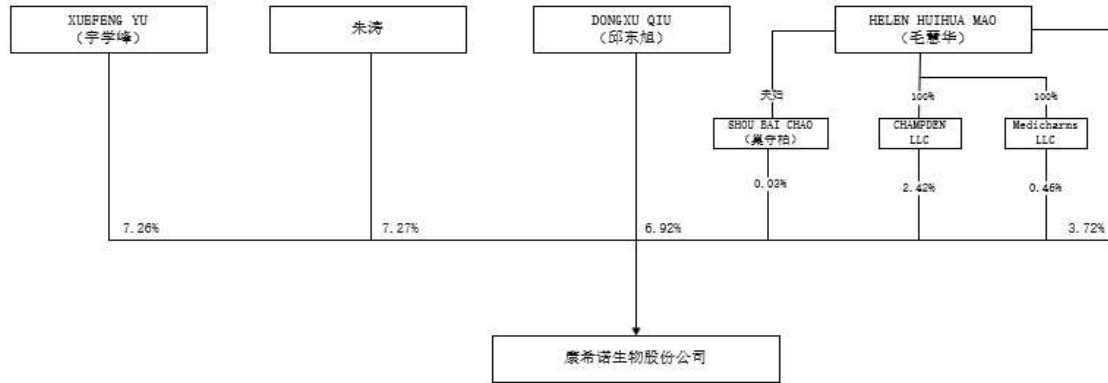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出于资产规划目的，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 6,000,000 股 H 股调整为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CHAMPDEN 持有。CHAMPDEN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 CHAMPDEN 无条件地同意承继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在《一致行动协议》的全部义务，《一致行动协议》项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调整 H 股持股方式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12 月，出于资产规划目的，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将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SCHELD 持有的公司 1,127,372 股 H 股及 11,387 股 H 股调整为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Medicharms 及其个人分别持有。Medicharms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以及 CHAMPDEN 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 Medicharms 无条件地同意承继 SCHELD 在《一致行动协议》的全部义务，《一致行动协议》项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调整 H 股持股方式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截至报告期末，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调整为直接持有公司 4,409,500 股 A 股、4,797,328 股 H 股，并间接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CHAMPDEN、Medicharms 各持有公司 6,000,000 股 H 股、1,127,372 股 H 股，合计仍持有公司 6.6010% 的股份。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中提到的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持股方式的调整外，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朱涛博士及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出具的《关于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朱涛博士不再继续担任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涛博士与三个员工持股平台不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对一致行动关系认定的各种情形，朱涛博士与三个员工持股平台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股东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XUEFENG YU(宇学峰)博士；控股股东之一、副总经理朱涛博士；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博士的配偶、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SHOU BAI CHAO(巢守柏)博士宣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 2024 年 6 月 21 日起的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 H 股股份，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H 股公告《控股股东及执行董事拟增持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SHOU BAI CHAO(巢

守柏) 基于对证券市场判断、增持资金安排以及增持窗口期等情况, 合计增持 278,000 股 H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5)。

截至报告期末, XUEFENG YU (宇学峰) 博士、朱涛博士、DONGXU QIU (邱东旭) 博士及 HELEN HUIHUA MAO (毛慧华) 博士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合计控制的公司股份为 28.0763%。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280 号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康希诺”或“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希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希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以下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疫苗及相关产品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 所述，集团根据 2024 年疫苗及相关产品累计销售总额，扣除预估销售退货金额后，确认累计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净额为人民币 8.00 亿元。收入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且收入为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被操纵以达到预期目标的固有风险；同时在预估销售退货金额估计时涉及重大管理层估计，因此我们将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及准确性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及准确性认定相关的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获取代表性销售合同，查阅合同条款并进行风险评估，评价康希诺关于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2) 了解康希诺与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发生与准确性认定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康希诺对销售合同条款复核、收入确认流程、与销售退回相关会计估计的内部控制，测试及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3) 执行细节测试，从报告期内账面已记录的销售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至相关支持性文件；
- (4) 将报告期内所有国内疫苗销售已开具发票记录与“金税系统”的记录进行核对；
- (5) 评估管理层在销售退货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基础数据及相关支持性证据，结合康希诺历史销售的实际退货情况，评价其合理性；
- (6) 复核管理层销售退货估计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康希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希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希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希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希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希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希诺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康希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聚峻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玮沁

2025 年 3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22,519,453.67	2,821,595,241.1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181,854,237.44	1,308,274,692.11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263,333.74	1,295,056.72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737,621,939.02	636,882,259.8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7	43,999,159.38	48,545,689.7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8	10,001,787.08	5,715,751.4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9	283,414,610.09	352,847,638.45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16,195.23	5,671,447.24
流动资产合计		4,282,490,715.65	5,180,827,77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791,900.04	18,168,28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50,635,917.20	122,145,322.1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350,588,132.06	1,697,842,713.48
在建工程	七、22	1,267,729,872.33	1,113,597,741.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22,540,987.79	202,006,210.71
无形资产	七、26	115,487,643.61	144,148,577.93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156,112,171.60	61,498,469.18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6,093,679.00	26,900,95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05,394,652.07	207,861,2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74,266,564.03	543,772,071.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5,641,519.73	4,137,941,596.05
资产总计		7,958,132,235.38	9,318,769,37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77,348,417.32	854,082,887.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91,386.76	973,158.88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62,473,685.17	103,970,154.1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14,687,408.14	3,567,14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9,109,864.80	166,706,873.31
应交税费	七、40	19,385,656.51	48,195,985.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487,258,495.62	673,580,483.99
其中：应付利息		-	310,647.01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31,313,594.88	575,220,990.1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5,078,341.59	139,004,075.64
流动负债合计		1,686,746,850.79	2,565,301,751.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1,098,538,320.81	1,065,659,776.95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12,675,754.57	175,183,004.85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250,299,655.48	216,717,60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	8,491,925.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1,513,730.86	1,466,052,307.15
负债合计		3,048,260,581.65	4,031,354,058.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47,449,899.00	247,44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6,576,729,725.03	6,573,528,919.71
减：库存股	七、56	95,622,519.18	106,173,421.6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23,704.57	-176,148.5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18,388,703.29	118,388,703.2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937,297,858.98	-1,558,413,85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9,871,653.73	5,274,604,094.18
少数股东权益		-	12,811,21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9,871,653.73	5,287,415,31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58,132,235.38	9,318,769,372.66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9,776,055.50	2,635,442,61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1,854,237.44	1,187,447,867.03
衍生金融资产		1,263,333.74	1,295,056.72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737,621,939.02	636,882,259.8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0,257,972.44	34,252,968.6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22,172,087.67	21,212,892.5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70,588,076.37	296,741,665.85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221,097.43	1,874,432.10
流动资产合计		4,054,754,799.61	4,815,149,758.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29,517,740.15	915,784,97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128,199.91	120,146,397.64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02,478,346.44	1,003,677,436.84
在建工程		1,118,755,012.67	712,431,594.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5,812,686.04	20,094,832.88
无形资产		113,142,659.78	130,675,412.85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156,112,171.60	61,498,469.18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093,679.00	19,303,69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394,652.07	207,861,2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0,013,211.54	339,137,89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16,448,359.20	3,530,611,956.54
资产总计		7,871,203,158.81	8,345,761,714.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348,417.32	854,082,887.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91,386.76	973,158.88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9,681,374.12	68,227,516.5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4,687,408.14	1,189,207.26
应付职工薪酬		109,556,929.13	125,090,780.58
应交税费		15,032,961.42	46,871,249.37
其他应付款		515,535,936.72	473,120,567.1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5,706,003.15	337,257,575.08
其他流动负债		75,078,341.59	124,029,175.64
流动负债合计		1,682,718,758.35	2,030,842,117.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7,797,512.45	552,651,449.04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9,823,807.00	14,187,318.73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24,259,401.77	169,922,28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491,925.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1,880,721.22	745,252,978.46
负债合计		2,474,599,479.57	2,776,095,09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7,449,899.00	247,44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576,729,725.03	6,573,528,919.71
减：库存股		95,622,519.18	106,173,421.67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8,388,703.29	118,388,703.29
未分配利润		-1,450,342,128.90	-1,263,527,48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96,603,679.24	5,569,666,61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71,203,158.81	8,345,761,714.76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6,338,072.24	357,083,325.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46,338,072.24	357,083,325.9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156,394,685.15	1,488,892,215.3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04,497,185.33	259,358,745.32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210,472.22	7,960,899.49
销售费用	七、63	369,052,346.11	353,395,385.32
管理费用	七、64	178,699,557.24	286,487,408.14
研发费用	七、65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财务费用	七、66	-22,185,221.70	-56,297,338.88
其中：利息费用		59,981,458.02	64,145,204.35
利息收入		63,872,576.09	100,057,017.48
加：其他收益	七、67	47,946,837.50	119,047,76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6,980,829.63	73,199,497.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67,504.72	1,216,834.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146,479.93	-14,555,641.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5,151,918.01	-15,045,990.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5,600,722.40	-967,484,095.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67,264.65	181,42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222,460.73	-1,936,465,930.9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9,980.84	1,104,481.4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052,041.22	43,522,623.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204,521.11	-1,978,884,072.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66,597.93	-11,451,149.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671,119.04	-1,967,432,922.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671,119.04	-1,967,432,922.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884,001.37	-1,482,732,319.4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7,117.67	-484,700,603.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853.11	-296,681.6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853.11	-296,681.6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853.11	-296,681.6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9,853.11	-296,681.60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271,265.93	-1,967,729,604.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484,148.26	-1,483,029,001.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7,117.67	-484,700,603.3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3	-6.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3	-6.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19,544,347.92	354,058,093.6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81,320,772.29	141,335,064.19
税金及附加		8,336,611.26	6,468,030.19
销售费用		369,052,346.11	352,913,682.21
管理费用		159,117,494.93	203,046,363.74
研发费用		316,288,206.57	510,253,948.65
财务费用		-28,747,754.64	-69,677,400.13
其中：利息费用		47,984,096.15	44,046,857.18
利息收入		59,064,751.98	93,564,824.96
加：其他收益		35,848,980.96	107,687,77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2,108,235.10	71,048,40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38,440.32	4,440.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3,778.18	-14,875,741.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18,266.44	-80,240,571.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571,893.48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264.65	92,464.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352,785.99	-
加：营业外收入		69,654.04	1,045,502.71
减：营业外支出		5,064,917.10	28,061,713.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348,049.05	-
减：所得税费用		2,466,597.93	-11,434,795.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814,646.98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814,646.98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814,646.98	-
			1,844,033,904.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315,953.47	486,937,395.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80,126.60	141,284,74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46,717,005.98	219,281,36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013,086.05	847,503,50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118,633.60	548,566,894.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197,965.54	698,933,77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68,758.68	34,974,095.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06,314,829.83	473,256,24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300,187.65	1,755,731,00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167,287,101.60	-908,227,50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2)	12,266,375,430.56	7,90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799,716.97	61,594,75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500.00	312,36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68,154,096.34	396,82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4,366,743.87	8,365,732,62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638,438.97	610,470,10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2)	12,175,442,100.00	6,837,076,882.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79(3)	1,307,582.04	336,992.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787,516,433.90	1,367,494,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1,904,554.91	8,815,378,47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188.96	-449,645,85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3,200,380.70	1,634,572,668.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7,031,928.84	67,589,551.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232,309.54	1,702,162,219.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3,201,320.25	1,595,175,948.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780,995.56	73,745,709.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7,433,964.10	40,822,65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4,416,279.91	1,709,744,31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83,970.37	-7,582,09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15,045.80	20,286,724.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2,046,099,122.74	3,391,267,85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555,805,285.53	2,046,099,122.74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4,905,715.23	478,467,83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7,503,391.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42,116.74	192,401,4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447,831.97	728,372,68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813,389.28	435,120,382.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5,638,163.54	507,347,51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88,354.96	33,448,90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41,007.04	393,972,57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380,914.82	1,369,889,36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33,082.85	-641,516,67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14,998,000.00	7,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944,970.52	60,656,05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500.00	385,813.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353,575.98	417,74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0,334,046.50	8,118,787,36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246,189.23	391,638,33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15,000,000.00	6,501,017,583.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426,539.87	3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716,533.90	1,418,822,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52,389,263.00	8,311,828,62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55,216.50	-193,041,25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4,309,924.59	1,354,346,727.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31,928.84	16,983,85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341,853.43	1,371,330,578.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3,201,320.25	1,563,342,612.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405,850.44	55,201,144.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2,431.65	7,166,25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759,602.34	1,625,710,01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17,748.91	-254,379,43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17,882.16	20,319,46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788,166.10	-1,068,617,900.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1,059,841.82	2,939,677,742.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3,271,675.72	1,871,059,841.82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76,148.54	118,388,703.29	-1,558,413,857.61	5,274,604,094.18	12,811,219.73	5,287,415,31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76,148.54	118,388,703.29	-1,558,413,857.61	5,274,604,094.18	12,811,219.73	5,287,415,31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200,805.32	-10,550,902.49	399,853.11	-	-378,884,001.37	-364,732,440.45	-	-377,543,66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99,853.11	-	-378,884,001.37	-378,484,148.26	-4,787,117.67	-383,271,265.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200,805.32	-10,550,902.49	-	-	-	13,751,707.81	-	13,751,707.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200,805.32	-	-	-	-	3,200,805.32	-	3,200,805.32	
4. 其他 ^{注1}	-	-	-10,550,902.49	-	-	-	10,550,902.49	-	10,550,902.49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注2}	-	-	-	-	-	-	-	-8,024,102.06	-8,024,102.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223,704.57	118,388,703.29	-	4,909,871,653.73	-	4,909,871,653.73
						1,937,297,858.98			

注 1： 其他变动系本集团实施的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于本年度解锁或失效，冲减因回购义务确认的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8,491,925.25 元及其他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1,988,942.55 元，同时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0,550,902.49 元。详见附注(七)56。

注 2： 其他变动系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为人民币 8,024,102.06 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7,449,899.00	6,607,980,961.09	150,168,656.11	120,533.06	118,388,703.29	-75,681,538.21	6,748,089,902.12	497,511,823.07	7,245,601,72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607,980,961.09	150,168,656.11	120,533.06	118,388,703.29	-75,681,538.21	6,748,089,902.12	497,511,823.07	7,245,601,72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4,452,041.38	-43,995,234.44	-	-	-	-	-	-	
				296,681.60		1,482,732,319.40	1,473,485,807.94	484,700,603.34	1,958,186,41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6,681.60		1,482,732,319.40	1,483,029,001.00	484,700,603.34	1,967,729,60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543,193.06	-	-	-	-	9,543,193.06	-	9,543,193.0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9,543,193.06	-	-	-	-	9,543,193.06	-	9,543,193.06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3,995,234.44	-43,995,234.44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注3}	-	-43,995,234.44	-43,995,234.44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76,148.54	118,388,703.29	-1,558,413,857.61	5,274,604,094.18	12,811,219.73	5,287,415,313.91

注 3：2023 年度本集团实施 A 股员工持股计划，“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77,650 股于 2023 年 5 月 8 日非交易过户至“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库存股转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3,995,234.44 元。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18,388,703.29	-1,263,527,481.92	5,569,666,61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18,388,703.29	- 1,263,527,481.92	5,569,666,61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200,805.32	-10,550,902.49	-	-186,814,646.98	-173,062,93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86,814,646.98	-186,814,64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200,805.32	-10,550,902.49	-	-	13,751,707.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200,805.32	-	-	-	3,200,805.32
4. 其他	-	-	-10,550,902.49	-	-	10,550,902.49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118,388,703.29	- 1,450,342,128.90	5,396,603,679.24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7,449,899.00	6,607,980,961.09	150,168,656.11	118,388,703.29	580,506,422.69	7,404,157,32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607,980,961.09	150,168,656.11	118,388,703.29	580,506,422.69	7,404,157,32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4,452,041.38	-43,995,234.44	-	- 1,844,033,904.61	- 1,834,490,71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844,033,904.61	- 1,844,033,90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543,193.06	-	-	-	9,543,193.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9,543,193.06	-	-	-	9,543,193.06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3,995,234.44	-43,995,234.44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43,995,234.44	-43,995,234.44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18,388,703.29	1,263,527,481.92	5,569,666,618.41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天津康希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是由 Xuefeng Yu、朱涛、Dongxu Qiu、刘宣和 Helen Huihua Mao 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共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 185 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4 楼 401-420。经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举行的创立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是人类用疫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以及医学研究、试验发展和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服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五)21、37)、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6)、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五)26)、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4)、长期资产减值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27)、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1)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主要包括人民币和加拿大元等。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占本集团在建工程总额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	涉及股权投资的投资活动或单项金额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或净利润占本集团净利润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联营企业	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b)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

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1、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定期存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未持有此类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结汇、掉期、卖出看涨期权、买入看跌期权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属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

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8)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 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除部分应收账款债务人外，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国内生产总值、消费者物价指数、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 2024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b)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

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c)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2、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应收货款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等。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欠款单位已破产、解散、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产成品、在产品、于研发和生产阶段用于研发活动及用于生产活动而购入的原材料、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c)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d)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集团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综合考虑存货的历史领用情况、效期情况及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等因素，将预计无法在保质期内被领用或销售掉的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 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50	5.00%	1.90%至 31.6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至 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00%	23.75%
电子及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0.00%至 5.00%	19.00%至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如为制药生产场地，需达到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标准；且 (3)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且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部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验收通过达到可使用状态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并在预计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法定使用权规定年限于 40-50 年平均摊销，残值率为 0.00%。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于 2-10 年平均摊销，残值率为 0.00%。

(c) 计算机软件

购入的计算机软件按购入和使该特定软件投入使用而产生的成本为基准作资本化处理。相关成本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于 2-10 年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残值率为 0.00%。与计算机软件程序的维护相关的成本于产生时确认为费用。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项目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项目并使用或出售疫苗产品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项目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包括能够证明该项目生产工艺所生产的疫苗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疫苗产品；以及
- 归属于该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

本集团划分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一类生物制品，在获得药品监管机构的新药批准文件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非一类生物制品，在实质开展III期临床试验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予以资本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使用价值）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确定使用价值涉及管理层判断，以评估相关资产的账面值是否可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支持。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须作出若干假设，包括管理层就以下事项的预测：(I)商业化的时机、生产率及市场规模；(II)收入复合增长率；(III)成本及经营开支；及(IV)选择折现率以反映所涉及风险。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付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非市场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非市场业绩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a) 本集团将疫苗成品或疫苗原液等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签收或验收或满足合同约定的其他交付方式时确认收入。

(b) 提供研发与技术等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研发与技术等服务，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一)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二)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三)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于获得验收证明或依据合同达到验收条件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a)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b)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

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

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

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按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相关租赁交易中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及相关租赁负债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新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无售后租回交易，因此相关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集团无此类交易事项，因此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2)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

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做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存货的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上述迹象包括出现存货毁损、完全或部分过时、呆滞、销售价格下降等。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疫苗产品以及相关原材料和在产品。在对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估计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存货的效期情况、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等因素，以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相关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最佳估计。在进行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时，本集团参考现行相关疫苗接种政策，对相关接种人群的数量进行估计，并考虑可能的技术迭代以及相关需求的未来不确定性。本集团在确定上述因素和假设时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且存在不确定性。如果上述因素和假设发生改变，本集团需要重新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的账面价值。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对非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基金的投资，确定其公允价值时，需采用估值技术并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该类投资由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假设和估计，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等。这些假设和估价的变化可能导致相关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变化。

递延所得税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由于本集团的子公司大部分处于发展初期，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因此未就累计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本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结果，本公司以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退货款

本集团根据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于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所售商品未来销售退回情况进行估计，确定销售退回率并进行会计处理。销售退回率的估计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确认的销售收入。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应付退货款详见附注(七)4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是否存在可能的减值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在对该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相关计算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包括对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判断。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计提的联营企业上药康希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详见附注(十九)3，本集团计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减值详见附注(七)21、附注(七)26 及附注(七)28。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	13%、6%及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相关税法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实缴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万博生物	25%
康希诺上海	25%
康希诺生物科技	15%
康希诺生物研发	25%
康希诺加拿大	38%
康希诺新加坡	17%
康希诺香港	16.5%

康希诺瑞士	13.7%
康博医药	25%
博迈创投	20%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a) 企业所得税

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1200005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证书更新（证书编号为 GR20191200081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证书更新（证书编号为 GR202212002737），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4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3 年度：15%)。

根据沪经信委[2023]376 号规定，2024 年度康希诺生物科技可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度：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博迈创投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度博迈创投可享受 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度：25%）。

(b) 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出口业务适用的出口退税率为 13%。本公司的劳务及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率为 6%。自 2021 年 6 月起，本公司国内销售实行简易征收，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9,800.00
银行存款	1,555,805,285.53	2,046,089,322.74
银行存款-应计利息	658,066.55	898,801.65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54,285,018.60	740,252,000.00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1,619,514.99	23,145,316.71
其他货币资金 ^注	10,151,568.00	11,200,000.00
合计	2,022,519,453.67	2,821,595,241.10
其中：存放在中国香港及境外的款项总额	440,959,125.89	490,366,579.97

其他说明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权受限制的资金为人民币 10,151,568.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00,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81,854,237.44	1,308,274,692.11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181,854,237.44	564,812,545.20	/
理财产品	-	689,933,962.93	/
交易性大额存单	-	53,528,183.98	/
合计	1,181,854,237.44	1,308,274,692.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1,263,333.74	83,575.63
期权外汇合约	-	1,211,481.09
合计	1,263,333.74	1,295,056.72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为了减少或消除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而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权外汇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未作为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80 天以内	473, 584, 573. 28	358, 743, 736. 80
181 至 365 天	91, 874, 513. 97	119, 617, 669. 78
1 年以内小计	565, 459, 087. 25	478, 361, 406. 58
1 至 2 年	116, 687, 485. 00	181, 968, 590. 39
2 至 3 年	86, 136, 772. 04	2, 198, 946. 00
3 年以上	1, 209, 777. 00	-
合计	769, 493, 121. 29	662, 528, 942. 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769,493,121.29	100.00	31,871,182.27	4.14	737,621,939.02	662,528,942.97	100.00	25,646,683.17	3.87	636,882,259.80
其中：										
180 天以内	473,584,573.28	61.55	-	-	473,584,573.28	358,743,736.80	54.15	-	-	358,743,736.80
181 至 365 天	91,874,513.97	11.94	3,557,760.59	3.87	88,316,753.38	119,617,669.78	18.05	5,007,204.27	4.19	114,610,465.51
1-2 年	116,687,485.00	15.16	13,848,263.45	11.87	102,839,221.55	181,968,590.39	27.47	19,759,900.50	10.86	162,208,689.89
2-3 年	86,136,772.04	11.19	14,327,620.02	16.63	71,809,152.02	2,198,946.00	0.33	879,578.40	40.00	1,319,367.60
3 年以上	1,209,777.00	0.16	137,538.21	11.37	1,072,238.79	-	-	-	-	-
合计	769,493,121.29	/	31,871,182.27	/	737,621,939.02	662,528,942.97	/	25,646,683.17	/	636,882,259.8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473,584,573.28	-	-
181 至 365 天	91,874,513.97	3,557,760.59	3.87
1-2 年	116,687,485.00	13,848,263.45	11.87
2-3 年	86,136,772.04	14,327,620.02	16.63
3 年以上	1,209,777.00	137,538.21	11.37
合计	769,493,121.29	31,871,182.27	4.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账龄确定疫苗销售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本集团按照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后的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25,646,683.17	6,224,499.10	-	-	-	31,871,182.27
合计	25,646,683.17	6,224,499.10	-	-	-	31,871,18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4,240,706.00	-	44,240,706.00	5.75	760,554.80
客户 2	11,650,900.00	-	11,650,900.00	1.51	4,658,809.60
客户 3	10,003,997.00	-	10,003,997.00	1.3	2,863,726.46
客户 4	7,676,368.00	-	7,676,368.00	1.0	234,128.70
客户 5	6,983,200.00	-	6,983,200.00	0.91	632,293.50
合计	80,555,171.00	-	80,555,171.00	10.47	9,149,513.0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43,999,159.38	83,152,546.04
减：减值准备	-	-34,606,856.34
合计	43,999,159.38	48,545,689.70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779,251.01	88.14	45,642,128.52	54.89
1至2年	4,673,386.66	10.62	22,919,558.12	27.56
2至3年	546,521.71	1.24	14,590,859.40	17.55
合计	43,999,159.38	100.00	83,152,546.0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5,219,908.3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510,417.52 元），主要为预付货款，与该款项对应的货物尚未收到。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0,479,050.67 元和人民币 43,309,431.66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54%和 52.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预付款项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核销额	本年转回额	其他变动 ^注	期末余额
原材料采购款	34,606,856.34	94,114.83	-16,170,742.71	-4,071,536.00	-14,458,692.46	-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对预付款项减值准备的影响为人民币 14,458,692.46 元。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注	961,178.82	-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
应收利息小计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	83,388,201.69	5,978,145.38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3,160,820.72	-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附注(七)30）	-225,593.89	-262,393.89
其他应收款小计	10,001,787.08	5,715,751.49
合计	10,001,787.08	5,715,751.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 65,194,580.63 元。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 178. 82	-
合计	-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961, 178. 82	100. 00	961, 178. 82	100. 00	-	-	-	-	-	-
其中：										
应收关联方 借款利息	961, 178. 82	100. 00	961, 178. 82	100. 00	-	-	-	-	-	-
合计	961, 178. 82	/	961, 178. 82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药康希诺	961, 178. 82	961, 178. 82	100. 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961, 178. 82	961, 178. 82	100. 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644,216.38	644,216.3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注	-	-	316,962.44	316,962.4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注：上药康希诺于2024年2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16,962.44元。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注	
预期信用损失	-	644,216.38	-	-	316,962.44	961,178.82
合计	-	644,216.38	-	-	316,962.44	961,178.82

注：上药康希诺于2024年2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应收利息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16,962.44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953,662.03	4,703,676.03
1 至 2 年	37,350,737.82	1,274,469.35
2 至 3 年	35,083,801.84	-
合计	83,388,201.69	5,978,145.3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借款本金 ^注	36,320,100.00	-
应收关联方技术转让款及其他 ^注	34,703,069.57	-
押金和保证金	2,280,412.51	1,995,045.67
其他	10,084,619.61	3,983,099.71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3,160,820.72	-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附注（七）30）	-225,593.89	-262,393.89
合计	10,001,787.08	5,715,751.49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 64,877,618.19 元。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8,283,202.53	8,283,202.5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注	-	-	64,877,618.19	64,877,618.1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73,160,820.72	73,160,820.72

注：上药康希诺于2024年2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64,877,618.19元。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注	
预期信用损失	-	8,283,202.53	-	-	64,877,618.19	73,160,820.72
合计	-	8,283,202.53	-	-	64,877,618.19	73,160,820.72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丧失控制时本集团对上药康希诺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64,877,618.1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药康希诺	71,023,169.57	85.17	技术转让款、应收关联方借款、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71,023,169.57
单位一	4,275,302.29	5.13	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2,137,651.15
单位二	2,445,663.75	2.93	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
单位三	1,663,612.76	2.00	其他	一年以内	-
单位四	691,554.21	0.83	押金和保证金	一年以内	-

合计	80,099,302.58	96.06	/	/	73,160,820.72
----	---------------	-------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2,482,789.38	375,814,253.82	56,668,535.56	617,463,477.84	520,738,640.36	96,724,837.48
在产品	126,505,528.05	16,650,183.02	109,855,345.03	251,878,188.02	137,071,368.16	114,806,819.86
产成品	161,154,433.35	47,196,106.61	113,958,326.74	212,109,491.00	72,985,463.17	139,124,027.83
发出商品	40,310.64	-	40,310.64	-	-	-
合同履约成本	2,892,092.12	-	2,892,092.12	2,191,953.28	-	2,191,953.28
合计	723,075,153.54	439,660,543.45	283,414,610.09	1,083,643,110.14	730,795,471.69	352,847,638.4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回） ^{注1}	其他	核销 ^{注2}	其他 ^{注3}	
原材料	520,738,640.36	-8,272,530.44	-	58,429,301.83	78,222,554.27	375,814,253.82
在产品	137,071,368.16	16,270,780.15	-	109,961,226.20	26,730,739.09	16,650,183.02
产成品	72,985,463.17	41,222,741.61	-	72,525,725.02	-5,513,626.85	47,196,106.61
合计	730,795,471.69	49,220,991.32	-	240,916,253.05	99,439,666.51	439,660,543.45

注 1：2024 年度，由于部分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库龄较长，本集团参考历史领用情况和未来使用及销售计划将预计无法在保质期内被领用或销售的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人民币 49,220,991.32 元。

注 2：2024 年度，由于部分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报废，因此核销存货跌价准备共计人民币 240,916,253.05 元。

注 3：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减少人民币 99,439,666.51 元。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45,474.87	4,534,617.75
预缴所得税	137,424.76	-
代扣代缴所得税	-	887,061.33
预缴关税	-	249,768.16
应收退货成本 ^注	-	-
其他	333,295.60	-
合计	1,816,195.23	5,671,447.24

其他说明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退货成本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4,475,147.8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26,216.39 元)，因已出售疫苗产品发生退回后无法进行二次销售，本集团对其计提全额减值。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注		
联营企业											
Soluti on	14,911,071.31	-	-	-1,461,987.95	-	-	-	-	-	13,449,083.36	-
天津千汐	3,257,215.44	-	-	85,601.24	-	-	-	-	-	3,342,816.68	-

上药康希诺	-	-	-	-	15,391,118.01	-	-	-	-	15,391,118.01	-	-
小计	18,168,286.75	-	-	-	16,767,504.72	-	-	-	-	15,391,118.01	16,791,900.04	-
合计	18,168,286.75	-	-	-	16,767,504.72	-	-	-	-	15,391,118.01	16,791,900.04	-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由子公司转变为联营企业，转变时确认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 15,391,118.01 元。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持股比例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成立地/注册地	本集团所持所有权比例 (%)		主营业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Solution 注 1	马来西亚	9.09	9.09	技术投资
天津千汐	天津	32.50	32.50	投资管理
上药康希诺 注 2	上海	49.80	不适用	生产及制造

注 1：根据股权认购协议，本集团有权力向 Solution 董事会委派 1 名董事，可以参与其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 Solution 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注 2：上药康希诺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初始合作期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届满，协议自动终止，本集团不再对上药康希诺形成控制，上药康希诺成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基金投资	93,500,574.01	89,998,309.10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57,135,343.19	32,147,013.06
合计	150,635,917.20	122,145,32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对澳斯康、百林科、元希海河及 PT ETANA 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受让澳斯康 1.43%股权的议案，后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澳斯康的持股比例为 0.98%。

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与百林科签署股权投资协议，后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百林科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本集团对百林科的持股比例为 0.40%。

本集团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与天津千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元希海河，后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元希海河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1,000,000.00 元，持有份额为 28.40%。本集团作为元希海河的有限合伙人，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中无席位，对其新投资标的无强制收购义务，对该合伙企业无控制、无重大影响，本集团将对元希海河的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之子公司康希诺香港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与 PT ETANA 签署股权投资协议，后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完成出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 PT ETANA 总投资金额为美元 4,1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9,442,100.00 元，持股比例为 1.025%。

本集团对以上投资标的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基于目前的持有意图，预计对其的持有期限将大于一年，因此将其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50,588,132.06	1,697,842,713.4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350,588,132.06	1,697,842,713.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978,887,149.94	1,287,217,970.94	4,544,053.28	73,418,852.25	2,344,068,026.41
2. 本期 增加金额	250,262,231.76	51,183,995.37	284,454.83	183,630.79	301,914,312.75
(1) 购置	124,728,065.89	15,491,687.17	284,454.83	183,630.79	140,687,838.68
(2) 在建工程转 入	125,534,165.87	35,692,308.20	-	-	161,226,474.07
3. 本期 减少金额	-203,905,185.79	-620,040,170.83	-922,219.49	-22,259,693.42	-847,127,269.53
(1) 处置或报废	-	-2,676,432.75	-259,734.51	-2,293,707.36	-5,229,874.62
(2) 转出至在建 工程	-203,905,185.79	-125,564,230.17	-	-954,569.40	-330,423,985.36
(3) 因合并范围 变更导致减 少	-	-491,799,507.91	-662,484.98	-19,011,416.66	-511,473,409.55
4. 期末 余额	1,025,244,195.91	718,361,795.48	3,906,288.62	51,342,789.62	1,798,855,069.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124,141,696.17	312,230,072.26	2,351,022.68	31,442,664.02	470,165,455.13
2. 本期 增加金额	62,232,201.00	104,915,280.81	805,948.08	6,341,516.63	174,294,946.52
(1) 计提	62,232,201.00	104,915,280.81	805,948.08	6,341,516.63	174,294,946.52
3. 本期 减少金额	-36,898,025.31	-149,438,855.69	-498,307.88	-9,943,223.87	-196,778,412.75
(1) 处置或报废	-	-1,459,236.12	-174,779.68	-2,293,707.36	-3,927,723.16
(2) 转出至在建 工程(注)	-36,898,025.31	-48,911,993.70	-	-669,606.38	-86,479,625.39
(3) 因合并范围 变更导致减 少	-	-99,067,625.87	-323,528.20	-6,979,910.13	-106,371,064.20
4. 期末 余额	149,475,871.86	267,706,497.38	2,658,662.88	27,840,956.78	447,681,988.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	167,262,142.54	-	8,797,715.26	176,059,857.80
2. 本期 增加金额	584,948.67	-	-	-	584,948.67
(1) 计提	584,948.67	-	-	-	584,948.67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67,262,142.54	-	-8,797,715.26	-176,059,857.80
(1) 因合并范围 变更导致减 少	-	-167,262,142.54	-	-8,797,715.26	-176,059,857.80
4. 期末 余额	584,948.67	-	-	-	584,948.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875, 183, 375. 38	450, 655, 298. 10	1, 247, 625. 74	23, 501, 832. 84	1, 350, 588, 132. 06
2. 期初 账面价值	854, 745, 453. 77	807, 725, 756. 14	2, 193, 030. 60	33, 178, 472. 97	1, 697, 842, 713. 48

2024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74,294,946.52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95,214,105.08 元)，其中计入制造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在建工程、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4,848,727.63 元、16,664,406.89 元、72,781,549.80 元、262.20 元以及 0.00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30,281,265.45 元、16,354,089.69 元、48,577,662.42 元、867.24 元以及 220.28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867,774.95 元的固定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6,890,333.69 元)作为长期借款(附注(七)45)的抵押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于没有进一步使用计划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584,948.67 元。

注：2024 年本集团对部分厂房进行升级改造，以用于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后续产业化生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3, 981, 411. 52	生物科技公租房相关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123, 981, 411. 52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584, 948. 67	-	584, 948. 6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84, 948. 67	-	584, 948. 67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67,729,872.33	1,113,597,741.67
工程物资	-	-
合计	1,267,729,872.33	1,113,597,74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疫苗产业园	662,899,989.46	-	662,899,989.46	565,027,856.71	-	565,027,856.71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车间改造	246,754,630.33	-	246,754,630.33	-	-	-
康希诺生物科技-临港厂房建设	148,974,859.66	-	148,974,859.66	143,282,802.66	-	143,282,802.66

疫苗产业化基地（一期）	114,138,067.75	-	114,138,067.75	76,203,336.20	-	76,203,336.20
肺炎球菌疫苗产线建设	94,962,325.13	-	94,962,325.13	71,200,401.65	-	71,200,401.65
上药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07,462,731.53	-149,579,387.08	257,883,344.45
合计	1,267,729,872.33	-	1,267,729,872.33	1,263,177,128.75	-149,579,387.08	1,113,597,741.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创新疫苗产 业园	2,244,695.00 0.00	565,027,856.71	257,169,177. 93	- 159,297,04 5.18	-	662,899,989. 46	36.99	36.99	-	-	-	自筹及 募集资金
上药康希诺 疫苗生产基 地	862,930,000. 00	257,883,344.45	172,015.28	-	- 258,055, 359.73 ^{注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康希诺生物 科技-临港 厂房建设	802,553,000. 00	143,282,802.66	3,515,636.23	-	2,176,42 0.77 ^{注2}	148,974,859. 66	74.90	74.90	13,076,640.76	2,237,195.16	3.00	自筹及 借款
重组脊髓灰 质炎疫苗车 间改造	94,010,000.0 0	-	246,754,630. 33 ^{注1}	-	-	246,754,630. 33	2.99	2.99	-	-	-	自筹
其他 ^{注3}	不适用	147,403,737.85	63,682,444.9 4	- 1,929,428. 89	- 56,361.0 2 ^{注3}	209,100,392. 88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4,004,188,00 0.00	1,113,597,741. 67	571,293,904. 71	- 161,226,47 4.07	- 255,935, 299.98	1,267,729,87 2.33	/	/	13,076,640.76	2,237,195.16	/	/

注 1：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车间改造本年增加金额中，人民币 243,944,359.97 元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注 2：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导致上药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减少人民币 258,055,359.73 元，康希诺生物科技-临港厂房建设增加人民币 2,176,420.77 元。
注 3：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人民币 56,361.0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的在建工程(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993,958.59	1,966,178.98	367,740.87	259,327,878.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54,725.06	296,100.92	529,941.31	13,980,767.2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8,014,332.12	-1,210,311.17	-305,360.84	-229,530,004.13
(1) 处置	-13,678,822.46	-1,210,311.17	-305,360.84	-15,194,494.47
(2) 因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减少	-214,335,509.66	-	-	-214,335,509.66
4. 期末余额	42,134,351.53	1,051,968.73	592,321.34	43,778,641.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904,032.39	1,104,767.16	312,868.18	57,321,66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9,958,072.85	545,225.56	74,350.07	10,577,648.48
(1) 计提	9,958,072.85	545,225.56	74,350.07	10,577,648.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5,145,990.39	-1,210,311.17	-305,360.84	-46,661,662.40
(1) 处置	-8,207,293.47	-1,210,311.17	-305,360.84	-9,722,965.48
(2) 因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减少	-36,938,696.92	-	-	-36,938,696.92
4. 期末余额	20,716,114.85	439,681.55	81,857.41	21,237,653.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18,236.68	612,287.18	510,463.93	22,540,987.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1,089,926.20	861,411.82	54,872.69	202,006,210.7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约为 2-9 年(2023 年 12 月 31 日:2-20 年)，运输工具的租赁期约为 2-3 年(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办公设备的租赁期约为 5 年(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为 5 年)。租赁条款系在个别基础上磋商，包括各种不同条款及条件。在厘定租期及评估不可撤销期间的长度时，本集团应用合同的定义并厘订合同可强制执行的期间。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详见附注(七)47，租赁负债利息支出详见附注(七)6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押金作为租入资产的履约保证金外，租赁协议不附加任何其他担保条款。租入资产不可被用于借款担保。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署协议，但尚未达到租赁期开始日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329,400.00	118,442,458.77	54,672,820.78	275,444,67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1,415,094.34	4,449,360.84	5,864,455.18
(1) 购置	-	1,415,094.34	4,449,360.84	5,864,455.18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6,586,976.14	-16,586,976.14
(1) 因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减少	-	-	-16,586,976.14	-16,586,976.14
4. 期末余额	102,329,400.00	119,857,553.11	42,535,205.48	264,722,158.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23,398.00	53,013,888.80	32,895,346.01	94,432,63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0,396.00	10,345,358.37	10,576,587.09	23,232,341.46
(1) 计提	2,310,396.00	10,345,358.37	10,576,587.09	23,232,341.4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293,928.10	-5,293,928.10
(1) 因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减少	-	-	-5,293,928.10	-5,293,928.10
4. 期末余额	10,833,794.00	63,359,247.17	38,178,005.00	112,371,046.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36,863,468.81	-	36,863,468.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36,863,468.81	-	36,863,468.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495,606.00	19,634,837.13	4,357,200.48	115,487,643.61
2. 期初账面价值	93,806,002.00	28,565,101.16	21,777,474.77	144,148,577.93

2024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3,232,341.46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46,690,137.55 元)，其中计入在建工程、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制造费用及销售费用的摊销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529,605.50 元、7,644,722.14 元、3,445,835.54 元、10,570,713.67 元及 41,464.61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516,896.00 元、13,940,732.35 元、17,647,287.06 元、13,557,393.67 元及 27,828.47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的土地(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的土地)。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10.3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26,900,953.15	196,895.32	-5,557,242.20	-5,446,927.27	16,093,679.00
合计	26,900,953.15	196,895.32	-5,557,242.20	-5,446,927.27	16,093,679.00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金额为使用权资产改良计提减值。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95,506,057.57	89,327,223.75	358,444,805.84	53,837,377.43
存货跌价准备及应收退货成本减值准备	447,756,149.16	67,163,422.37	670,982,455.78	100,647,368.37
递延收益	224,259,401.77	33,638,910.27	169,922,285.44	25,488,342.82
应付退货款	75,052,788.64	11,257,918.30	112,759,118.44	16,913,867.77
预期信用损失	34,008,833.42	5,101,325.01	25,646,683.17	3,847,002.48
租赁负债	22,581,940.05	4,058,806.08	202,319,290.57	48,513,314.28
预付账款和预付工程款减值准备	885,000.00	132,750.00	49,050,924.12	7,357,638.62
衍生金融负债	91,386.76	13,708.00	973,158.88	145,973.83
采购承诺赔偿金	-	-	11,270,057.20	1,690,508.58
股权激励费用	-	-	1,719,813.75	257,972.06
合计	1,400,141,557.37	210,694,063.78	1,603,088,593.19	258,699,366.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2,540,987.79	4,053,978.35	202,006,210.71	48,492,069.40
权益工具投资	5,185,317.87	777,797.68	6,146,397.64	921,95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4,237.44	278,135.62	7,899,261.55	1,229,828.68
衍生金融资产	1,263,333.74	189,500.06	1,295,056.72	194,258.51
合计	30,843,876.84	5,299,411.71	217,346,926.62	50,838,116.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411.71	205,394,652.07	50,838,116.24	207,861,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99,411.71	-	50,838,116.24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1,251,015.61	616,115,244.81
可抵扣亏损	2,644,001,524.09	2,237,723,356.50
合计	3,385,252,539.70	2,853,838,601.31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子公司万博生物、康希诺加拿大、康希诺上海、康希诺生物科技、康希诺生物研发、康希诺新加坡、康希诺香港、康希诺瑞士、康博医药、博迈创投、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其产生的相关可抵扣亏损及其他暂时性差异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本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结果，本公司以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3,563.85	3,563.85	/
2026	4,144,011.38	75,344,138.23	/
2027	161,845,119.26	160,751,702.04	/
2028	256,045,874.22	480,522,878.92	/
2029	174,693,622.75	-	/
2032	185,052,696.36	185,052,696.36	/
2033	1,415,560,313.55	1,336,048,377.10	/
2034	446,656,322.72	-	/
合计	2,644,001,524.09	2,237,723,356.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28,868,282.77	-	28,868,282.77	53,389,753.04	-	53,389,753.04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8,560,363.22	-885,000.00	27,675,363.22	180,016,169.89	-152,760.00	179,863,409.89
押金和保证金	1,442,918.04	-	1,442,918.04	4,276,408.09	-	4,276,408.09
定期存款	316,280,000.00	-	316,280,000.00	306,242,500.00	-	306,242,500.00
-本金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应计利息	16,280,000.00	-	16,280,000.00	6,242,500.00	-	6,242,500.00
合计	375,151,564.03	-885,000.00	374,266,564.03	543,924,831.02	-152,760.00	543,772,071.02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年期定期存款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将于 2026 年 5 月到期，年利率为 3.30%。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	573,318.00	573,318.00	其他	租赁保函保证金	11,000,000.00	11,000,000.00	冻结	仲裁冻结款
其他货币资金	9,574,250.00	9,574,250.00	其他	外汇管理业务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外汇管理业务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	4,000.00	其他	车辆 ETC 押金	-	-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58,867,774.95	158,867,774.95	抵押	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66,890,333.69	166,890,333.69	抵押	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169,019,342.95	169,019,342.95	/	/	178,090,333.69	178,090,333.69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本金	377,030,068.64	853,344,147.03
-应计利息	318,348.68	738,740.32
合计	377,348,417.32	854,082,887.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商业银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合计人民币 377,030,068.64 元用于原材料采购、境内外临床实验及服务费用支出。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借款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区间为 2.50%-2.95%，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91,386.76	973,158.88
合计	91,386.76	973,158.88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负债主要为为了减少或消除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而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未作为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采购款	62,473,685.17	103,970,154.17
合计	62,473,685.17	103,970,154.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36,944,455.60 元。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828,253.62	1,164,207.26
预收技术服务款	3,859,154.52	2,402,935.70
合计	14,687,408.14	3,567,142.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基于商品销售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所收取的预收货款作为合同负债核算，相关合同负债在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为销售收入。本年年末余额预计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年初合同负债余额已于本年度全额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7,211,069.14	404,522,329.11	435,051,925.99	116,681,472.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09,242.20	33,215,950.22	41,107,467.13	617,725.29
三、辞退福利	10,986,561.97	13,715,481.72	22,891,376.44	1,810,667.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6,706,873.31	451,453,761.05	499,050,769.56	119,109,864.80

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导致短期薪酬减少人民币 12,228,629.99 元，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减少人民币 7,624,174.03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298,393.68	332,640,720.43	356,000,035.24	98,939,078.87
二、职工福利费	-	13,931,647.05	13,931,647.05	-
三、社会保险费	6,052,941.98	19,831,124.34	25,530,534.37	353,531.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36,280.68	18,040,339.32	23,152,251.87	324,368.13
工伤保险费	138,766.19	818,694.38	949,915.86	7,544.71
生育保险费	477,895.11	972,090.64	1,428,366.64	21,619.11
四、住房公积金	311,288.95	21,738,359.80	21,797,167.01	252,481.7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25,253.36	5,318,169.13	6,611,012.09	16,932,410.40
六、其他短期薪酬	323,191.17	11,062,308.36	11,181,530.23	203,969.30
合计	147,211,069.14	404,522,329.11	435,051,925.99	116,681,472.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31,630.29	32,150,677.46	39,783,785.46	598,522.29
2、失业保险费	277,611.91	1,065,272.76	1,323,681.67	19,203.00
合计	8,509,242.20	33,215,950.22	41,107,467.13	617,725.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基本工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报告期内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32,150,677.46元及人民币1,065,272.76元(2023年同期：人民币50,997,812.02元及人民币1,589,094.28元)。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598,522.29元及人民币19,203.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8,231,630.29元及人民币277,611.91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应付辞退福利：

于2024年12月31日，应付辞退福利余额人民币1,810,667.25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86,561.97元)。报告期内，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辞退福利合计人民币13,715,481.72元(2023年同期：提供辞退福利人民币33,534,947.18元)。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190,967.87	42,527,955.70
个人所得税	3,530,115.25	5,124,301.14
其他	4,664,573.39	543,728.31
合计	19,385,656.51	48,195,985.1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310,647.01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87,258,495.62	673,269,836.98
合计	487,258,495.62	673,580,483.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三维生物借款利息	-	310,647.01
合计	-	310,647.0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9,993,807.29	320,180,455.21
应付市场活动服务费	155,896,480.47	116,841,929.75
应付临床及测试费	76,175,881.52	67,301,980.25
应付其他服务费	14,255,336.86	28,467,796.80
应付保证金	13,934,020.00	13,294,032.00
应付咨询服务费	11,763,436.36	14,237,323.12
应付运维费	3,306,986.19	3,869,458.48
应付保安保洁费	1,826,015.18	1,929,941.84
应付水电费	52,013.76	1,851,568.85
应付残障金	545.70	600,545.70
应付三维生物借款	-	29,883,300.00
员工股票认购款	-	8,491,925.25
其他	50,053,972.29	66,319,579.73
合计	487,258,495.62	673,269,836.9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05,455,701.59 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应付工程、设备款和应付临床及测试费。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5）		
-信用借款	502,281,614.85	509,171,659.53
-抵押借款	9,357,975.68	-
-保证借款	1,800,000.00	-
-应计利息	1,380,117.58	1,416,146.1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7）	9,990,904.07	64,633,184.49
员工股权认购款	6,502,982.70	-
合计	531,313,594.88	575,220,990.1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注	75,052,788.64	112,759,118.44
供应商赔偿	-	26,244,957.20
其他	25,552.95	-
合计	75,078,341.59	139,004,075.64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应付退货款人民币 75,052,788.64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759,118.44 元)。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注1}	1,060,079,127.30	1,061,823,108.57
抵押借款 ^{注2}	467,898,784.04	429,008,327.91
保证借款 ^{注3}	84,000,000.00	84,000,000.00
应计利息	1,380,117.58	1,416,146.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信用借款	-502,281,614.85	-509,171,659.53
-抵押借款	-9,357,975.68	-
-保证借款	-1,800,000.00	-
-应计利息	-1,380,117.58	-1,416,146.13
合计	1,098,538,320.81	1,065,659,776.9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和中信银行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18 至 36 个月。借款合同利率分为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其中固定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为 2.90%，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规定利率范围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65 基点至 85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或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后，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周期首月对前一日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65 基点至 85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公司于 2024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中信银行天津分行、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22 至 36 个月。借款合同利率分为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其中固定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区间为 2.50%至 2.70%，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规定利率范围为截至实际提款日

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65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5 年 1 月 1 日或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后，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周期首月对应日前一日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65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2024 年度，本公司累计已提款人民币 554,430,415.32 元并还款人民币 377,007,732.59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7 年 12 月前分批偿还，其中，应于 2025 年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257,804,808.75 元，因此，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此外，根据借款合同中对公司相关情况的约定，本公司将人民币 244,476,806.10 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康希诺生物科技于 2022 年 9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汇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79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120 个月。合同中规定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首期利率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20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重新定价日前一日的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20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按照合同约定自 2025 年起分批偿还。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希诺生物科技已提款人民币 467,898,784.04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5 年 3 月至 2032 年 9 月分批偿还，其中，应于 2025 年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9,357,975.68 元，因此，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为人民币 467,898,784.0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9,008,327.91 元)，是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867,774.95 元的固定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6,890,333.69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

注 3：于 2023 年 3 月康希诺生物科技与农业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购买公共租赁住房，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8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300 个月。合同放款后追加开发商阶段性保证担保，在符合抵押条件后立即办妥抵押担保手续，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签订担保合同。合同中规定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首期利率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40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调整周期，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重新定价日前一日的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40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按照合同约定自 2025 年起分批偿还。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康希诺生物科技已提款人民币 84,000,000.00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5 年 8 月至 2048 年 8 月分批偿还，其中，应于 2025 年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1,800,000.00 元，因此，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2,666,658.64	239,816,189.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3）	-9,990,904.07	-64,633,184.49
合计	12,675,754.57	175,183,004.85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未面临重大的与租赁负债相关的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时偿还或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期末余额	10,511,630.03	7,288,510.69	7,473,010.03	397,631.84	25,670,782.59
期初余额	68,001,866.07	22,975,912.71	57,062,740.06	184,828,483.26	332,869,002.1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9,400,300.10	2,700,000.00	-37,130,769.60	174,969,530.50	取得政府补助
盖茨基金补助	7,317,300.00	82,258,909.39	-14,246,084.41	75,330,124.98	取得盖茨基金
合计	216,717,600.10	84,958,909.39	-51,376,854.01	250,299,655.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及盖茨基金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因合并范围的变更导致的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疫苗产业化扶持资金	94,069,234.22	-	-8,960,794.52	-	85,108,439.70	资产相关
盖茨基金补助	7,317,300.00	82,258,909.39	-14,246,084.41	-	75,330,124.98	收益相关
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项目补助二期	25,000,000.20	-	-1,999,999.92	-	23,000,000.28	资产相关
康希诺生物科技战新专项资金	18,477,675.22	-	-1,165,948.68	-	17,311,726.54	资产相关
示范线建设项目扶持	13,728,018.15	-	-1,017,585.48	-	12,710,432.67	资产相关
应急储备疫苗产业中心建设项目	13,105,371.88	-	-1,248,384.21	-	11,856,987.67	资产相关
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项目补助一期	10,810,673.38	-	-262,602.60	-	10,548,070.78	资产相关
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项目	4,942,050.10	-	-536,979.49	-	4,405,070.61	资产相关
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和产业化能力建设	4,080,896.40	-	-284,551.80	-	3,796,344.60	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资金	2,541,874.91	-	-145,250.04	-	2,396,624.87	资产相关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财政扶持	-	1,000,000.00	-	-	1,000,000.00	资产相关
智能工程补贴	-	500,000.00	-	-	500,000.00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产业化项目	437,499.96	-	-50,000.04	-	387,499.92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二期临床研究	361,666.45	-	-81,666.69	-	279,999.76	资产相关
多种疫苗的综合评价	500,000.00	-	-240,000.00	-	260,000.00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一期临床研究	206,666.46	-	-46,666.69	-	159,999.77	资产相关
候选疫苗研发	138,333.33	-	-90,000.00	-	48,333.33	资产相关
上药康希诺疫苗生产线政府补助	19,495,339.44	-	-205,754.00	-19,289,585.44	-	资产相关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技改补助	1,505,000.00	-	-	-1,505,000.00	-	资产相关
其他	-	1,200,000.00	-	-	1,2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216,717,600.10	84,958,909.39	-30,582,268.57	-20,794,585.44	250,299,655.48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股权认购款	6,502,982.70	8,491,925.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3)	-6,502,982.70	-
合计	-	8,491,925.25

其他说明：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集团股份 277,650 股，占本集团总股本的 0.11%，过户价格为 61.17 元/股。本集团于 2023 年就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全额确认负债。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7,449,899.00	-	-	-	-	-	247,449,89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68,471,775.71	4,682,700.00	-	6,573,154,475.71
其他资本公积	-	-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注)	5,057,144.00	3,200,805.32	-4,682,700.00	3,575,249.32
合计	6,573,528,919.71	7,883,505.32	-4,682,700.00	6,576,729,725.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上海千希睿及上海千希智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在中国天津注册成立，是自 2018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下简称“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下的本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有关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合称“员工激励计划”)的详情披露如下。

(1) 员工激励计划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

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根据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每股 3.88 元的价格分别向天津千睿及天津千智发行 3,299,475 股及 1,207,15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的股份。根据该计划，42 名合格员工被授予发行给天津千睿的 3,299,475 股股份，包括授予普通合伙人的 52,590 股股份立即解锁，授予其余 41 名合格员工的余下 3,246,885 股股份可于该等合格员工完成五年服务期后解锁。3 名合格员工被授予发行给天津千智的 1,207,150 股股份，包括授予并立即解锁普通合伙人的 19 股股份，其余 2 名员工被授予 1,207,131 股股份，其中 60%可于该等合格员工完成三年服务期后解锁，而其余 40%将于该等合格员工完成五年服务期后解锁。该等员工于授出日期向天津千睿及天津千智支付合计约人民币 17,486,000.00 元。

于 2023 年 2 月，有 1 名员工离职，其被授予的股份 140,000 股根据普通合伙人的决策予以失效。

于 2023 年 5 月，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 3,151,360 股到期解锁。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于 2023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根据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3 年 5 月 8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2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7,650 股限制性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11%，行权价格为 61.17 元/股。本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持股计划各批次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当批次授予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最长锁定期为 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年度实际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于 2023 年，有 24 名员工离职，其中，被授予的股份 3,02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失效，被授予的股份 19,39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予以取消。对于取消的股份，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确认。

于 2024 年，有 32 名员工离职，其中被授予的股份 16,855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失效，被授予的股份 11,29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予以取消。对于取消的股份，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确认。

(2) 员工激励计划下授予的股份数量年内变动情况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数量	本年授予金额	本年解锁数量	本年解锁金额	本年失效数量	本年失效金额	本年取消数量	本年取消金额	年末已授予股份
员工	-	-	120,785	4,682,700	16,855	579,812	11,290	388,376	106,310

(3) 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 A 股股票收盘价格确定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日期的相关股份的公允价值为每股人民币 95.57 元，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合同剩余期限为 4 个月。

(4) 确定员工激励计划项下股份的公允价值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

项目	参数选取 (%)
折现率	17.00
无风险利率	2.84
非流动性折扣	10.00

(5) 股份支付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年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3,200,805.32	9,543,193.06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7,864,425.75	74,663,620.43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普通股	106,173,421.67	-	-10,550,902.49	95,622,519.18
合计	106,173,421.67	-	-10,550,902.49	95,622,519.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减少为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股票于本年度解锁或失效，冲减原确认的回购义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 176, 148. 54	399, 853. 11	-	-	-	399, 853. 11	-	223, 704. 57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 176, 148. 54	399, 853. 11	-	-	-	399, 853. 11	-	223, 704. 5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 388, 703. 29	-	-	118, 388, 703. 2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18, 388, 703. 29	-	-	118, 388, 703. 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6, 183. 54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 183. 54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 558, 413, 857. 61	-75, 681, 538. 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 558, 413, 857. 61	-75, 681, 538. 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 884, 001. 37	-1, 482, 732, 319. 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 937, 297, 858. 98	-1, 558, 413, 857. 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24,883,918.47	345,182,089.9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824,883,918.47	345,182,089.91
其他业务收入	21,454,153.77	11,901,236.00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317,011.47	5,764,470.14
其中：在一段时间内确认	11,137,142.30	6,136,765.86
合计	846,338,072.24	357,083,325.9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94,278,258.15	253,720,024.23
其他业务成本	10,218,927.18	5,638,721.09
合计	204,497,185.33	259,358,745.3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46,338,072.24	/	357,083,325.91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454,153.77	/	11,901,236.00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3	/	3.3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1,454,153.77	疫苗原材料销售、技术服务、咨询服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11,901,236.00	疫苗原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授予知识产权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	-	/	-	/

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454,153.77	/	11,901,236.00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24,883,918.47	/	345,182,089.91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主营业务收入	本期发生额-主营业务成本	上期发生额-主营业务收入	上期发生额-主营业务成本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800,341,058.24	179,115,214.30	345,182,089.91	253,720,024.23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CDMO)	24,542,860.23	15,163,043.85	-	-
合计	824,883,918.47	194,278,258.15	345,182,089.91	253,720,024.2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其他业务收入	本期发生额-其他业务成本	上期发生额-其他业务收入	上期发生额-其他业务成本
运营保障及设备租赁服务	10,489,458.72	6,026,607.24	-	-
咨询服务	5,853,139.82	881,606.57	-	-
疫苗原材料销售	3,175,647.14	2,540,342.91	3,046,511.70	3,294,045.68
技术服务	1,288,224.51	552,292.68	6,009,798.88	2,289,675.41
授予知识产权	-	-	2,547,169.81	-
其他	647,683.58	218,077.78	297,755.61	55,000.00
合计	21,454,153.77	10,218,927.18	11,901,236.00	5,638,721.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注)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90-270 天内回款/交付商品起的 2-270 天内回款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疫苗及配套器械、耗材	是	75,052,788.64	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所销售的产品有质量缺陷时，本公司负责免费退(换)货，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CDMO)	服务完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交付技术服务成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运营保障及设备租赁服务	按合同进度确认收入	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服务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服务质量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咨询服务	服务完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交付咨询服务成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咨询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咨询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疫苗原材料	商品交付时点	标的物交付的 30 个日历内付款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	是	-	本公司对标的物料的质量不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物料标的物			
技术服务	服务成果交付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授予知识产权	技术转让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转让技术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合计	/	/	/	/	75,052,788.64	/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详见附注(七)44。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6,532,974.53 元，其中：
55,215,633.5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074,641.89	6,148,395.11
印花税	395,403.54	892,074.64
土地使用税	221,992.92	221,992.92
其他	2,518,433.87	698,436.82
合计	10,210,472.22	7,960,899.4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议费及宣传推广费	199,068,642.65	173,304,190.34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140,074,142.11	134,246,550.93
差旅费及交通费	8,790,899.61	12,420,615.31
其他费用	21,118,661.74	33,424,028.74
合计	369,052,346.11	353,395,385.3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86,442,120.25	154,094,849.94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4,326,368.79	41,992,008.03
专业服务费	23,512,543.59	40,055,223.68
办公费及能源费	19,279,665.38	31,277,106.15
其他费用	15,138,859.23	19,068,220.34
合计	178,699,557.24	286,487,408.1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160,836,225.66	236,135,323.8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80,536,560.77	69,601,554.77
耗用的原材料和周转材料等	63,574,543.91	172,659,961.34
临床及测试费	57,785,098.62	108,514,372.66
其他费用	53,387,916.99	51,075,903.39
合计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60,250,931.48	61,935,962.35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967,721.70	11,601,027.95
减：资本化利息	2,237,195.16	9,391,785.95
利息费用	59,981,458.02	64,145,204.35
减：利息收入	63,872,576.09	100,057,017.48
加：汇兑损益	-18,472,023.72	-20,583,406.53
银行手续费	177,920.09	197,880.78
合计	-22,185,221.70	-56,297,338.8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附注（七）51）	32,737,639.10	115,604,946.61
盖茨基金补助（附注（七）51）	14,246,084.41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63,113.99	1,035,160.47
增值税返还	-	1,792,326.63
所得税返还	-	615,334.18
合计	47,946,837.50	119,047,767.8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30,603,387.65	27,907,016.16
结构性存款	20,196,061.44	28,384,687.03
交易性大额存单	379,652.77	-
衍生金融工具	-877,679.96	15,690,96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6,767,504.72	1,216,834.44
处置子公司 ^(注)	-70,514,746.81	-
合计	-36,980,829.63	73,199,497.63

其他说明：

注：系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一次性损失人民币70,514,746.81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上市基金投资	3,502,264.91	-1,001,690.90
衍生金融工具	850,049.14	321,897.84
交易性大额存单	-150,753.42	150,753.42
理财产品	-2,935,962.93	7,837,251.82
结构性存款	-2,958,307.76	-2,145,699.83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4,453,769.87	-19,718,154.30
合计	-6,146,479.93	-14,555,641.9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24,499.10	15,045,990.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27,418.91	-
合计	15,151,918.01	15,045,990.3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及应收退货成本跌价损失	52,814,027.63	541,471,765.54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5,446,927.27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32,240.00	152,760.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49,579,387.0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84,948.67	176,059,857.8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36,863,468.81
预付款项减值(转回)损失	-3,977,421.17	63,356,856.58
合计	55,600,722.40	967,484,095.8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767,264.65	181,421.07
合计	767,264.65	181,421.0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处置收入	58,875.11	846,631.60	58,875.11
其他	11,105.73	257,849.87	11,105.73
合计	69,980.84	1,104,481.47	69,980.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采购承诺赔偿金	1,720,743.81	42,363,170.82	-
提前退租赔偿	986,198.05	-	986,198.05
慈善、帮扶捐款	447,657.56	413,000.00	447,657.56
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4,656.69	532,287.63	4,656.69
其他	2,892,785.11	214,164.70	2,892,785.11
合计	6,052,041.22	43,522,623.15	4,331,297.4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66,597.93	-11,451,149.93
合计	2,466,597.93	-11,451,149.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1,204,521.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301,130.28
优惠税率的影响	-1,644,398.6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83,873,472.56
研发费加计扣除	-89,353,073.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91,727.92
所得税费用	2,466,597.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盖茨基金补助及税费返还	102,323,478.32	113,410,388.73
利息收入	36,980,997.80	68,350,649.01
押金和保证金	816,391.30	2,810,939.73
受限货币资金	200,000.00	2,585,205.27
其他	6,396,138.56	32,124,184.70
合计	146,717,005.98	219,281,367.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推广费	138,386,753.24	122,174,934.66
专业服务费	90,449,989.28	61,481,185.38
办公费及能源费	66,139,679.95	78,019,644.28
临床及测试费	42,593,719.06	124,001,364.58
差旅费及交通费	16,330,447.73	23,027,479.98
采购承诺赔偿金	12,990,801.01	16,118,213.62
押金和保证金	1,138,558.14	-
受限货币资金	577,318.00	13,785,205.27
慈善、帮扶捐款	447,657.56	413,000.00
银行手续费	176,363.09	197,880.78
其他	37,083,542.77	34,037,336.00
合计	406,314,829.83	473,256,244.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12,266,375,430.56	7,907,000,000.00
合计	12,266,375,430.56	7,907,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12,146,000,000.00	6,727,375,430.56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29,442,100.00	5,000,000.00
非上市基金投资	-	91,000,000.00
购买联营企业	-	13,701,452.31
合计	12,175,442,100.00	6,837,076,882.8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	1,068,154,096.34	396,825,500.00
合计	1,068,154,096.34	396,825,5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定期存款	781,604,533.90	1,367,494,500.00
关联方借款	5,911,900.00	-
合计	787,516,433.90	1,367,494,5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三维生物借款	-	50,463,300.00
收到员工股票认购款	-	16,983,850.50
收回使用权资产的押金	-	142,400.64
其他	7,031,928.84	-
合计	7,031,928.84	67,589,551.1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0,472,069.95	20,100,254.58

其他	6,961,894.15	-
偿还三维生物借款	-	20,580,0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的押金及预付款	-	142,400.64
合计	17,433,964.10	40,822,655.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024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5,964,236.59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43,641,383.49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53,344,147.03	453,912,351.14	-	-930,226,429.53	-	377,030,068.64
长期借款	1,574,831,436.48	589,288,029.56	-	-372,974,890.72	-179,166,663.98	1,611,977,911.34
租赁负债	205,226,776.49	-	13,942,537.19	-10,472,069.95	-193,456,970.75	15,240,272.98
应付利息	37,054,946.31	-	65,559,559.83	-63,780,995.56	-29,708,658.66	9,124,851.92
应付三维生物借款	29,883,300.00	-	-	-	-29,883,300.00	-
员工股票认购款	16,983,850.50	-	-	-3,022,414.66	-7,458,453.14	6,502,982.70
合计	2,717,324,456.81	1,043,200,380.70	79,502,097.02	-1,380,476,800.42	-439,674,046.53	2,019,876,087.5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	-383,671,119.04	-1,967,432,922.74
加：资产减值损失	55,600,722.40	967,484,095.81
信用减值损失	15,151,918.01	15,045,990.37
固定资产折旧	174,294,684.32	195,213,237.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28,341.09	22,854,590.84
无形资产摊销	21,702,735.96	45,173,241.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57,242.20	5,812,10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3,628.46	-19,015.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656.69	46,278.92
长期待摊费用报废损失	-	486,008.71
使用权资产终止租赁收益	-790,893.11	-162,405.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146,479.93	14,555,641.95
财务费用	17,855,736.01	20,335,429.35
投资损失(收益)	36,103,149.67	-57,508,537.63
股份支付的费用	3,200,805.32	9,543,193.06
应付退货款的减少	-37,706,329.80	-141,130,374.76
供应商赔偿的(减少)增加	-11,270,057.20	26,244,957.20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	54,376,640.82	-5,637,37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2,466,597.93	-11,451,149.93
存货及应收退货成本的增加	-680,444.25	-216,542,442.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78,560,429.38	265,967,612.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57,298,485.63	-108,305,655.27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377,318.00	11,2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7,101.60	-908,227,504.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5,805,285.53	2,046,099,122.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6,099,122.74	3,391,267,855.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0,293,837.21	-1,345,168,732.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支付)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07,582.0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7,582.04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55,805,285.53	2,046,099,122.74
其中：库存现金	-	9,8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5,805,285.53	2,046,089,322.74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805,285.53	2,046,099,122.7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 应计利息	658,066.55	898,801.65	尚未实际获取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54,285,018.60	740,252,000.00	预计持有至到期，期限长，流动性弱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1,619,514.99	23,145,316.71	尚未实际获取
其他货币资金	10,151,568.00	11,200,000.00	仲裁冻结款，租赁保函，外汇管理业务保证金及车辆ETC押金
合计	466,714,168.14	775,496,118.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728,649.47	7.2982	195,071,029.56
港币	133,960,820.77	0.9260	124,047,720.03
欧元	147,637.63	7.5994	1,121,957.4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25,400.00	7.2982	4,564,294.28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601,055.57	7.5994	4,567,661.70
港币	444,646.00	0.9260	411,742.2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04,213.25	7.2982	760,569.14
欧元	20,110.58	7.5994	152,828.35
港币	42,719.90	0.9260	39,558.63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主要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上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选择依据
康希诺加拿大	加拿大	疫苗、化学生物药品的辅助研究、临床申报和进出口贸易等	100.00%	加拿大元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新加坡	新加坡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新加坡元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香港	香港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人民币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瑞士	瑞士	商务服务业、推广宣传、联盟管理、全球医药事务运营以及市场分析	100.00%	瑞士法郎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3,524,444.94 元(上年度：人民币 10,640,722.67 元)，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低价值资产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964,236.5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160,836,225.66	236,135,323.81
临床及测试费	152,398,801.04	132,198,303.37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80,536,560.77	69,601,554.77

耗用的原材料和周转材料等	63,574,543.91	172,659,961.34
其他费用	53,387,916.99	51,075,903.39
合计	510,734,048.37	661,671,046.6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6,120,345.95	637,987,115.97
资本化研发支出	94,613,702.42	23,683,930.71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PCV13 <i>i</i>	45,468,226.12	35,215,268.30	-	80,683,494.42
婴幼儿用 DTcP	14,216,709.96	23,227,553.71	-	37,444,263.67
MCV4 研究扩龄	1,813,533.10	12,760,094.59	-	14,573,627.69
MCV4 海外	-	16,479,073.34	-	16,479,073.34
吸附破伤风疫苗	-	6,931,712.48	-	6,931,712.48
合计	61,498,469.18	94,613,702.42	-	156,112,171.6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PCV13 <i>i</i>	已申报新药申请	2025 年	疫苗销售	2021 年 4 月	本集团本期资本化研发项目均为针对非一类生物制品的研发，本集团针对非一类生物制品划分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在实质开展III期临床试验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
婴幼儿用 DTcP	临床试验III期	2026-2027 年	疫苗销售	2023 年 7 月	
MCV4 研究扩龄	临床试验III期	2026 年	疫苗销售	2023 年 8 月	
MCV4 海外	临床试验III期	2026-2027 年	疫苗销售	2024 年 3 月	
吸附破伤风疫苗	临床试验III期	2026 年	疫苗销售	2024 年 3 月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认开发支出可收回金额，预测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包括折现率、成本率、商业化时间等，本集团开发支出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资本化的外购在研项目(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上药康希诺	2024年2月2日	-	-	一致行动人协议终止	不再有权力主导公司的相关活动	70,514,746.81	49.80	15,391,118.01	15,391,118.01	-	账面净资产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万博生物	天津	10.00	天津	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技术转让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加拿大	加拿大	1 万加币	加拿大	疫苗、化学生物药品的辅助研究、临床申报和进出口贸易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新加坡	新加坡	72.2 万美元	新加坡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香港	香港	1 港币 ^注	香港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上海	上海	85,000.00	上海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生物科技	上海	73,000.00	上海	生物科技、医药领域、专用化学产品的销售，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出口贸易，医疗器械销售等	—	97.33	新设
康希诺生物研发	上海	10,000	上海	生物科技、医药领域、生物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器械销售等	—	100.00	新设
康希诺瑞士	瑞士	291 万元瑞士法郎	瑞士	商务服务业、推广宣传、联盟管理、全球医药事务运营以及市场分析	100.00	—	新设
康博医药	天津	1,000.00	天津	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	新设
博迈创投	天津	1,000.00	天津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100.00	—	新设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天津	1,000.00	天津	药物临床试验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等	100.00	-	收购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2019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万博生物，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2020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加拿大，注册资本加币 1 万元(约人民币 51 千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2020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新加坡，注册资本美元 722 千元(约人民币 4,988 千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香港，注册资本港币 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出资 660 万美元。

2021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上海，注册资本人民币 5 亿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7 月 18 日和 12 月 2 日合计增资人民币 3.5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经完成出资。

2021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希诺上海与上海千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沄”) 共同设立康希诺生物科技，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康希诺上海持股比例 90%，上海千沄持股比例 10%。康希诺生物科技于 2022 年 3 月 2 日、6 月 28 日、7 月 21 日和 12 月 13 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5 亿元，均由康希诺上海投入，增资后康希诺上海持股比例为 97.3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康希诺上海已经完成其持股比例的出资，共计人民币 7.3 亿元。

2021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希诺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研发，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康希诺上海已经完成出资。

2022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瑞士，注册资本瑞士法郎 29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出资瑞士法郎 192.17 万元。

2022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博医药，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2022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博迈创投，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202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以交易对价人民币 35 万元收购中智华康(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智华康”)，中智华康无实质性业务，本此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获取并确认原中智华康持有的相关无形资产人民币 33 万元，此交易为资产收购。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变更该公司名称为“康希诺(天津)国际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实缴注册资本 385 万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791,900.04	18,168,286.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16,767,504.72	1,216,834.44
一其他综合收益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67,504.72	1,216,834.4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9,400.30 00.10	1,500,000.00	-	-16,336,184.16	-20,794,585.44	173,769,530.5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	2,450,000.00	-	-1,250,000.00	-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9,400,300.10	3,950,000.00	-	-17,586,184.16	-20,794,585.44	174,969,530.50	/

注：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导致递延收益减少人民币 20,794,585.44 元。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2,737,639.10	115,604,946.61
合计	32,737,639.10	115,604,946.6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根据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与本集团营运单位密切协作，识别、评估及对冲财务风险。董事会为整体风险管理制定书面原则，也制定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剩余流动资金的投资等特定领域政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1,854,237.44	1,308,274,692.11
衍生金融资产	1,263,333.74	1,295,056.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635,917.20	122,145,322.16
以摊余成本计量	-	-
货币资金	2,022,519,453.67	2,821,595,241.10
应收账款	737,621,939.02	636,882,259.80
其他应收款	10,001,787.08	5,715,751.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722,918.04	310,518,908.09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91,386.76	973,15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	-	-
短期借款	377,348,417.32	854,082,887.35

应付账款	62,473,685.17	103,970,154.17
其他应付款	487,257,949.92	672,979,93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322,690.81	510,587,805.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491,925.25
长期借款	1,098,538,320.81	1,065,659,776.95

1. 市场风险

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区域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和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已建立包含账户、结算、汇率风险等内容在内的外汇业务管理制度并遵照制度的要求开展各项外汇业务。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外币金融资产和主要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货币资金	195,071,029.56	953,976,493.56
应收账款	4,564,294.28	-
其他应收款	-	394,942.49
其他应付款	-760,569.14	-3,403,835.97
港币		
货币资金	124,047,720.03	12,671,167.23
其他应收款	411,742.20	-
其他应付款	-39,558.63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9,943,737.7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40,648,754.96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6,220,995.1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538,524.61 元）。

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短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2023 年度：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长期借款利息已资本化，若假设并无利息资本化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9,945,039.9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10,838,877.47 元）。

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按照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假设对净亏损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权总价值增加 5%	7,531,795.86	5,191,176.19
股权总价值减少 5%	-7,531,795.86	-5,191,176.19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手方主要为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政府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就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而言，管理层基于历史结算记录及过往经验以及前瞻性调整数据对其可收回程度进行定期评估及个别评估。本集团应用简易法就本集团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和其他应付款后的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2024 年度，本集团计提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6,224,499.10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5,045,990.37 元)。本集团对欠款单位已破产、解散、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4 年度，本集团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8,927,418.91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0.0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80,555,171.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395,870.00 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 10.47%(2023 年 12 月 31 日：13.33%)。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时偿还或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及利息	380,808,769.37	-	-	-	380,808,769.37
应付账款	62,473,685.17	-	-	-	62,473,685.17
其他应付款	487,257,949.92	-	-	-	487,257,94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2,982.70	-	-	-	6,502,982.70
长期借款及利息	560,050,549.55	388,341,009.85	433,494,339.27	401,998,493.31	1,783,884,391.98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91,386.76	-	-	-	91,386.76
合计	1,497,185,323.47	388,341,009.85	433,494,339.27	401,998,493.31	2,721,019,165.90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时偿还或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及利息	864,790,033.22	-	-	-	864,790,033.22
应付账款	103,970,154.17	-	-	-	103,970,154.17
其他应付款	672,979,938.29	-	-	-	672,979,938.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491,925.25	-	-	8,491,925.25
长期借款及利息	550,840,224.57	282,656,280.05	442,930,439.23	458,677,198.56	1,735,104,142.41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973,158.88	-	-	-	973,158.88
合计	2,193,553,509.13	291,148,205.30	442,930,439.23	458,677,198.56	3,386,309,352.22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结构性存款	-	-	1, 181, 854, 237. 44	1, 181, 854, 237. 44
2. 衍生金融资产				
(1) 远期外汇合约	-	1, 263, 333. 74	-	1, 263, 333. 74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权益工具投资	-	36,553,900.00	114,082,017.20	150,635,917.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7,817,233.74	1,295,936,254.64	1,333,753,488.38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负债				
(1) 远期外汇合约	-	91,386.76	-	91,386.7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91,386.76	-	91,386.7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结构性存款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	-	618,340,729.18	618,340,729.18
(2) 理财产品	-	689,933,962.93	-	689,933,962.93
2. 衍生金融资产				
(1) 远期外汇合约	-	83,575.63	-	83,575.63
(2) 期权外汇合约	-	-	1,211,481.09	1,211,481.09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权益工具投资	-	6,000,000.00	116,145,322.16	122,145,322.1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96,017,538.56	735,697,532.43	1,431,715,070.99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负债				
(1) 远期外汇合约	-	973,158.88	-	973,158.8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973,158.88	-	973,158.8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	-----------------------	------	-----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1,263,333.74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36,553,900.00	不适用	近期交易价格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91,386.76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结构性存款	1,181,854,237.4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注	20,581,443.19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等	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非上市基金投资 ^注	93,500,574.01	资产基础法	净资产价值	标的投资的净资产价值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注：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非上市基金投资系本集团对澳斯康、元希海河的投资。本期澳斯康无近期融资，本集团采用市场法对其股权投资进行估值。元希海河是投资公司，账面主要为货币资金和权益投资，无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投资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结构性存款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期权外汇合约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非上市基金投资
2024 年 1 月 1 日	618,340,729.18	1,211,481.09	26,147,013.06	89,998,309.10
新增	5,867,000,000.00	-	-	-
减少/出售	-5,320,953,144.77	-	-	-
计入损益的利得(损失)	17,466,653.03	-1,211,481.09	-5,565,569.87	3,502,264.9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81,854,237.44	-	20,581,443.19	93,500,574.0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854,237.44	-	-5,565,569.87	3,502,264.91

	结构性存款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期权外汇合约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非上市基金投资
--	---------------	--------	-----------	---------

2023 年 1 月 1 日	1,776,958,245.02	-	46,865,167.36	-
新增	3,053,377,430.57	-	-	91,000,000.00
减少/出售	-4,238,384,687.03	-	-	-
计入损益的利得(损失)	26,389,740.62	1,211,481.09	-20,718,154.30	-1,001,690.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18,340,729.18	1,211,481.09	26,147,013.06	89,998,309.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994,946.41	1,211,481.09	-20,718,154.30	-1,001,690.90

注：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出于财务报告目的对第三层金融工具进行估值。该部门按个别情况进行有关投资的估值工作。财务管理中心至少每半年一次使用估值技术确定本集团第三层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向本集团高级管理层及执行董事汇报。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其中，长期借款是以中国人民银行不时公布的基准利率为基础计息，故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药康希诺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产业投资基金签订的上药康希诺一致行动人协议中约定的初始合作期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届满，协议自动终止。一致行动人协议自动终止后，本公司不再对上药康希诺形成控制。因此，上药康希诺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三维生物	其他 ^{注1}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董事的企业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上药神象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医药集团生物治疗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中西三维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上药睿尔药品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雷允上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注2}
上海雷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董事的企业

注 1：12 个月内处置的子公司的重大非控股股东。
注 2：12 个月内处置的子公司的股东之控股方或受该控股方控制的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仓储、物流等服务	1,089,820.87	不适用	不适用	1,670,612.11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943,396.23	不适用	不适用	-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及耗材采购	435,766.30	不适用	不适用	1,791,325.37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6,814.16	不适用	不适用	-
上海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仓储运输及人员借调服务	-	不适用	不适用	2,949,135.37
上海雷昶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	不适用	不适用	2,533,600.00
上海中西三维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人员借调服务	-	不适用	不适用	276,446.23
上海上药神象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耗材采购	-	不适用	不适用	126,691.60
上海雷允上药业有限公司	耗材采购及接受人员借调服务	-	不适用	不适用	1,008.85
合计		2,485,797.56	不适用	不适用	9,348,819.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药康希诺	提供人员借调服务	172,926.57	不适用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91,509.43	732,075.44
上海上药睿尔药品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89,622.64	-
上海医药集团生物治疗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	63,860.38
三维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	42,138.67
合计		354,058.64	838,074.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药康希诺	1,411,900.00	2024-02-22	2024-06-21	利息 3.50%
上药康希诺	760,000.00	2024-03-21	2024-06-30	利息 3.50%
上药康希诺	1,408,300.00	2024-03-25	2024-06-30	利息 3.50%
上药康希诺	1,613,600.00	2024-04-25	2024-06-30	利息 3.50%
上药康希诺	718,100.00	2024-05-27	2024-06-30	利息 3.50%
合计	5,911,900.00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注	19,188,720.48	29,629,948.31

注：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药康希诺	资金拆出利息	498,163.09	不适用
三维生物	资金拆入利息	-	542,487.01
合计		498,163.09	542,487.0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上海雷昶科技有限公司	-	-	380,930.85	-
预付款项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81,697.71	-
其他应收款	上药康希诺	71,984,348.39	-71,984,348.39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	194,000.00	-
	合计	71,984,348.39	-71,984,348.39	656,628.56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82,807.89	311,289.27
应付账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184.94	69,184.94
应付账款	上海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42,385.65
其他应付款	三维生物	-	30,193,947.01
其他应付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48,599.11	1,696,362.75
其他应付款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67,467.90	143,559.84
其他应付款	上海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103,061.5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上药神象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	25,440.56
	合计	2,168,059.84	32,585,231.5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其他说明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其他说明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七)5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29,200,434.12	317,895,693.85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 3^a Vara Civel de Maringa/PR(“巴西法院”)送达的 Belcher Farmaceutica Ltda.(“Belcher”)向本公司提起诉讼的请愿书、立案通知等相关材料, Belcher 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应向 Belcher 就 2021 年本公司撤销授权其代表本公司与巴西当地政府机构就新冠疫苗在巴西注册和商业化进行必要的协商洽谈的行为支付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共计约 1.67 亿雷亚尔(约合人民币 1.97 亿元)。相关诉讼的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相关诉讼。基于目前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具有较强的抗辩立场, Belcher 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的诉求被巴西法院支持的可能性较低。因此, 本公司

管理层认为，该诉讼不是很可能导致本公司有经济利益流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就该诉讼确认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日，该诉讼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根据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净负债除以总资本计算。净负债按借款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算。总资本按资产负债表所示的“股东权益”加上净负债计算。

于各年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负债比率	8.14%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大于借款，因此资本负债比率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主要从事人类用疫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以及医学研究、试验发展和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服务。管理层将该项业务作为一个经营分部，审阅其经营业绩，以就资源如何分配作出决策。因此，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认为仅有一个可作出战略性决策的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实体位于中国。基于经营地点来划分，本集团于财务报告期的业绩主要来自中国。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95,161,429.74	29,722,488.73	-	824,883,918.47
合计	795,161,429.74	29,722,488.73	-	824,883,918.4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位于中国内地及香港。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2024 年，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客户的收入超过本集团主营业务销售总额 10%的情况。

本集团 2023 年来源于客户 A 的收入为人民币 35,777,696.10 元，占本集团 2023 年主营业务销售总额的 10.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80 天以内	473,584,573.28	358,743,736.80
181 至 365 天	91,874,513.97	119,617,669.78
1 年以内小计	565,459,087.25	478,361,406.58
1 至 2 年	116,687,485.00	181,968,590.39
2 至 3 年	86,136,772.04	2,198,946.00
3 年以上	1,209,777.00	-
合计	769,493,121.29	662,528,942.97

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系自商品交付日起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9,493,121.29	100.00	31,871,182.27	4.14	737,621,939.02	662,528,942.97	100.00	25,646,683.17	3.87	636,882,259.80
其中：										
180 天以内	473,584,573.28	61.55	-	-	473,584,573.28	358,743,736.80	54.15	-	-	358,743,736.80
181 至 365 天	91,874,513.97	11.94	3,557,760.59	3.87	88,316,753.38	119,617,669.78	18.05	5,007,204.27	4.19	114,610,465.51
1-2 年	116,687,485.00	15.16	13,848,263.45	11.87	102,839,221.55	181,968,590.39	27.47	19,759,900.50	10.86	162,208,689.89
2-3 年	86,136,772.04	11.19	14,327,620.02	16.63	71,809,152.02	2,198,946.00	0.33	879,578.40	40.00	1,319,367.60
3 年以上	1,209,777.00	0.16	137,538.21	11.37	1,072,238.79	-	-	-	-	-
合计	769,493,121.29	/	31,871,182.27	/	737,621,939.02	662,528,942.97	/	25,646,683.17	/	636,882,259.8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473,584,573.28	-	-
181 至 365 天	91,874,513.97	3,557,760.59	3.87
1-2 年	116,687,485.00	13,848,263.45	11.87
2-3 年	86,136,772.04	14,327,620.02	16.63
3 年以上	1,209,777.00	137,538.21	11.37
合计	769,493,121.29	31,871,182.27	4.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账龄确定疫苗销售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本公司按照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后的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25,646,683.17	6,224,499.10	-	-	-	31,871,182.27
合计	25,646,683.17	6,224,499.10	-	-	-	31,871,18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4,240,706.00	-	44,240,706.00	5.75	760,554.80
客户 2	11,650,900.00	-	11,650,900.00	1.51	4,658,809.60
客户 3	10,003,997.00	-	10,003,997.00	1.3	2,863,726.46
客户 4	7,676,368.00	-	7,676,368.00	1.0	234,128.70
客户 5	6,983,200.00	-	6,983,200.00	0.91	632,293.50
合计	80,555,171.00	-	80,555,171.00	10.47	9,149,513.0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61,178.82	316,962.44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316,962.44
应收利息小计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5,324,850.71	86,352,904.59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2,927,169.15	-64,877,618.19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225,593.89	-262,393.89
其他应收款小计	122,172,087.67	21,212,892.51
合计	122,172,087.67	21,212,892.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316,962.44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316,962.44
合计	-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316,962.44	100.00	316,962.44	100.00	-
其中：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316,962.44	100.00	316,962.44	100.00	-
合计	961,178.82	/	961,178.82	/		316,962.44	/	316,962.4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药康希诺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316,962.44	316,962.4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644,216.38	644,216.3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316,962.44	644,216.38	-	-	-	961,178.82
合计	316,962.44	644,216.38	-	-	-	961,17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0,255,070.15	36,878,112.37
1 至 2 年	38,463,078.91	49,474,792.22
2 至 3 年	36,606,701.65	-

合计	195,324,850.71	86,352,904.59
----	----------------	---------------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资金拆借	111,200,620.37	200,000.00
应收关联方借款本金	36,320,100.00	30,408,200.00
应收关联方技术转让款及其他	34,469,418.00	46,577,043.86
押金和保证金	1,145,676.76	941,890.77
其他	12,189,035.58	8,225,769.96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2,927,169.15	-64,877,618.19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225,593.89	-262,393.89
合计	122,172,087.67	21,212,892.51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64,877,618.19	64,877,618.1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8,049,550.96	8,049,550.9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72,927,169.15	72,927,169.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64,877,618.19	8,049,550.96	-	-	-	72,927,169.15
合计	64,877,618.19	8,049,550.96	-	-	-	72,927,169.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希诺香港	111,250,620.37	56.96	应收子公司资金拆借、其他	一年以内	-
上药康希诺	70,789,518.00	36.24	技术转让款、应收关联方借款、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70,789,518.00
单位一	4,275,302.29	2.19	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2,137,651.15
康希诺生物科技	2,852,046.19	1.46	其他	一年以上	-
单位二	2,445,663.75	1.25	其他	一年以内、一年以上	-
合计	191,613,150.60	98.1	/	/	72,927,169.15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7,460,622.19	-	927,460,622.19	1,493,640,990.67	-579,860,459.54	913,780,531.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7,117.96	-	2,057,117.96	2,004,440.27	-	2,004,440.27
合计	929,517,740.15	-	929,517,740.15	1,495,645,430.94	-579,860,459.54	915,784,971.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康希诺上海	851,236,204.00	-	-	-	393,091.65	851,629,295.65
上药康希诺	20,139,540.46	-	-	-4,748,422.45	-15,391,118.01	-
康希诺香港	17,854,500.00	29,442,100.00	-	-	-	47,296,600.00
康希诺瑞士	14,048,968.67	484,439.87	-	-	-	14,533,408.54
博迈创投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350,000.00	3,500,000.00	-	-	-	3,850,000.00
万博生物	100,000.00	-	-	-	-	100,000.00
康希诺加拿大	51,318.00	-	-	-	-	51,318.00
合计	913,780,531.13	33,426,539.87	-	-4,748,422.45	-14,998,026.36	927,460,622.19

本公司本期对康希诺上海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变动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投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药康希诺	-	-	-	- 15,391,118.01	-	-	-	-	15,391,118.01	-	-
天津千汐	2,004,440.27	-	-	52,677.69	-	-	-	-	-	2,057,117.96	-
小计	2,004,440.27	-	-	- 15,338,440.32	-	-	-	-	15,391,118.01	2,057,117.96	-
合计	2,004,440.27	-	-	- 15,338,440.32	-	-	-	-	15,391,118.01	2,057,117.96	-

上药康希诺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初始合作期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届满，协议自动终止，本集团不再对上药康希诺形成控制，上药康希诺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14,787,157.83	345,182,089.9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814,787,157.83	345,182,089.91
其他业务收入	4,757,190.09	8,876,003.7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4,236,561.52	7,194,446.27
其中：在一段时间内确认	520,628.57	1,681,557.51
合计	819,544,347.92	354,058,093.6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成本	178,842,228.29	135,843,556.11
其他业务成本	2,478,544.00	5,491,508.08
合计	181,320,772.29	141,335,064.1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主 营业务收入	本期发生额-主 营业务成本	上期发生额-主 营业务收入	上期发生额-主 营业务成本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800,341,058.24	171,596,096.38	345,182,089.91	135,843,556.11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 开发业务(CDMO)	14,446,099.59	7,246,131.91	-	-
合计	814,787,157.83	178,842,228.29	345,182,089.91	135,843,556.11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其 他业务收入	本期发生额-其 他业务成本	上期发生额-其 他业务收入	上期发生额-其 他业务成本
疫苗原材料销售	2,886,311.44	2,224,474.07	4,476,487.84	4,861,423.08
委托研发	1,035,155.75	-	-	-
技术服务	315,094.33	208,774.73	677,358.49	-
授予知识产权	-	-	2,547,169.81	-
其他	520,628.57	45,295.20	1,174,987.64	630,085.00
合计	4,757,190.09	2,478,544.00	8,876,003.78	5,491,50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 约义务 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 让商品的性 质	是否 为主 要责 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 期将退还给客 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 关义务
疫苗及相关 产品销售	商品交 付时点	开具增值税发票 后 90-270 内回 款/交付商品起 的 2-270 天内回 款	符合国家质 量标准的疫 苗及配套器 械、耗材	是	75,052,788.64	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所销 售的产品有质量缺陷时，本公 司负责免费退(换)货，不构成 单项履约义务
药品生产工 艺研究开发 业务(CDMO)	服务完 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 交付技术服务成 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 求交付技术 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 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 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疫苗原材料	商品交 付时点	标的物交付的 30 个日历内付 款	按照合同要 求交付物料 标的物	是	-	本公司对标的物料的质量不作 任何形式的保证
委托研发	服务成 果交付 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 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 求交付技术 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 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 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技术服务	服务成果交付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授予知识产权	技术转让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转让技术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合计	/	/	/	/	75,052,788.64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6,532,974.53 元，其中：
55,215,633.5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9,192,435.28	27,542,561.37
结构性存款	19,131,920.10	27,810,441.96
衍生金融工具	-877,679.96	15,690,96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5,338,440.32	4,440.27
合计	32,108,235.10	71,048,403.60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7,264.65	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	16,345,598.94	七、67

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154,941.97	七、68、7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10,51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1,316.57	七、74、75
其他	14,246,084.41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75,611.78	
合计	62,366,451.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4	-1.53	-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7	-1.79	-1.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XUEFENG YU（宇学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